

匏瓜 读《史记·孔子世家》

刘勃著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作者简介：

刘勃，七零后，在《读库》《中堂闲话》等书刊上发表过历史文化类随笔若干，出版《战国歧途》《失败者的春秋》《司马迁的记忆之野》等书，与人合作过电视剧剧本。现任教于南京三江学院。

序言

这本小书，和大家聊聊《史记·孔子世家》。

孔子被认为是中国文化的核心人物，而《孔子世家》是中国历史上第一篇完整的孔子传记，当然有特殊的重要性。有几个点值得关注：

第一，司马迁非常推崇孔子。这一点从《孔子世家》这个定位本身就看得出来。什么叫“世家”？

二十八宿环北辰，三十辐共一毂，运行无穷，辅拂股肱之臣配焉。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作三十世家。（《史记·太史公自序》）

天上的北极星永远不动，二十八宿群星环绕着它，天球才能运转；车轮的中央是车毂，三十根辐条集中到上面，车轮才能滚动。可见中央离不开拱卫它的力量，如此才能运行无穷。像手臂和大腿一样辅佐着君主的大臣，就发挥着二十八宿和辐条一样的功能。他们忠义诚信，奉行正道，从而尊奉主上，我为这样的人作了“世家”三十篇。

《史记》的世家部分，要么写诸侯国，要么写汉代的王侯，只有写孔子和陈胜的两篇是例外。‘陈胜是因为有秦末率先起事的大功，毕竟也是“张楚”的王。孔子呢？孔子生前从没有取得这么高的政治地位，把他也列入世家，这就是特别推崇。

第二，司马迁是真心推崇孔子。

在一个凡事必须要表态的国家，推崇和真心推崇是两回事。司马迁生活在汉武帝时代，已经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孔子的地位已钦定，所以推崇孔子也是一种政治正确，但是我们可以明显感受到司马迁不是被迫表态，而是发自内心。

完成任务的表态，用词规格可能非常高，但是活儿很糙，口号喊完了就算，平时不会记得，这样的文字也不会有动人的力量。司马迁写孔子可不是这样。他表白过，之所以会写历史书，就是想继承孔子的事

业。在《史记》里，孔子还随时会出现，一件事发生了，下面就可能跟一段，讲孔子对这件事是怎么看的。写春秋列国的历史，很多大事司马迁都漏掉了，但有些事不会忘记：这一年，孔子做了鲁国的辅政大臣；这一年，孔子去世……在完全不相干的国家的历史里，司马迁也要记这么一笔，这是表示，孔子活着，就是天下的中心。

在《太史公自序》里，司马迁说自己为啥要写《孔子世家》：

周室既衰，诸侯恣行。仲尼悼礼废乐崩，追修经术，以达王道，匡乱世反之于正，见其文辞，为天下制仪法，垂六艺之统纪于后世。作《孔子世家》第十七。

周朝已经衰落，诸侯恣意而行。孔子伤感礼废乐崩，因而追修经术，借以通往王道，匡扶乱世，使之返回正轨。孔子把这些内容通过文字表述出来，为天下制定规范，他留给后世的，是“六艺”这样关乎社会根本的内容。所以“世家”部分的第十七篇，是《孔子世家》。

这段还有点像场面话，再看《孔子世家》最后，司马迁曰了这么一段：

《诗》有之：“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然心乡往之。余读孔氏书，想见其为人。适鲁，观仲尼庙堂车服礼器，诸生以时习礼其家，余祇回留之不能去云。天下君王至于贤人众矣，当时则荣，没则已焉。孔子布衣，传十余世，学者宗之。自天子王侯，中国言六艺者折中于夫子，可谓至圣矣！

《诗经》里有这样的话：高山让人仰慕，大路让人遵行，虽然不能达到那样的境界，可真是让人从心底里向往啊。我读孔子的著作，可以想见他的为人。我到鲁地，参观了孔子家的庙堂，看见孔子乘坐的车、穿过的衣服、用过的礼器。直到现在，儒家的弟子们还是按时到孔子旧宅中演习礼仪。我在这里徘徊留恋，不愿离去。自古以来，天下的君王，还有贤德的人，也够多了，活着的时候都显贵荣耀，可是一死就什么也没有了。孔子是一个平民，他的学说已经传了十几代，读书的人仍然推崇他为宗师。从天子王侯一直到全国谈论六艺的人，都把孔子的学说作为判断是非的最高准则，可以说孔子是圣人中的圣人、达到顶点的圣人了。

这是整部《史记》当中，最动人的“太史公曰”之一。不是有从心底流出的真感情，真说不出来。

第三，司马迁所写这篇孔子传记，历来引发无数的争论。

一类讨论，是司马迁对孔子崇拜究竟有多深。有人认为司马迁不尊重孔子。孔子成为官方偶像，尤其是成了大成至圣文宣王之后，自然就会有表态党，永远认为别人崇拜得还不够。

当然，也有些学者是真诚地相信，孔子既浑涵博大又纯洁无瑕。也就是说，他们既认为孔子像辽阔的海洋，又坚信整片海洋都是没有杂质的纯净水。所以司马迁笔下每一个显得孔子不够伟大的细节，他们都会想方设法解释，认为司马迁的话并不是字面上的意思，实在没办法，就说司马迁讲错了。

这类争论，今天主要是看看他们洗地有多辛苦。另外一类考证，就非常就价值了。

很多学者都指出，司马迁这篇传记里，错误很多。主要是两类问题：一是时间线混乱；二是有许多怪力乱神的东西，而我们知道，“子不语怪力乱神”，稀奇古怪、血腥暴力、犯上作乱、神神道道的，这些孔子是不讲的。

当然，也有人给司马迁辩护：当时社会上的各种传闻，司马迁“信以传信，疑以传疑”，先写下来再说，好流传后世，考证工作留给后人去做。有些不太靠谱的东西，虽然对理解孔子没什么用，但对我们了解汉朝人的脑回路，就挺有帮助的不是？

读《孔子世家》，可参考的材料不少，但最重要的，始终是《论语》和《左传》。

《论语》是孔门弟子和再传弟子编写的孔子语录，也间杂着一些相关的其他内容。尽管《论语》成书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也不可避免会经过各种力量的筛选与改动，但大体上，它记录的关于孔子的信息基本可信。既然如此，《论语》里没有而《孔子世家》有的东西，就需要小心对待。

《左传》里直接表现孔子的内容不太多，但它提供了一条相当可靠的时间线索。可以说，如果《孔子世家》里的时间信息与《左传》不符，则绝大多数情况下应该相信《左传》。

《论语》最大的缺憾，是很多话看不出语境，而像孔子这样既天真又世故的人，太多话又只有在具体的语境里，才能体会到是什么意思。

《左传》这条时间线，有时可以帮助我们找到一句话是在何时何地说的。所以本书标注年份，首先仍采用《左传》的纪年，便于有兴趣的读者查找对照。

和我其他的书一样，这本小书是在无数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做一点通俗化的处理，间或发表一点个人感想而已。

目录

第一章 沦落与逆袭

第二章 君臣斗

第三章 教书匠

第四章 圣人治鲁

第五章 卫灵公一家

第六章 去南方

第七章 必也正名乎

第八章 洙泗弦歌

第九章 麒麟之死

第一章 沦落与逆袭

孔子生鲁昌平乡陬邑。其先宋人也，曰孔防叔。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纥。纥与颜氏女野合而生孔子，祷于尼丘得孔子。鲁襄公二十二年而孔子生。生而首上后顶，故因名曰丘云。字仲尼、姓孔氏。

丘生而叔梁纥死，葬于防山。防山在鲁东，由是孔子疑其父墓处，母讳之也。孔子为儿嬉戏，常陈俎豆，设礼容。孔子母死，乃殡五父之衢，盖其慎也。邾人挽父之母诲孔子父墓，然后往合葬于防焉。

孔子要经，季氏飨士，孔子与往。阳虎绌曰：“季氏飨士，非敢飨子也。”孔子由是退。

孔子年十七，鲁大夫孟釐子病且死，诫其嗣懿子曰：“孔丘，圣人之后，灭于宋。其祖弗父何始有宋而嗣让厉公。及正考父佐戴、武、宣公，三命兹益恭，故鼎铭云：‘一命而偻，再命而伛，三命而俯，循墙而走，亦莫敢余侮。饔于是，粥于是，以糊余口。’其恭如是。吾闻圣人之后，虽不当世，必有达者。今孔丘年少好礼，其达者欤？吾即没，若必师之。”及釐子卒，懿子与鲁人南宫敬叔往学礼焉。是岁，季武子卒，平子代立。

孔子贫且贱。及长，尝为季氏史，料量平；尝为司职吏而畜蕃息。由是为司空。已而去鲁，斥乎齐，逐乎宋、卫，困于陈蔡之间，于是反鲁。孔子长九尺有六寸，人皆谓之“长人”而异之。鲁复善待，由是反鲁。

鲁南宫敬叔言鲁君曰：“请与孔子适周。”鲁君与之一乘车，两马，一竖子俱，适周问礼，盖见老子云。辞去，而老子送之曰：“吾闻富贵者送人以财，仁人者送人以言。吾不能富贵，窃仁人之号，送子以言，曰：‘聪明深察而近于死者，好议人者也。博辩广大危其身者，发人之恶者也。为人子者毋以有己，为人臣者毋以有己。’”孔子自周反于鲁，弟子稍益进焉。

—《孔子世家》

孔子的家世

《孔子世家》一开头，司马迁先介绍了孔子的家世，但不完整；在后面孟僖（釐）子的话里，又补充了一些。

关于孔子的祖上，《孔子家语·本姓解》讲得最详细。虽然《孔子家语》是一本可靠性有很多争论的书，但还是不妨了解一下：

孔子是商汤的后代，祖先曾经是天子。后来周武王伐纣，商朝灭亡了。商纣的哥哥微子、微仲向周朝投降，被封到宋国，是第一代和第二代国君。孔子就是微仲的后代。这样，孔子的祖先就由天子降为诸侯。

西周末年，有一位宋闵公——宋国历史上有两位宋闵公，这是西周末的，不是春秋时代被南宫长万拧掉脑袋的那个——临终前，传位给了弟弟，也就是宋厉公。

宋闵公有两个儿子，大的叫弗父何，小的叫鲍祀，鲍祀杀死了叔叔炀公，然后让哥哥即位。弗父何没有同意。有分析说，这是因为弗父何很高尚，弟弟杀了国君，自己如果即位，就要追究弟弟的弑君之罪，如此一来，又会伤兄弟之义，总之怎么做都很不好，于是干脆不当国君，逃避了这个困境。这个弗父何，就是孔子十世祖。他这么一高尚，就意味着从他这一辈，又从诸侯降为卿大夫。

①《孔子家语》是一部记录孔子言行的书，据说是当时弟子们记录，孔子后人世代传承下来的。汉代肯定已经有这本书，但今天我们所见的版本是晋代王肃整理过的。王肃的整理工作，在多大程度上做了任性的发挥和增补，是学术界一直争论不休的话题。

弗父何的曾孙叫正考父，也算是一位在文化史上有贡献的人，据说《诗经·商颂》就是经他和周太师校订的。他还很会当官，曾连续辅佐宋国三公即戴公、武公和宣公，不但不骄傲奢侈，反而越发谦逊俭朴。

正考父的儿子是孔父嘉。他的名是嘉，字是孔父，按照当时称呼的习惯，字在前，名在后，所以叫孔父嘉。孔父嘉这一辈，和宋国国君的

亲戚关系已经足够远，所以他的子孙后代就要独立出来，成为一个新的家族。按照当时的习惯，以家族始祖的字，作为家族的氏，于是就以孔为氏。孔子的这个孔，就从这位孔父嘉而来。

孔父嘉当了宋国的司马。他老婆很漂亮，一天路上偶遇另一个宋国贵族华父督，后者对她着了迷，就煽动宋国人说：“我们国君即位以来，十年打了十一场战争，都是司马导致的。”，于是愤怒的群众就杀死了孔父嘉。

从此，孔氏就被华父督的家族欺负，孔父嘉的儿子忍了，孙子忍了，到孔父嘉的曾孙孔防叔，忍无可忍，在宋国待不下去，就搬家到了鲁国。当然，这下就连卿大夫的地位也保不住了，孔氏成为士一级，也就是最低等级的贵族。

以上说法，古人并不怀疑，近代以来有人觉得靠不住。哪儿那么巧，孔子就是商汤的后代，这就是为美化孔子而编出来的段子。其实，只要孔家祖上的女人没有搞外遇，孔子真是商汤之后的可能性并不低。

男性之间的生殖竞争是非常残酷的，成功的男人多子多孙，失败的男人断子绝孙，是很普遍的现象。有分子人类学的研究结论显示，百分之四十的中国人的Y染色体来自三个新石器时代的超级祖先。当今世界上，成吉思汗、努尔哈赤的后代，据说都有一千多万人。

也就是说，今天世上的人只要乐意去查一下自己的祖先，很可能会发现自己也是哪位伟人之后。只不过思维正常的人都知道，祖先厉害也说明不了什么，我们不稀罕拿这说事儿罢了。

孔子生活的时代，商汤的后代真要认真统计，妥妥有一大堆，在总人口数里能占到不小的比例。孔家的家谱，从商汤到微仲到弗父何到孔防叔，也就是从天子到诸侯到卿大夫到士，这种家族没落的过程，倒是相当典型。

另一种疑问是，孔子祖上究竟是什么时候从宋国到鲁国的？《孔子家语》说是孔防叔，司马迁写的是“其先宋人也，曰孔防叔”，也赞同这个说法。

有一种挺流行的质疑说：华父督杀了孔父嘉，孔家就应该逃离宋国了，怎么会耽搁这么久？应该是孔父嘉儿子一辈就到鲁国了。

这个质疑其实没啥道理。离开宋国，这是离开世代生活的土地，还要失去卿大夫的地位，代价是很大的。春秋不是政治斗争失败就要被赶尽杀绝的时代，所以还是能不走就不走。

从合理性上说，在孔父嘉死后就搬到鲁国还是到孔防叔一辈才搬到鲁国，没什么区别。区别就是，说是孔父嘉之子就迁鲁，没有文献依据；说是孔防叔，司马迁倒可能是有依据的，毕竟他到孔家调查采访过，接触过 第一手资料。

还有就是，强调孔防叔这个人物，对美化孔子有好处吗？显然没有；有增加故事性，引起吃瓜群众兴趣的效果吗？也没有。像这样的信息，可信度倒往往比较高，因为编故事的人不会在不能带流量的地方下力气。所以这个地方，还是宁可听《史记》的。

孔氏与臧氏

不管孔防叔是不是迁到鲁国的第一代，反正孔家到鲁国之后，沦为了士阶级。士这种小贵族要依附卿大夫一级的大贵族，孔家依附的是鲁国的哪家贵族？

孔防叔这个名字就值得注意了。之所以这么称呼他，是因为他做过防这个地方的大夫——这种大夫是官职而非贵族，不世袭，也可能被撤职。防是鲁国大夫臧氏（或者叫臧孙氏）的世袭封地，臧氏家族是鲁国一家老资格的贵族，孔家从宋国移民到鲁国，很可能是托庇于臧家的。孔子的父亲叔梁纥的人生经历，似乎也支持这个判断。

孔子的父亲，名纥，字叔梁，还是按照当时流行的字在前名在后的方式，称他为“叔梁纥”。如果他能混得成功一些，后代就会用他的字来做氏，孔子也就会被称为“梁子”了。《左传》里又称他为“聊人纥”或“聊叔纥”，是因为他做过聊邑大夫，也是不世袭的官职。

叔梁纥在《左传》里出现过两次，都是靠武勇绝伦出的风头。

一次是鲁襄公十年（前563年），偏阳之战。诸侯联军攻打一个叫偏阳的小国，“县（悬）门发，邸人纥抉之，以出门者”，叔梁纥举起闸门，救出了陷入城里的战友。

一次是鲁襄公十七年（前556年），齐国攻打鲁国，把鲁国大夫臧纥包围在防这个地方。叔梁纥领头，和一个叫臧畴的，一个叫臧贾的，带着三百甲士，保护着臧纥，夜里杀出齐军的包围圈。把臧纥送到鲁国的接应部队之后，叔梁纥又杀回防地的围城里。

第二件事发生的地点又是防，叔梁纥保护的臧纥，是臧氏的宗主，叔梁纥的战友，也都是臧家人，所以他很可能是臧氏的家臣。

臧纥这个人物，也很有意思。他是当时鲁国公认最聪明的人。后来孔子臧否鲁国的人物，表示不欣赏臧纥的品格，但还是把他当作聪明人的代表。

《论语·宪问》里有一条，“子路问成人”。子路问，完美的人应该是什么样的？孔子就举了四个鲁国人：如果具有臧纥的智意，孟公绰的克制，卞庄子的勇敢，冉求的多才多艺，再用礼乐加以修饰，就可以算一个完人了。

关于臧纥有多聪明，《左传》里的描述很多。不过臧纥干得最聪明的一件事，可能是他最早预言了孔子的了不起。

孟僖子赞美孔子的那一大段话，《史记》的信息源显然是《左传》，但漏掉一个重要信息：孟僖子说“臧孙纥有言曰……”，那些话其实是臧孙纥说的。孟僖子夸孔子，独独引用臧孙纥的话，似乎也透出臧、孔两家有关联。

史料太少，很多判断都不能把话说死。但如果接受“宋国的小贵族孔氏到鲁国后做了大贵族臧氏的家臣”这个假设，后面很多本来难以索解的事，都会变得合情合理。

“野合”

《史记》中说：“纥与颜氏女野合而生孔子。”那 什么叫野合？

说到叔梁纥与颜氏女的关系,最冠冕堂皇的一种说法，来自《孔子家语》：叔梁纥的原配夫人，生了九个女儿。又有一个妾，生了一个儿子，叫孟皮，字伯尼， 但腿脚有毛病。这是很严重的问题，意味着叔梁纥没有合格的继承人，他这一支，可能将来连士的身份都要丢掉了。

于是叔梁纥向颜家求婚。颜家有三个女儿，当爹的问：“来求婚的这位瞰大夫，虽然父亲、祖父只是士， 但也是古代圣王的后代，出身很高贵。他个子有十尺高，武力绝伦，我很想要这么一个女婿。虽然他年纪大，性子严厉，但没什么可担忧的，你们三个谁愿意嫁 给他？”

两个大女儿不说话，只有小女儿颜徵在挺身而出：“从父所制，将何问焉？”。爸爸您说啥我们都接受，问我们做什么呢？

当爹的就把颜徵在嫁给了叔梁纥。颜徵在“以夫之年大，惧不时有男”，她知道叔梁纥年纪大了，害怕不能及时把儿子怀上，就私下里去曲阜城外的尼丘山祈祷：赶紧赐给我一个带把儿的宝宝吧。于是很快生了孔子，也因此孩子以尼丘山来命名：名丘，字仲尼。

这个版本特别有民间故事的风格：孔子这样的伟大人物，是一个很老很老的父亲所生，叔梁纥女儿的数量，不多不少，刚好是九个；颜徵在的爸爸让几个女儿做选择时，愿意承担伟大而艰巨的任务的，一定是小女儿……都是民间故事最喜欢的设定。比如你拿这个故事和希腊神话里面雅典国王忒修斯的故事比，可以找到不少相似之处。

当然，有民间故事风味，不等于就一定是民间故事，也可能就是这么巧。但问题是，如果孔子的父母结合是这样一个过程，《史记》里说的“野合”，可就真是污蔑之辞了。

于是就产生了很多创造性的解释，认为“野”是不合于礼，野合就是不合于礼的婚姻。叔梁纥和颜徵在结婚，问题出在哪里呢？有一种解释是：

男八月生齿，八岁毁齿，二八十六阳道通，八八六十四阳道绝；女七月生齿，七岁毁齿，二七十四阴道通，七七四十九阴道绝。婚姻过此者，皆为野合。（《史记正义》）

男性八个月长牙，八岁换牙，十六岁性发育成熟，六十四岁，老得不行了，女性七个月长牙，七岁换牙，十四岁性发育成熟，四十九岁和“大姨妈”说拜拜。所以，结婚的时候，要是男的不到十六岁或者超过六十四岁，女的不到十四岁或者超过四十九岁，都不合于礼，都叫野合。

据此推断，叔梁纥娶颜徵在的时候，年纪应该在六十四岁以上，所以不合礼。叔梁纥要是真这么老的话，还可以推断：叔梁纥保护臧纥，在齐国军营里杀进杀出的时候，也是六十来岁的人了，真是一位老英雄。

当然还有另外一种解释：野合就是野合，在野外结合，没那么多花头。

我们知道，世界上很多民族，在社会还比较简单原始的时候，每年都有固定的几个时候（一般是在春天），青年男女一起狂欢庆祝，彼此看顺眼了就在一起。很多研究人类婚姻史的著作都会提到这种习俗。中国的少数民族，有的前些年也还是这样。

先秦时代的华夏，人民还很自由放纵。墨子说，燕国的祖，齐国的社稷，宋国的桑林，楚国的云梦，都有男女集会的活动。

这主要是平民的集会，而贵族固然有很繁琐的婚礼，但至少男性对这种活动也不排斥，有时候也乐于参加。《左传》里讲到，鲁隐公、鲁庄公都曾经想跑到齐国参加这种集会；《诗经》还有描述集会场景的诗，比如《郑风·漆消》：

漆与消，方涣涣兮。士与女，方秉藺兮。女曰观乎？士曰既且。且往观乎？消之外，洵訏于且乐。维士与女，伊其相谑，赠之以勺药。

比较通行的译文：漆水漆水长又长，河水流淌向远方。男男女女城外游，手拿前草求吉祥。女说咱们去看看？男说我已去一趟。再去一趟

又何妨！滴水对岸好地方，地方热闹又宽敞。男女结伴一起逛，相互戏谑喜洋洋，赠朵芍药毋相忘。

叔梁纥和颜徵在野合，大概也就是在这样的场景中。只看《左传》和《史记》，看不出叔梁纥是个老人，他以一个勇冠三军的武士身份参加这种活动，很可能还是挺受欢迎的。

这种类型的结合，生出来的孩子身份比较卑贱，这是事实，但当时并不会被认为特别不道德。司马迁的时代，这种野合的风气虽然在萎缩，但仍然存在，因为比起政治变革，社会风俗的改变往往比较慢。做个极端点的类比：今天的中国和清朝的中国，政治制度已经变了好几轮，但是清代的风气，有的今天还在。

所以写《孔子世家》时，司马迁用“野合”两个字，并未觉得有什么不妥。因为野合只是卑贱，并不肮脏，而孔子从来没有讳言过自己少年时代的卑贱。司马迁甚至可能是怀着崇敬的心情写下这两个字的：一个人，出身如此卑贱，一辈子政治上也没做成什么大事业，却如此令人景仰，不越发说明其人格和思想的伟大吗？

当然，若是更简单直白地认为野合就是私通，也说得通。

姥姥家

《孔子世家》原文：

“丘生而叔梁纥死，葬于防山。防山在鲁东，由是孔子疑其父墓处，母讳之也。”

这句翻译起来一点都不难：孔子出生不久，叔梁纥就死了，埋葬在防山。防山在鲁国国都以东，因此孔子无法确知父亲的坟墓在何处。这是母亲忌讳谈起这件事的缘故。但理解起来，感觉问题很多。

孔子不知道自己的爸爸葬在哪里，说明他从幼年开 始，一直到妈妈去世，从来没有给爸爸上过坟。孔圣人一辈子主张孝道，这可太不孝了！这是怎么回事？历代文人学者提供了各种解释，甚至认为古代没有到墓前祭扫的习俗，所以不扫墓才是正常的。

孔子的妈妈也不告诉他爸爸葬在哪里，“母讳之 也”，他妈忌讳什么呢？有人给《史记》做注释，解释这个问题：其实他妈没啥忌讳，只是他妈也不知道。因为叔梁纥去世时，他妈也就十几岁，太年轻了。小寡妇上坟，是容易引起猥琐男围观的，所以当初叔梁纥下葬，他妈就没去。当妈的自己都不知道，就没法告诉儿子了。

但问题又来了，孔家没有其他人了吗？他妈不知道，所有人都不知道吗？他们不能告诉孔子吗？这个问题很难回答了。所以又有学者说，孔子不知道爸爸葬在哪里，这根本就是瞎说。司马迁这条记录的信息来源是《礼记·檀弓》，而《礼记》是有胡说八道的前科的，这事也整个就是瞎说一气。

当然，这些学者的共性，是都不承认孔子的父母“野合”就是野外自由结合。把“野合”理解得很复杂之后，再往下推导，解释必然会越来越绕，什么稀奇古怪的结论都能弄出来。所以他们到最后干脆马褂还你：我不承认《史记》的记录。

其实，只要回到“野合”的原始解释，后面的一切事情都顺理成章。

孔丘这么一个野合出来的孩子，没有叔梁纥本人把孩子带进门，要得到孔家的承认，并不容易。叔梁纥自己是希望有一个健康的男孩，好

继承家业，但是有人未必希望。

一种可能是，叔梁纥原来的妻妾，不希望颜徵在带着一个健康的儿子进门。这会危及孔子那个有残疾的哥哥孟皮的地位。

①《礼记》是儒生学习礼的笔记，性质非常复杂，产生年代也有早有晚，也就是说，不同篇目的史料价值其实差别很大。《檀弓》应该说是可信度很高的一篇，因为它记事、记言都非常零碎而简单，和《论语》很相似，有早期史料的特征，而且这篇有时会记些对孔子既没啥恶意又确实不大体面的东西，非常像不假思索的实录。

更大的可能是，孔子的父亲字叔梁，按照伯仲叔季的排行，说明上面至少有两个哥哥，而且可能还有其他兄弟。叔梁纥绝后，其他人就有可能来分他的家业。

大家族内部这点事儿，从来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组成部分。所以叔梁纥一死，颜徵在和孔子的地位就得不到承认，她这才带着孔子住回娘家。如果告诉孔子他爹的墓在哪里，他自然要去祭扫，就可能和孔家的人遇到，发生冲突。也许是软弱，也许是骄傲，总之，颜徵在绝口不提这事了。

孔子的姥姥家颜家，是平民的可能性比较大。孔子后来回忆往事，还说“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论语·子罕》。不过颜家不是农民，是城市平民，住在曲阜城里，具体说，是一个叫“阙党”的地方。阙，是宫殿大门前的道路两边供瞭望的高楼；党，是民众聚居的地方。阙党，就是国君宫殿大门附近的一个居民点。

①《荀子·儒效》已经有孔子“居于阙党”的说法，东汉后习惯称为“阙里”，“里”也是居民点的意思。孔子童年所居的阙党，和后来弟子聚居而形成的孔里，不是一回事。

于是对孔子的少年时代，可以有这么几点推论：

第一，孔子在身边都是平民的环境下长大。这对孔子性格的养成肯定有影响，也塑造了他对平民的看法。

尽管时代变迁，有些东西还是很稳定。假设这个环境由正常的中国人组成，那么孔子会遇到一些对他们孤儿寡母不错的好人。对这些人，孔子和他们之间会建立起一些感情：对长辈有感恩，同龄人之间则有友谊。

作为平民中的一员，孔子还知道这种生活很苦，国家的政策很坏，哪怕政策出台时意图很好，执行起来往往也很坏，所以他对平民充满同情。

但同时，孔子对作为整体的“平民”印象很不好。这个环境对他未必很友善，单身妈妈拉扯大的孩子，被歧视、嘲讽很正常。当时对平民的另一个称呼，是“小人”。《论语》里多次提到小人：“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女人和平民最难伺候；“小人长戚戚”，平民各种猥琐算计，对他们贩卖焦虑，一吃一个准；“小人比而不周”，平民认识问题没高度，不能全面看问题，却最喜欢拉帮结派，聚众闹事...

孔子瞧不上小人。但对小人，他不是像贵族老爷那样，泛泛地表示蔑视，而是很能洞察小人的心理。

第二，不管母亲有没有和孔子详细说爸爸的事，孔子很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贵族出身。

一来这种事本来就很难瞒人，流言蜚语肯定很多。

孔子的性格是什么样的？他后来一直教导学生，少说，多看，多听。这个本事不见得只是后来在官场里练出来的，他有童子功。

另外一个证据就是身高。孔子个子非常高，成年之后，司马迁说是“九尺有六寸”。因为这是统一度量衡之前的事，九尺六寸换算成今天的尺码该是多少，得出确定说法并不容易。有说孔子身高达到两米二二的，也有人尽量往矮里算，得出一个一米七九的结果；还有其他说法，都在这个区间内。反正孔子有个外号是“长人”，他的身高大大超过当时的平均身高，这是没有疑问的。

在普遍营养不良的社会里，高个子就是贵族的标志。十九世纪早期，英国人做过统计，上等阶层青年（英国陆军军官学校的学生）比下等阶层青年士兵整整高出二十二公分。

司马迁又说：“孔子为儿嬉戏，常陈俎豆，设礼容。”。孔子小时候做游戏，常常摆起点砧板、容器之类，当作正式的祭祀礼器，学做祭祀的礼仪动作。这就是身份意识：小区里那些熊孩子瞧不上我，我还不爱

和你们一块儿玩呢。孔子比那些钟鸣鼎食的贵族子弟更热爱这些。那些人不需要通过这些礼来证明自己是贵族，但他需要。

找爸爸

孔子少年时代具体的事，司马迁没说，其他可信的材料也很少。接下来的一件大事，是孔子的母亲去世。

孔子母死，乃殡五父之衢，盖其慎也。邾人挽父之母诲孔子父墓，然后往合葬于防焉。

孔子把母亲的灵柩停放在五父之衢。衢是四通八达的道路，五父之衢就是一个叫五父的地方，是多条道路交汇之处。这里位于曲阜城的东南，在《左传》里也多次出现，鲁国的贵族开会，乃至国人盟会，最后会到五父之衢来举行一个仪式，诅咒那些胆敢违背盟誓的人。这是一个流量很大的地方，同时也是一个怨念积聚的地方。

我们可以想象一下这件事的视觉效果：一个个头比普通人高一大截的少年，带着一口棺材，堵在路中央，不停地问过往行人：“我想把妈妈和爸爸合葬，可是我 不知道爸爸的墓地在哪里，你们谁能告诉我？”这件事实在太容易成为新闻了。

孔子是个制造轰动效应的高手。尤其是，他看起来完全不是个会制造轰动效应的人，这效果反而更好了。

告诉孔子答案的人，是“邾人挽父之母”，这六个字信息量也相当大。这是个邾邑人，而孔子的父亲也被称作“邾人纥”，做过邾邑大夫。也就是说，他曾经是叔梁纥治下的百姓；这个人的职业是挽父，出殡时替人家拉车的，也许当年叔梁纥的灵柩，就是他拉上防山的，所以他知道具体位置。

这个人倒没说啥，但他的母亲忍不住了。老太太看见高高大大，看起来又很憨厚诚恳的年轻人，最有爱心了，这位大妈就把具体位置告诉了孔子。

孔子终于把母亲和父亲合葬了。

实际上，这件事的影响绝非仅此而已。孔子不仅是要找死去的父亲的墓地，而且要找活着的自己的身份。

要把颜徵在和叔梁纥合葬，不是找到墓地就可以的，而要征得孔家人的同意。当年他们能把颜徵在、孔丘母子赶出家门，现在他们能同意吗？

孔子在五父之衢这么一出殡，闹得曲阜城中尽人皆知。孔子给自己的伯伯、叔叔们制造了巨大的压力。孔家人当初怎么欺负人家孤儿寡母的烂账，就被重新翻了出来。

叔梁纥虽然不是什么大人物，但战斗英雄的名头是有的：保阳之战，他是让鲁国在诸侯联军面前出尽风头的大力士，防之战，他是在齐国军营里杀进杀出的勇士……曲阜城就那么点儿大，认得他、记得他的人还是不少的。看见高高大大的孔子往那里一站，勾起许多人的回忆。

这段日子里，孔子找爸爸这件事，一定传遍了曲阜城内的大街小巷，而且大众的同情心无疑会在孔子这一边。

臧氏家族也可能会出面。孔子出生的下一年，臧家惹上了一个大麻烦，那位公认的聪明人臧纥被迫流亡齐国，叔梁纥也就是这时候去世的，两件事之间甚至未必没有关联。现在臧氏处于衰落之中，会格外思念像叔梁纥这样的人才。有没有可能，听说叔梁纥有后，臧家也出来表示关注，他们有没有出面给孔家施压？

总之，这一事件之后，孔子是“阨人之子”，叔梁纥的儿子这个身份，确定了。他再也不是姥姥家的野孩子了。

初遇阳虎

孔子给父母合葬这件事，《史记》里没有给具体时间，只提示是在十七岁之前。可能是十五岁，因为孔子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论语·为政》，小贵族的身份得到确认后，才有了像样点的学习条件。

孔子葬了母亲之后一年多，又发生了一件对他刺激很深的事。

“孔子要经，季氏飨士，孔子与往。”

这一年，鲁国最大的贵族季氏请客，当时季氏的宗主还是季孙宿，他死后谥号是“武”，所以史书上称为季武子。孔子想，我是叔梁纥的儿子，我也是士，我也可以去。于是他腰上系着孝服的麻绳，就去参加了。



图 8-2 新衰腰经



图 8-3 新衰纹带



图 9-1 新衰首经



图 9-2 新衰腰经



图 9-3 新衰纹带

这个细节就又引起无数争论。给母亲守丧期间，怎么能去参加聚会呢？

于是又有各种解释。有人说“要经”是第一年热孝已经过了，这时别人不会来请你，但你自己想参加宴请也是可以的；有人说这里有个错别字，因为“经”字长得和经典的“经”很像，这事发生时丧事早就过了，这句是说孔子腰里还插着一卷书，就去参加宴会了，“腰经”是表现孔子好学。

①为减轻读者朋友们的记忆负担，本书提到季氏，一般都称谥号，不称名字。孔子一辈子和四位季氏打过交道，依次是季武子、季平子、季桓子、季康子。

当然，这类解释都默认孔子自幼就是圣人，青春期也没有一点荷尔蒙，所有行为都特别合乎礼。如果拿掉这个默认，就有另一种解释：孔子很在乎“士”的身份，这时候他刚刚得到孔家的认可，迫切期待能够得到更广泛的社会认可，所以，听说有一个邀请士人参加的聚会，没有多想就去了。

阳虎 绌曰：“季氏飧士，非敢飧子也。”孔子由是退。

重要人物出场了，孔子一生的敌人，但又仿佛是他的一面镜子的人物 - 阳虎 - 出现在孔子面前。

季孙氏的家臣阳虎把孔子往外轰，当面打脸：“我家主人季氏，今天是请士人吃饭，不是请你吃饭。”这说明，孔子这样一个半道上认祖归宗的士，要得到贵族阶级的普遍承认，还是很难。

这件事，阳虎可能没往心里去。他就是要彰显自己在季孙家的特殊地位，找个人羞辱一下，当然他也不能把客人都得罪了，所以羞辱人也要找个另类一点的，顺手就挑上了孔子。但这成了孔子牢记一生的羞辱，也影响到孔子的学生对阳虎的态度。后来他们写历史时，既会夸张阳虎的邪恶，也会夸张他的能力 - 老师将其当作对手的人，能力不强怎么行？，

后话先不说。孔子遭遇这次羞辱之后，回去应该是更加发愤学习了。你们觉得我不配当士，我就要证明，我比你们所有人都更符合士的标准。

知识从哪里来？

士这个身份比较特殊。一方面，士是最低一级的贵族，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士以下，就是庶人了。另一方面，所有贵族在获得正式职位之前，都是士。哪怕你未来要当天子，但只要你爸在，你就还是士。

所以，士的技能，是所有贵族都要掌握的技能；士的标准，也是所有贵族都要遵行的标准。

这一点，和中世纪欧洲很像。欧洲最低一级贵族，knight的中文没有翻译成重骑兵，而是翻译成骑士，也是意识到这层相似之处。《尼伯龙根之歌》之类的欧洲中世纪史诗里面，赞美一位国王，往往也说，这可是一位真正的骑士！

孔子的时代，身为一个士，要掌握哪些技能呢？

“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左传·成公十三年》）。国家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祭祀和打仗，一个士人，要精通祭祀和打仗。具体说，就是礼、乐、射、御、书、数六项技能。

礼乐，不管最终可以解释得有多玄，它最基本的内容，就是各种祭祀时的仪式；射御，射箭和驾车，都是战场上的技巧，书数，书是写字，数是算术。祭祀和打仗都牵涉到很多人，有文件往来、人员统计、账目计算，所以需要士人会写字和计算。这六项技巧，都是为国家的两大基本职能服务的。

孔子是怎么学习的？我们把六艺分成三组，从后往前说。

书和数：写字和算术是基本功课，这个不必多说。

射和御：《论语》里关于射箭的议论不少。孔子说：“**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八佾》）君子和别人没什么可争的，只有射箭要争一争，而争的时候要风度翩翩，符合礼仪，“其争也君子”。能说这个话，孔子的箭法应该还不错。

孔子又说：“**射不主皮，为力不同科，古之道也。**”（《八佾》）射箭并不讲究射穿箭靶子，因为人的力气本来就有大有小，古代就是这个道理。

《论语》糟糕的地方是，多数话都没有语境。我们不知道这话孔子是当普世价值说的，还是自己射箭没射透靶子，自我解嘲说的，又或者是别人没有射透，安慰别人时说的。由于各种传说都讲到孔子力气非常大，所以安慰竞争对手的可能性不小，这是“其争也君子”的表现。

对驾车，孔子又比射箭更精通一点。有人评价他说：“大哉孔子！博学而无所成名。”（《子罕》）孔子了不起，什么都懂，但是没有专业。这话可以理解为赞美，但听着更像是讽刺。

孔子的回应是：“吾何执？执御乎？执射乎？吾执御矣。”让我选专业，我选哪个呢？他故意不说更高端的诗书礼乐之类：驾车吗？射箭吗？我还是选驾车吧」

虽然是玩笑话，但感觉得到他对自己的驾车水平很自信。孔子还对车型和车子的性能发表过评价，说商朝的车子最好。总之，孔子喜欢驾车，也喜欢喝酒，“唯酒无量”（《乡党》），只是不知道是不是喜欢酒驾。

礼和乐：学习礼乐主要通过“文献”。我们现在说文献是文字写成的作品，当时不是。“文”是文字写成的作品，“献”就是贤，指贤德的人。

子曰：“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八佾》）

孔子说：“夏代的礼，我能说一说，但杞国（夏朝之后）不足以作证明；殷代的礼，我也能说一说，但宋国（殷商之后）不足以作证明。因为这两个国家，历史资料（文）和文化人（献）都缺乏。如果有足够的文献，我就可以验证这两代的礼了。”

言下之意，周礼是可以“征”的，因为作为周公之后的鲁国，文和献都管够。

先说“文”。鲁国本来就是周礼保存最齐备的国家，而且和其他中原列国比，鲁国受战火荼毒比较少，损失也小。孔子的身份得到孔家认可

后，最大的可能是和祖辈们一样，算是臧氏的家臣。做臧氏家臣，也是一个学习优势，因为臧家特别有文化，是鲁国其他任何一个家族都不能比的。

《左传》打开，出现的第一位臧家人是臧僖伯。隐公五年（前718年），鲁隐公想去齐国参加某个让人羞羞的活动，臧僖伯出来劝了一大套话，这是《左传》里第一次出现阐述西周礼制的大段文字。

鲁桓公二年（前710年），孔子的祖宗孔父嘉被杀，然后宋殇公被弑。凶手怕引发不好的国际舆论，就到处送礼，给了鲁国一只鼎，鲁桓公就把鼎放到太庙里去了。臧僖伯的儿子臧哀伯又出来劝阻，说了一通大道理。

臧哀伯的孙子，就是大名鼎鼎的臧文仲，《左传》记录他的活动，前后时间跨度长达六十七年。他的重要事迹不多，但是重要言论很多。当时人谈“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立言的不朽，就拿臧文仲当代表。

臧文仲的孙子就是臧纥，也就是臧武仲，预言孔子未来了不起的那位。臧纥被当时的人评价为“圣人”，也发表过很多高论。

臧家人说老规矩张嘴就来，家里藏书必定很多。孔子青年时代地位卑微，直接看鲁国国家档案馆的藏书未必很容易，但读臧家的书就容易多了。

再说“献”。孔子向贤德的人学习，具体有哪些？《史记·仲尼弟子列传》里开过一个名单：

“孔子之所严事：于周则老子；于卫，蘧伯玉；于齐，晏平仲；于楚，老莱子；于郑，子产；于鲁，孟公绰。”

司马迁所列举的这些人，遍及天下，有的是孔子周游列国时才结识的，有的可能是附会。孔子青少年时代在鲁国，不认得这些人。当然我们也可以举出一些孔子学习的榜样来，但总的说来，他在青少年时代恐怕并没遇到几个特别了不起的高人。

孔子说：“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论语，述而》）就是广泛向大家学习。孔子自己说得朴实，他的学生，最会替老师宣传的子贡，表述同样的意思是这么说的：

文武之道，未坠于地，在人。贤者识其大者，不贤者识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焉。夫子焉不学？而亦何常师之有？（《论语·子张》）

周文王、周武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道理，并没有失传，人们多少都还知道一些。贤德的人懂得大道理，平庸的人懂得小道理，大道理小道理，里面都包含着“文武之道”。可见，生活中不是缺少真理，而是缺少发现。所以，有什么是我们老师不学习的呢？何必要一个固定的老师呢？

孔子善于从一切中发现有价值的知识，把别人的小聪明，组装成自己的大智慧。“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这句名言，如果只是理解成孔子善于看见别人的长处，就把孔子看得小了。他最了不起的地方，是浑涵博大，融会贯通。

两份工作

学习之外,孔子当然也工作。学习是乐趣，总要有 收入来源。

《孔子世家》：“尝为季氏史，料量平；尝为司职吏而畜蕃息。”

这个地方，现在的《史记》恐怕有问题。说孔子当了“季氏史”，感觉是在为季氏工作，这是传抄造成的错误。早有学者指出，有版本更早的《史记》写的是“委吏”，而这段话的出处显然是《孟子》，里面写的也是委吏：

孟子曰：“仕非为贫也，而有时乎为贫。……为贫者，辞尊居卑，辞富居贫。辞尊居卑，辞富居贫，恶乎宜乎？抱关击柝。孔子尝为委吏矣，曰：‘会计当而已矣。’尝为乘田矣，曰：‘牛羊茁壮长而已矣。’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人之本朝而道不行，耻也。”《万章下》

做官不是为了收入，但有时确实是因为太穷才不得不做官。如果是为生活所迫做官，那就应该做小官。因为做大官是有责任的，要推行大道，要实现正义的政治。如果这个环境根本不可能实现正义，那就做小官，因为小官没有这个责任，只要完成本职工作就可以了。

于是孟子就拿孔子举例：孔子做过“委吏”，就是仓库管理员，孔子说：“做到账目没有问题罢了。”孔子还做过“乘田”，一种放牧牛羊的小官，他说：“让 牲口茁壮成长就行了。”他是个保质保量完成本职工作，一点不多事的员工。

此外，孔子这时也开始教书。

教书这事，甚至未必是有计划的。教育改变人生，这后来成为中国文化最核心的信念，孔子也确实是这个传统的开创者，但如果你不认为孔子天生是圣人，那么他也可能并没有想这么长远。其实就是由于他的身份：在平民区长大的，获得士人的身份，实现了阶层跃升，但又不是那种从乞丐到王子，一下子进入一个不相干的世界的跃升，他还是要和自己姥姥家的穷亲戚接触的。

而这些穷亲戚，毕竟又是生活在城市里，颇有点见识，所以很容易明白一点：知识是有用的。

比如说，在城市里生活，离不开各种商业活动，几尺布可以换一斗米，这种算术题是经常要做的。

比如说，他们住在阙党，阙也叫“观”，就是说阙还看一个功能：政府有什么重大新闻要发布，就写下来挂在这里，从这里出入的大夫、士人们会围观。穷人们也会好奇这些贵族老爷们在看什么，以前大家只能瞎猜，现在就可以向孔子打听。

昨天在宫门口，臧孙老爷遇到了季孙老爷，两人说了几句古怪的话，说着说着又不说了，各自背了两句诗，他们这是几个意思？

我们家儿子，要去孟孙老爷家打一份零工，在贵族老爷面前，说话举止有什么忌讳，什么讲究？要来问一下孔子。

所以孔子会不断被穷亲戚喊住：“嘿，二子，不对，是士人了，要喊丘，也不对，要喊字，仲尼，二大爷有个事问你！”

“别，二大爷您就喊我孔丘得了。有啥事您说……”

这样的事多了，亲戚们也不好意思：“仲尼，这儿有串干肉，你收下吧。”一来二去，也就固定下来了：来求教的，送一串干肉，这叫“束脩”。这就是拜到孔门要交的学费。

孔子零碎的指导多了，也累：“要不这样吧，我看大家感兴趣的问题比较集中，下次咱们约个时间，把大家关注的问题，系统讲一遍。”

就这样，不经意间，划时代的大事发生了。孔子创办了中国历史上最早的私学。之前有人可能干过类似的事，但干出影响的，他是第一人。

孔子办学的影响越来越大，终于惊动了鲁国三大贵族之一的孟孙氏。当时孟孙氏的当家人是孟僖子。

《史记》里孟僖子那一段，年代有些错乱，有些人物关系也没搞对。根据《左传》，可以重新梳理出如下叙事：

孔子十七岁时，也就是鲁昭公七年（前535年），鲁昭公被楚灵王请到楚国去，参观刚刚落成的章华台。孟僖子陪同鲁昭公一道前去，结果发现楚国人对周礼的了解已经相当有水平，自己完全跟不上。

鲁国可是著名的礼仪之邦，在蛮夷面前这么失水准，孟僖子觉得耻辱极了。回来后就到处找人，学习怎么讲礼。

到鲁昭公二十四年 - 十七年过去，孔子三十四岁了 - 孟僖子去世，临终前对自己的两个儿子说：“礼就像人的骨干，人不懂礼，就没有办法在社会上立身。我听说有个将来会取得大成就的人，叫孔丘。”于是孟僖子把孔子的祖宗有多伟大叙述了一遍，然后引用臧孙纥的话：

圣人有明德者，若不当世，其后必有达人。今其将在孔丘乎？（《左传·昭公七年》）

看样子这期间臧氏也在替孔子做宣传。孔子这种员工，工作表现好，又不怎么提待遇，情商正常的领导，实在好处未必给他，好话是很愿意为他说说的。

于是孟僖子让自己的两个儿子，孟懿子和南宫敬叔，拜到孔子门下。这就意味着，孔子门下不再都是平民子弟，也有贵族了。我们后人看来，孔子办学最大的意义是给平民受教育的机会，而不是教贵族子弟，但是，门下有贵族子弟，对吸引平民来求学，显然效果非常好。

孔子也很会利用学生的资源。《孔子世家》讲了一件有无数争论的事：孔子让南宫敬叔向国君请示，想去周天子的洛阳看一看。鲁国国君就派了一辆车、两匹马、一个仆人，让孔子到周王室去学习礼。于是孔子不但接触到许多新知识，而且见到了老子，这是中国文化史上最伟大的会面了。

这事究竟发生在哪一年，难以确定，究竟有没有这事，也有很多人怀疑。但我们可以很清楚地感受到孔子这些年的人生轨迹：发愤求学，获得了许多知识，然后教了许多学生办学有了影响力之后，就招到更好的学生；有了更好的学生后，就利用学生的资源接触到更高级的学问……各种因素彼此促进的效果非常明显，孔子的人生很顺利。

后人读《孔子世家》，基本感受是孔子一生不顺，甚至有不少学者都认为，《孔子世家》的主题，就是“不用”，伟大的人物得不到任用，

高明的主张得不到实行。这是因为后人心目中，孔子是圣人，区区一个鲁国，还不是应该孔子说什么听什么！当然觉得孔子“不用”。实际上，当时的人，包括孔子自己，应该都觉得孔子混得很好。你一个私生子，却取得了继承人的地位，工作干得很好，外快赚得很多。作为一个小贵族，却得到那么多大贵族的重视，甚至于可能得到了外国国家领导人的接见。以他的出身而言，还要怎么成功？

但到了鲁昭公二十五年（前517年），也就是孔子三十五岁那年，鲁国的一次动乱，却使得孔子不得不流亡国外。

第二章 君臣斗

是时也，晋平公淫，六卿擅权，东伐诸侯；楚灵王兵强，陵轹中国；齐大而近于鲁。鲁小弱，附于楚则晋怒；附于晋则楚来伐；不备于齐，齐师侵鲁。

鲁昭公之二十年，而孔子盖年三十矣。齐景公与晏婴来适鲁，景公问孔子曰：“昔秦穆公国小处辟，其霸何也？”对曰：“秦，国虽小，其志大；处虽辟，行中正。身举五羖，爵之大夫，起累继之中，与语三日，授之以政。以此取之，虽王可也，其霸小矣。”景公说。

孔子年三十五，而李平子与邱昭伯以斗鸡故得罪鲁昭公，昭公率师击平子，平子与孟孙氏、叔孙氏三家共攻昭公，昭公师败，奔于齐，齐处昭公乾侯。其后顷之，鲁乱。孔子适齐，为高昭子家臣，欲以通乎景公。与齐太师语乐，闻韶音，学之，三月不知肉味，齐人称之。

景公问政孔子，孔子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景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吾岂得而食诸！”他日又复问政于孔子，孔子曰：“政在节时。”景公说，将欲以尼溪田封孔子。晏婴进曰：“夫儒者滑稽而不可轨法；倨傲自顺，不可以为下；崇丧遂哀，破产厚葬，不可以为俗；游说乞贷，不可以为国。自大贤之息，周室既衰，礼乐缺有间。今孔子盛容饰，繁登降之礼，趋详之节，累世不能殫其学，当年不能究其礼。君欲用之以移齐俗，非所以先细民也。”后景公敬见孔子，不问其礼。异日，景公止孔子曰：“奉子以季氏，吾不能。”以季孟之间待之。齐大夫欲害孔子，孔子闻之。景公曰：“吾老矣，弗能用也。孔子遂行，反乎鲁。

——《孔子世家》

鲁国的处境和鲁君的处境

前面讲的，聚焦于青少年时代的孔子个人。接下来《孔子世家》对当时的国际形势来了一句全景扫描：

是时也，晋平公淫，六卿擅权，东伐诸侯；楚灵王兵强，陵轹中国；齐大而近于鲁。鲁小弱，附于楚则晋怒；附于晋则楚来伐；不备于齐，齐师侵鲁。

这段话，说得真是太有技巧了，每一句都是事实，留给人的印象，却远离了真相。这话给人一种鲁国惨得不得了的感觉，但细读《左传》，会发现事情远非如此。当然，不是司马迁有意误导读者，他也被春秋时代鲁国苦心经营的国家形象误导了。

孔子出生是鲁襄公二十一年（前552年）或者二十二年，到襄公二十七年，孔子五六岁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大事：天下列国在宋国会盟，从此晋楚弭兵，两大国不再争霸，中原地区进入和平时期。

晋平公荒淫，六卿专权，是事实，但“东伐诸侯”的事情其实很少。而且往往是东方诸侯出了乱子，找晋国说：“大哥，这事儿必须您来摆平！”晋国才勉为其难来一下。

“楚灵王兵强，陵轹中国”，这话也不错。但楚灵王是怎么威胁中原的呢？把追随楚国多年的陈国、蔡国给灭掉了。这就相当于一个黑社会大哥，拿西瓜刀噗噗把自己的两个小弟给捅死了，然后问周围吃瓜的：“我就问你怕不怕？”楚灵王就这么不断威胁恐吓，可是从来没有敢真的撕毁晋楚和约，出兵北伐中原。

鲁国既小又弱，归附楚国就惹怒晋国，归附晋国就招致楚国来讨伐，从逻辑上讲确实如此，中原列国都要面对这种困境。但鲁国因为不在两大国之间的交通线上，看热闹的时候居多，所以更多时候它不是受困于这种两难，相反可以巧妙利用这种矛盾：由于站队正确，表态及时，鲁国还能经常得到不错的回报。

侍奉齐国如果不周到，那么齐国就打鲁国，这样的事确实多次发生，但具体情况也比较复杂。

齐国是华夏第二强国，经常想要挑战晋国的霸主权威。太行山以西的晋国要跑到泰山以东来教训齐国，并不是容易的事，所以晋国要制衡齐国，就要利用二流国家中实力拔尖的鲁国。从地缘上讲，鲁国也可以说非常有利。

所谓齐国欺负鲁国，往往是这样的：

鲁国在晋国支持下，占据了齐鲁边境的争议地区，过段时间晋国忙别的事去了，齐国又来争，鲁国就惨叫：齐国欺负我！

或者鲁国在欺负更弱小的郑国、莒国，这些国家是拿齐国当靠山的，于是齐国为它们出头：鲁国你别太过分啊！鲁国又惨叫：齐国欺负我！

总而言之，鲁国的日子算不上难过，弭兵约签订后，更加如此。

但鲁国国君的日子，确实不怎么好过。

当初鲁庄公（前706年-前662年）去世后，鲁国陷入长时间的动乱。庄公的三个兄弟都扩张了自己的势力。之后一百多年，鲁国国君的力量一路都在下滑，三兄弟的后代则发展为鲁国势力最大的三个家族：孟孙氏（也叫仲孙氏）、叔孙氏和季孙氏。因为他们都是鲁桓公的后代，所以并称“三桓”。

三桓之间有矛盾，但他们会联手排挤鲁国的其他大贵族，更会联手压制鲁国国君。到孔子出生的鲁襄公时代，情况变得尤其糟糕。鲁襄公即位时才七岁，对于掌权的贵族来说，这自然是一个扩张、巩固自己权力的好机会。

孔子十岁时，当了三十一年国君的鲁襄公去世。鲁襄公去过一次楚国，特别喜欢那里的文化，回来后造了一座楚国风格的宫殿，最后就死在里面。这件事经常被当作楚国文化已经发展到很高水平的证据；换个角度看，也体现出鲁襄公活得非常压抑，他心里存着远离鲁国的渴望。

鲁襄公死了，紧接着发生了一件很奇怪的事。

鲁襄公的太子住在季氏家里，也莫名其妙地死了。季氏对外宣称说，父亲去世，太子太伤心了，所以就死了。这实在不能不让人怀疑，太子其实是季氏害死的。

于是襄公的另外一个儿子即位，就是鲁昭公。鲁昭公当时已经十九岁，但“犹有童心”，在丧礼上，他换了三次丧服，衣襟总是很快就脏得像旧丧服一样。带过调皮小男孩的家长，对这种情况当然都不会陌生。

从后面的事迹看，这时昭公显得这么幼稚，可能是出于求生欲，装的。太子莫名其妙死了，他心里害怕，自己越弱智，就越安全。

不管三桓有没看出他的伪装，反正，三家是加快了，对国君权力的侵犯掠夺。鲁昭公五年（前537年），三桓“四分公室”，就是把原来属于国君的军队和收入分成四份，季孙氏拿两份，叔孙氏和孟孙氏各拿一份，然后再由三桓上交给国君一点贡品。这也就意味着，国君的收入从此控制在三桓手里。

鲁昭公要想夺回权力，只能靠外力了。

鲁昭公做了很多努力，比如说，多次求见晋平公，希望霸主出面来帮自己解决问题。但晋平公不愿意见他。可能不是晋平公本人不想见，而是晋国的执政卿们不让晋平公见。晋国也是卿大夫专权的局面，他们会觉得鲁国现状挺和谐的：我帮鲁国对付三桓的话，岂不等于说我们的国君要对付我们也很合理？

当然，这些话谁也不会直选说，总之晋国找了各式各样的理由，根本不见鲁昭公。

鲁昭公还到楚国见过楚灵王。章华台落成，楚灵王请诸侯来观礼，别的国家都推托，只有鲁昭公千里迢迢去了。虽然说是楚灵王威胁他去的，但鲁昭公也想和楚国接洽一下，看有没有利用楚国帮自己的可能。当然，他一见楚灵王就知道，这人完全不靠谱。

另外，鲁昭公做过一件被认为非常失礼的事，娶了吴国女人。很多年以后，这事还给孔子制造过麻烦：

陈司败问：“昭公知礼乎？”孔子曰：“知礼。”

孔子退，揖巫马期而进之，曰：“吾闻君子不党，君子亦党乎？君取于吴，为同姓，谓之吴孟子。君而知礼，孰不知礼？”巫马期以告。

子曰：“丘也幸，苟有过，人必知之。”

《论语·述而》

孔子到陈国时，陈国的司败（司法部长）问孔子：鲁昭公懂礼吗？

孔子不说国君坏话,就说：懂啊。

陈司败对孔子的学生说：都说君子是没有朋党的，但你们老师岂不是有拉帮结派的嫌疑吗？

吴国和鲁国是同姓，同姓之间不通婚，鲁昭公怎么就娶了同姓呢？他倒也知道不好意思，不敢按照通行的办法，称老婆为“吴姬”，而是叫“吴孟子”但不管怎么说，他这样也算懂礼的话，还有谁不懂礼呢？

学生把这话转告给孔子，孔子只好说：我真幸运啊，如果有错误，别人都会告诉我。也就是说，这个污点，孔子也没法遮盖。

鲁昭公干吗要娶吴国老婆呢？又是同姓又是蛮夷的。原因大概也是想寻求吴国的支持。但这个时候，吴国和楚国打得正热闹，两国谁也没心思帮他。

①宋国国君姓子，老大叫孟，按照当时的称呼习惯，宋国国君的大女儿，就叫孟子。鲁、宋两国经常通婚，鲁国的国君夫人叫孟子的很多。吴孟子这个称呼，大概意思就是这位是国君夫人来自吴国。

孔子初会齐景公

设法为鲁昭公辩护，是晚年孔子才需要操心的事。青少年时代，孔子地位太低，和人聊天时，为国君被三桓欺负而感慨两句，想必是有的，但按照“不在其位，不谋其政”的原则，主要还是过自己的日子。

《孔子家语》中说，孔子十九岁结婚，媳妇来自老家宋国的亓官氏。这事《论语》不说，《史记》也不讲。看来，崇拜孔子的人全没有八卦心，或者太害怕激起别人的八卦心，都不认为孔子娶妻是值得一提的事。

《孔子家语》中还说，孔子的儿子出生时，鲁昭公赐给孔子一条鲤鱼。孔子就给儿子起名叫鲤，字伯鱼。这事就有很多人怀疑，因为此时孔子地位还很低，也不见得有什么名气，国君的赏赐，轮不到他。

尽管《史记》没提这事，但如果相信其叙述，这时鲁昭公赏赐孔子是毫不奇怪的事。因为《史记》中说，这时孔子影响力之大，已经引起国际关注，外国君主访问鲁国，也会向孔子请教问题。

鲁昭公之二十年，而孔子盖年三十矣。齐景公与晏婴来适鲁，景公问孔子曰：“昔秦穆公国小处僻，其霸何也？”对曰：“秦，国虽小，其志大；处虽僻，行中正。身举五羖，爵之大夫，起累继之中，与语三日，授之以政。以此取之，虽王可也，其霸小矣。”景公说。

鲁昭公二十年(前522年)，孔子已经三十来岁了。这年齐景公与晏婴到鲁国来，齐景公问了孔子一个问题：“想当年，秦国国力弱小，地理位置偏僻，秦穆公为什么能称霸呢？”

孔子回答说：“秦国虽小，志向却很大；地方虽然偏，政策却正大公平。秦穆公亲自提拔了五羖大夫，授给他大夫的官爵，把他从拘禁中解救出来，一口气谈了三天的话，随后就把执政大权交给了他。用这个标准来衡量，秦穆公就算成为‘王’也是可以的，当个‘霸’还算是小的呢。”

齐景公听得非常高兴。但《史记》这段记录也很可疑。

第一，还是孔子的地位、声望问题。如果说孔子收过鲁昭公鲤鱼，勉强还有可能，齐景公向孔子请教治国，此时的孔子可真够不着了。

第二，齐景公问的是秦穆公称霸的事，更奇怪。这里又有三个疑点：

1. 在春秋中后期，秦国不过问中原事务，中原诸侯对秦国也极度无视。《春秋》《左传》里经常多少年不提秦国。齐景公怎么会突然关心秦国的历史？
2. 春秋时代的霸主里，秦穆公也排不上，“霸西戎”而已，《左传》对他的评价是“秦穆之不为盟主也，宜哉”，分明是不承认他霸主的资格。齐景公想要争霸主，也不会拿秦穆公做榜样。
3. 孔子的话里，提到一位“五羖大夫”。后世传说，虞国大夫百里奚做了楚国的奴隶，秦穆公听说他贤能，用五张黑羊皮把百里奚换来，所以把百里奚叫五羖大夫。但这个故事《左传》里没有，后来才流行，大概是战国传说。所以孔子应该不知道这个故事。

第三，孔子说，一个君主能够破格提拔人才，就可以称王称霸，这是战国士人中流行的观念，孔子时代的价值观还不是如此，孔子更不会这么说。

所以这一段，像是战国纵横家编的浮夸段子。那时秦国已经崛起，秦国的历史名人也被拿出来编故事。编故事的人喜欢秦国，所以秦穆公被当作正面典型；也推崇儒家思想，所以表彰秦穆公的话，要由孔子来说。

由于秦国和儒家是长期对立的关系，这样的人其实不多见。但司马迁恰恰是一个推崇儒家的秦人，看见这个故事，他是真喜欢。不但《孔子世家》里有，《齐世家》和《鲁世家》里，也都讲到了这件事。

当然，从叙事技巧来讲，写孔子和齐景公的这次会面，也是为后文孔子到齐国后的经历做铺垫，埋伏笔，用金圣叹评《水浒》的话说：“此草蛇灰线之法也。”

八佾舞于庭

《孔子世家》原文：孔子年三十五，而季平子与邱昭伯以斗鸡 故得罪鲁昭公，昭公率师击平子，平子与孟孙氏、叔孙氏三家共攻昭公，昭公师败，奔于齐，齐处昭公乾侯。其后顷之，鲁乱。孔子适齐……

孔子三十五岁那年，季平子和邱昭伯斗鸡，因此得罪了鲁昭公，鲁昭公率领军队出击季平子，季平子和孟孙氏、叔孙氏联合反攻鲁昭公，鲁昭公战败，于是逃到齐国，齐国把鲁昭公安顿在乾侯这个地方。过了不久，鲁国又发生动乱，孔子就到了齐国。

这一段历史，《史记》写得比较简单，《左传》则有非常生动的叙述。

这些年，鲁国三桓当政，尤其是季氏专权的局面，外国势力没有意愿管，鲁国国内没有能力管，鲁昭公很绝望。但事情并不像看起来那么绝望，因为季氏的权力再大，他主持国政的合法性是不够的，鲁国其余的新老贵族，不敢正面对抗，但心里普遍不满。更重要的是季氏内部也不是铁板一块，各种矛盾累积起来，慢慢形成一种合力。到了鲁昭公二十五年（前517年），终于爆发出来。

反对的力量，首先来自季氏内部。这时候，季氏的宗主是季孙意如，死后谥号是季平子。史书没有告诉我们季平子哪一年出生，只知道他的父亲是季武子的小儿子，因为受宠被立为宗族继承人，但他父亲早死，所以爷爷季武子直接传位给他，鲁昭公七年，他继承季氏宗族时，年纪应该还很小。这就给了宗族内部其他人瓜分权力的机会。

现在十七年过去，季平子到了壮盛之年，但头顶上还有一群长辈。家族内部的利益纠葛，加上男男女女的各色绯闻，都导致有人痛恨当权的族长。季氏内部，有一批人愿意为国君做内应，除掉季平子。

第二个反对者是郈氏家族。郈氏是鲁孝公（？—前769年）的后代，论资格比三桓都老得多，但早已被边缘化。郈氏和季氏是邻居，两家互动比较多。季平子和郈昭伯斗鸡，前者给自家的鸡套上皮甲，后者则给鸡安上金属爪子。结果郈氏鸡的金属爪子破了季氏鸡的皮铠甲，季氏的鸡斗败。

和领导下棋打牌，分寸拿捏，是千古难题。斗鸡也一样。季平子发怒，他年轻，本来就担心别人瞧不起自己，一想你斗鸡竟然敢赢我，越发觉得你就是瞧不起我。他当即扩建住宅，占了郈氏的地，一边占还一边骂：不识抬举的东西！

这算是一场斗鸡引发的血案，实在太有刺激性。所以当时有诸多矛盾，《史记》唯独记了这件事。

第三笔怨恨，来自臧氏家族。而臧氏家族的命运，和后来孔子的仕途其实有很大干系，有必要说一说。

臧氏家族的宗主是臧昭伯，当初，臧昭伯被派到晋国去，担任一个有点类似驻外使节的职位。宗主长期在国外，臧家就觉得，有必要派人去晋国探望一下。臧昭伯的族弟臧会就主动提出，我去。到了晋国，臧昭伯和他聊天，问起家里的事。《左传》写了一段教科书式的陷害：

昭伯问家故，尽对。及内子与母弟叔孙，则不对。再三问，不对。归，及郊，会逆，问，又如初。

臧昭伯问起家里的事，臧会问啥答啥。直到臧昭伯问：“我媳妇最近怎样？”臧会就不说话了。臧昭伯又问：“我弟弟最近怎样？”臧会也不说话。再问：“那是他俩之间的事儿？”臧会还是不说。这个情况，就弄得臧昭伯心里打鼓了。

好不容易回国，臧昭伯到了鲁国郊外，看见来迎接自己的，又是这个臧会。臧昭伯就问他，我媳妇和我弟弟到底怎么回事？臧会仍然一句话没有。

这下臧昭伯吓坏了，他不敢回家，在外面住下，派人打听家里的情况。结果一打听，自己的兄弟和媳妇之间非常清白。

总之，臧昭伯知道了，臧会在挑拨离间；于是派人去抓臧会，但没抓着。臧会逃到郈这个地方，做了当地的“贾正”，这是管理商人的官员，类似于工商局长。而季氏世袭鲁国的司徒，就是财政部长。

工商局长要向财政部长汇报工作，一天臧会就到了季氏家里。而臧昭伯听说了这个消息，就派人带着戈和盾，埋伏在季氏家门外。臧会反应很快，一出门看见有人来势汹汹，转身就往季氏家里跑。臧昭伯手下的人也是立功心切，冲进季氏大门，追到季氏家里，最后在中门外把臧会抓住了。

这事儿想想很可怕，臧氏世袭鲁国司寇，相当于司法部长，司法部长的手下跑到财政部长家里去抓人，这事传出去，不知道要引起什么样的联想了。

季平子很生气，说：“何故以兵入吾门？”怎么全副武装跑到我家里来了？于是派人去把臧氏的“家老”，也就是臧家管家的家臣给抓了。

这下，季平子和臧昭伯之间，也就结了怨。臧昭伯是当时所有和季氏敌对的鲁国贵族里，地位最高、权力最大的一位。而且这下就把孔子卷进来了，孔子当时毕竟是小人物，高层政治斗争本来没他什么事，但作为臧氏家臣，臧家的立场就是他的立场。

而冲突最终爆发的导火索，就是著名的“八佾舞于庭”。

当时祭祀的时候都有一个程序，要举办大型乐舞活动。按理说，这种乐舞，应该是八个人排成一队，这叫一佾。天子的祭祀，八八六十四人排成一个方阵，就是八佾，诸侯六佾，大夫四佾，士二佾。鲁国本来早已坏了规矩，超了标准，也用八佾。但是这一天祭祀鲁襄公，鲁国的大夫们聚集到襄公庙，发现不但没有超标准，相反舞池里只有两个人（一说十六个人），孤零零在那里站着，显得特别寒酸，特别凄凉。

为什么人这么少呢？因为这天季氏家里也有祭祀，跳舞的人都到季氏家去了，就给国君留了这么点人，根本撑不起场子。在场的大夫们当然都很愤怒。这时候，臧昭伯往火里撮了一把盐，他说：“此之谓不能庸先君之庙。”在宗庙里就给先君这种待遇，对得起祖宗的功德吗？

现在这个时候，臧昭伯是最担心季平子的，因为他得罪季平子最深，一定要尽可能把更多人拉到自己的阵营里来。果然，他说出这么一句，大家就都更痛恨季平子了。

祭祀鲁襄公，孔子没资格参加，但臧昭伯回家后，自然会说起这件事。

众所周知，孔子生平气性最大的话是：“八佾舞于庭，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论语·八佾》）。

单看这句话，会觉得孔子何至于此，季氏家跳广场舞的人多了一点而已，孔子怕不是对礼的坚持达到偏执狂的地步？理解了当时鲁国的政治形势，则会明白孔子的反应很自然，因为这场八佾舞，是丢到炸药堆上的火把。

当时的反季氏联盟，孔子也成了其中一个微不足道的小角色。

两败俱伤的政变

昭公二十五年（前517年），鲁昭公和季氏的这次冲突，《左传》写得非常非常详细。

从讲故事的角度说，这么写并不是很好看。因为出场人物过多，情节过于枝蔓，尽管细节丰富也生动，却容易让人抓不住重点。但正因如此，给人的印象是《左传》作者的兴奋点并不在于讲故事。他是一个真的深谙当时内情的人，就是要把自己知道的事情都说出来。

《论语》里提到过一个人物叫左丘明，比孔子年长，为孔子所尊敬。按照传统说法，左丘明是《左传》的作者，现在有很多学者提出这样那样的质疑，但至少单就这一段而言，说是出自一个这样身份的人之手，特别合理。

而《左传》把这件事写得越详尽，就越显得鲁国的高层朽烂得厉害。当年晋楚争霸最为激烈的年代，鲁国的政治家不管道德评价如何，身在夹缝之中，却常常表现得视野开阔，嗅觉敏锐，反应神速，现在这些都已经不复存在。

围绕在鲁昭公身边的反季氏集团，由形形色色的失意人士组成。这些人要联络组织起来，极为麻烦，他们打算行动的消息注定会多次泄露。

季平子作为长期擅权的执政大臣，本该时刻提防国君才对，可是他却好像完全被蒙蔽住了，还是让鲁昭公成功发起了攻势。

鲁昭公的军队杀死季平子的一个兄弟，攻入了季氏的大门。季平子逃到了家里的高台上。这是当时大家族自保的一个常用办法：家里修建一个高台，平时可以登高远眺，看风景也好，观察全城形势也罢，总之视野很开阔，出事了，就登台据守。

鲁昭公的军队攻不上去，季氏也出不来，双方僵持着。三桓的另外两家，孟孙氏和叔孙氏观望很久，最后还是确认了三桓是利益共同体，出兵帮助季平子。

而鲁昭公的军队攻不下季氏的高台，就开始休息。铠甲穿在身上太重，脱了，把装弓箭的箭筒的盖子拿下来，当作杯子来喝水。这种状态下，看见季氏的援军到了，他们也就溃散了。

这种军队素质，失败当然是活该了。

而这时候，倒是又显出鲁国在政治斗争里心慈手软的一面。鲁昭公身边有个忠臣，他出主意说，我们先做出挟持国君的样子，表示这次行动是我们策划的，和国君无关；然后我们再丢下国君，逃亡出国。这个人认为，季平子毕竟也是国君的臣子，他不敢拿国君怎么样，相反为了挽回声誉，以后还会格外对国君好。

如果是战国时代，这个方案当然纯属搞笑。但在春秋末期的鲁国，对鲁昭公个人而言，此时恐怕还真是最优解。

但鲁昭公说：“余不忍也。”就带着身边一群参与行动的老贵族，去鲁国历代先君的墓前辞行，表示儿孙不孝，今后不能来祭拜了，然后离去。

墓前祭拜这个过程，当然是挺耗时间的，但季平子他们并没有抓紧这段时间过来抓人。这说明三桓击败鲁昭公的军队之后，也确实是不不知道该拿国君怎么办。对照一下，三国时候，曹魏的皇帝曹髦讨伐司马昭，贾充带着人迎上去，下面人不敢动手，贾充喊一声：“司马公豢养汝等，正为今日！”于是就有人冲上去把皇帝捅个“刃出于背”。这时候，三桓方面没人敢喊这么一嗓子，更没人敢对鲁昭公动手。

相反，发现国君要走，大家可能还如释重负：你就走吧，一别两宽各生欢喜，省得留在国内，我们也不知道拿你怎么办好。

这场国君与权臣的斗争，以国君失败而告终。但是季平子算不算赢了？不好说。如果只是简单看这件事的结果，季平子把国君给赶到国外了，好像显得他很厉害很嚣张，比季氏家族的前辈权势还大。但问题是，把国君赶走，对季平子其实毫无好处。

春秋时代，是个讲规矩要面子的时代，你赶走他，也不能篡位自己当国君，甚至因为他还活着，连找个人取代他，另立一位国君也不行。

对季氏来说，最好的状态就是把国君当摆设，季平子的爷爷季武子就是这么做的。现在，季平子等于是把摆设弄丢了。

鲁昭公到了齐国,齐国马上承诺要送他回国，虽然并没有真的这么做，但之后齐国就不断拿鲁昭公做筹码，向鲁国提各种要求。齐景公打下了鲁国的郭（也就是《水浒》里宋江当押司的地方），说是给鲁昭公找个住的地方，这种事，鲁国挨了打都不能反抗。

然后，季平子要每年给鲁昭公送礼，表示我还是尊敬你的。原来鲁昭公在国内，可以克扣他的待遇，现在他在外面，众目睽睽，反而礼物轻点都不行。

《史记》中说齐景公让鲁昭公住在乾侯，那是弄错了。乾侯在今天的河北成安东南,是晋国的地方。直到后来晋国也介入这件事，鲁昭公才搬到了那里。

齐国、晋国都声称过要送鲁昭公回国。季平子不愿意让鲁昭公回来，就还得给齐国、晋国从国君到相关各级贵族送礼，不知道增加了多少开支，多少麻烦。

这是国际上的困窘，国内一样不好弄。等级制度里，每一级都是下一级学习的榜样。你做卿大夫的，能这么对待国君，做家臣的，自然也可以这样对待你。接下来，鲁国国内的动乱，将会越来越多。

三月不知肉味

至于这次事变对孔子的影响，是他也到了齐国。

《史记》没有说孔子到齐国的原因；有人认为他是忠于鲁昭公，所以跟着国君跑。但春秋时代，流行的是“我主人的主人，不是我的主人”这样的价值观。卿大夫是国君的臣子，要忠于国君；士人给卿大夫做家臣，要忠于卿大夫。士人忠于国君，属于越级。

孔子并没有忠于鲁昭公的义务，当然，可以假设孔圣人身上道德激情特别澎湃，但有人推测孔子还做过季氏家臣或者孟氏家臣，那孔子去齐国，问题就很严重了，因为这是背叛宗主，并且这一来孔子和三桓也就结怨了，但后来三桓对孔子也没啥敌意。所以，还是采用本书的这个假设情理上最顺：孔子是臧氏家臣。

臧昭伯是鲁昭公身边最重要的人物，臧昭伯保着鲁昭公逃亡，孔子也就加入了流亡者的队伍。

原来孔子级别太低，对大贵族只能仰望。而流亡之中，他可以近距离观察，这些可以决定普通人命运的鲁国君臣，用当时的话说也就是“君子”们，究竟是怎样一种德行。

开始逃亡的时候，三十五岁的孔子，内心大概也有点作为一个忠臣的悲壮感。但是，悲壮感很快就会破灭，变成荒诞感。

臧昭伯召集流亡者，要大家一起盟誓，盟书是这么写的：

戮力一心，好恶同之。信罪之有无，繙繙从公，无通外内。（《左传·昭公二十五年》）

同心合力，好恶一致，不论有罪无罪，坚决追随国君，不要和国内的人串通消息。

前面的话还好说，“无通外内”是什么意思？要想帮国君回家，不就得和国内的人联络吗？

道理很简单，现在这种局面，鲁昭公要是还想回国，有两种方式：

其一，在晋国、齐国这些外国势力的帮助下，武装打回鲁国去，灭掉季氏，重回国君的宝座；

其二，和国内的人谈判，与季平子进行和解，然后回国。

前一种回国方式，对鲁国的伤害会比较大，毕竟先要被外国军队蹂躏一轮。但对臧昭伯这些流亡者来说，很好，因为季氏被干掉，他们就是鲁国的当权派了。

后一种回国方式，却是臧昭伯绝不能接受的。因为季氏和鲁昭公达成表面上的和解之后，也许不会拿鲁昭公本人怎么样，却一定会翦除鲁昭公的党羽。就好像西汉昌邑王，只当了二十七天皇帝就被废，他自己又活了很久，物质待遇也不错，所以对他的墓进行考古发掘时，还能发现那么多让大家兴奋的东西；但他被废的时候，身边的人可是被推到市场斩了的。所以，如果以后一种方式回国，将来自己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那干脆让国君回去，臧昭伯这些人自己留在国外行不行？也不行。现在齐国对鲁昭公一行热情款待，是因为鲁昭公对齐国来说是一张牌，有利用价值。国君一旦回国，臧昭伯他们对齐国来说可没什么用，日子马上就会难过。

臧昭伯等人是多不能接受鲁昭公和季平子和解呢？他们马上就表演给大家看了。

这时叔孙氏的宗主是叔孙昭子，他是三桓之中威望最高，也最亲近公室的人。叔孙昭子到齐国来找鲁昭公谈判，内容无非是：承诺确保鲁昭公的安全，希望鲁昭公同意回国。结果流亡者们恨不得把叔孙昭子杀死，叔孙昭子只好从小路回去了。

又有人想悄悄把鲁昭公带回国，结果被发现，就被扣押下来了。这时候这些流亡者的架势，感觉已经不是追随国君，而是绑架国君了。

后来，晋国也以诸侯霸主的身份，提出让鲁昭公回国，和季氏好好相处。流亡者始终坚持不除掉季氏就不回国，最后连晋国也撒手不管了。鲁昭公终于死在了国外。

作为流亡者中的卑微一员，孔子这时候肯定很难受：我都是和些什么人在一起啊！说起来是报效国君，可内心全是自己的猥琐算计。

孔子和鲁昭公之间没有直接的君臣关系，不必为他尽忠；孔子应该忠于臧昭伯，但是这样猥琐的一个贵族，忠于他实在显得自己也很愚蠢。

另外，还有很实在的生计问题。这一年孔子三十五岁，他十九岁结婚，二十岁生子，也就是说现在他有一个中学生年纪的儿子。孔子流亡到齐国，有没有带老婆孩子？史书上并没有说。

如果没有，那么这段时间就是女人独自在家带孩子，这种日子是什么滋味，在姥姥家长大的孔子最清楚；如果带着，那就是另外一种麻烦：原来的日子过得好好的，突然因为男人莫名其妙的理想情怀，全家被带到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里，生活质量直线下滑。女人会不会抱怨？没准，孔子“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的名言，就是这个环境催生出来的。

总之，孔子慢慢疏远了流亡者集团，开始另外找工作机会。

《史记》说孔子做了齐国大夫高昭子的家臣。这句过去也有人怀疑，说孔子这么高洁，怎么可能做别人的家臣？而且这个高昭子，人品不怎么好，能力也非常糟糕。

这种推论就是后世孔圣人的脑残粉想当然，其实孔子投到高昭子门下这件事特别合理。一来，孔家世代就是家臣地位，孔子做这个工作没啥心理障碍；二来，高昭子是齐景公的宠臣，负责接洽鲁国君臣，所以孔子和他有接触，很正常。一来二去，不管是谁主动提出的，孔子就到了高昭子门下。至于说高昭子的人品、能力不好啥的，论据都是后来的事，这时孔子也不知道。

而因为高昭子，孔子又有机会接触到了齐景公。

《史记》是这样讲述这段时间里孔子和齐景公的关系的：有一天，齐景公问孔子应该怎样治国，孔子说：“君君，臣臣，父父，子子。”

这句话简单翻译，就是君主要像君主，臣子要像臣子，爸爸要像爸爸，儿子要像儿子。要阐释内涵，则可以有无穷的丰富性。

齐景公听了很高兴：“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虽有粟，吾岂得而食诸！”对极了！假如国君不像个国君，臣子不像个臣子，父亲不像个父亲，儿子不像个儿子，即使有很多的粮食，我怎么能吃得着呢！

不管这句话有多深刻的内涵，齐景公的理解显然很直接，“君君”就是君主要有权威，“臣臣”就是臣要服从君主。

鲁国是君不君，臣不臣，所以鲁昭公逃亡到了齐国。而当时齐国的情况，也是君不君，臣不臣，大权落在大夫陈氏手里。齐景公本来就活得很有危机感，现在更加兔死狐悲，自然觉得孔子的话切中时弊。

过了一阵，齐景公又问孔子治国的道理。孔子说：“政在节财。”减少行政开支最重要。齐景公又很高兴。这句话也算有针对性，因为齐景公很奢侈，而陈氏却用各种方式补贴人民，收买人心。

参考《左传》提供的形象，齐景公是那种脑子很明白，但就是改不了的人。反过来说，孔子的话有道理，他是明白的。于是齐景公打算封一块土地给孔子，结果被晏婴劝阻了。

晏子的话很长，他先列举了儒者的四个缺点：

第一是“滑稽而不可轨法”，太能说，但不讲究可行性；
第二是“倨傲自顺，不可以为下”，太骄傲，不服从领导；
第三是“崇丧遂哀，破产厚葬”，喜欢把丧事办得特别隆重，铺张浪费，败坏社会风气；
第四是“游说乞贷”，在国际间奔走捞好处，没有国家观念，不从国家利益着眼。然后具体到孔子，晏婴说孔子把礼节搞得特别繁琐，一辈子也学不完，按照他的思维治国，会把普通民众搞得很惨。

齐景公被晏婴说服了，以后就不再问孔子关于礼的事了。

又过了几天，齐景公对孔子说，我不能像鲁国对待季氏那样对你，于是“以季孟之间待之”。他给孔子的待遇，是比季孙氏低一点，比孟孙

氏高一点，也就是相当于鲁国叔孙氏的待遇。叔孙氏是鲁国的第二大家族，这个待遇实在也是非常高了。

齐国大夫们于是想加害孔子，孔子也得到了消息。这时齐景公对孔子说：“吾老矣，弗能用也。”。我老了，不能用你了，感觉这话也是保孔子的意思：有人要害你，我不能直说，提醒你赶紧走吧。

于是孔子就走了，回到鲁国。

《史记》里这一段，是好几个信息来源拼起来的。

第一个来源是儒家的记录。像“君臣父子”的那段，还有“以季孟之间待之”这些话，都是《论语》里有的。孔子在齐国时，和齐景公聊天，聊得齐景公还挺欣赏，这是有可能的。但说齐景公曾经计划给孔子介于季孟之间的待遇，感觉夸张了。孔子一个外国人，地位也不高，在讲究身份等级的春秋时代，哪里就能这么一步登天？

《论语》是孔子晚年的弟子和再传弟子编的，这些人最多只接触过晚年的孔子，甚至有人根本就不曾直接接触过。编《论语》的时候，孔子在齐国期间打过交道的人，基本都早就不在了。他们只知道老师有过一段在齐国的经历，具体情况则是一种死无对证的状态。晚年的孔子随便怎么说，都不会有人来反驳；更重要的是，即使孔子不吹牛，学生为老师吹牛的动机也是很强烈的。

比如说，孔子只说了一句，我跟齐景公说了，要讲究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弟子们出去一说，就变成老师把齐景公教育得五体投地。毕竟，把老师说得越牛，对自己找工作越有利。

第二个来源是墨家的记录和一些战国杂说。晏婴批评孔子的那段话，《墨子·非儒》和《晏子春秋·外篇》里都有类似的说法。对于晏子提出的批评，后世儒生是很愤慨的，说司马迁这人也真是，什么胡说八道的东西都信。

儒生们的理由一：晏婴攻击孔子的话，没有一句在点儿上，全和孔子的行为刚好相反。孔子明明是不喜欢胡说八道的，要不怎么会说“巧言令色鲜矣仁”呢？孔子明明是很谦卑的，孔子明明是反对无原则厚葬的，孔子明明是很爱国的……你说的那些，哪里是孔子啊？

儒生们的理由二：你把《左传》里晏婴的言行好好看一看，晏婴也不是说这种话的人啊！孔子对晏婴很尊重，两个人应该是朋友，晏婴怎么会诬陷孔子？

所以这段话，是墨家弟子用来攻击后来的儒家的。马克思还引用过“我播下的是龙种,收获的却是跳蚤”呢，孔子再伟大，也难免有些不肖弟子啊。这些不肖弟子确实像这段话里所说的这样，所以墨家就假定，儒家的祖师爷，也和他的不肖弟子一样。

这个分析不能说没道理。不过，孔子在齐国做大官，本来是根本没可能的事，被墨家这么一攻击，反而好像千钧一发，不是晏婴出来阻拦，孔子差点就得手了。对不关注情怀而只关注成功的人来说，客观上起到了吹捧孔子的效果。这也是蛮讽刺的。

总之，可以确认的事实是，孔子在齐国没找到什么做官的机会，他在齐国的收获，主要是音乐方面的。

他在齐国听到了据说是舜的时候传下来的韶乐，喜欢得不得了，评价说，周武王传下来的音乐叫“武”，“尽美矣，未尽善也”（《论语·八佾》），动听极了，但是德行还不够，因为周武王是通过暴力革命夺取天下的，孔子不喜欢暴力。而韶乐呢？“尽美矣，又尽善也。”尧舜禅让，美感和德行都是完美的。

孔子就学习韶乐，身心完全沉浸其中，“三月不知肉味”。可能也不仅是不知道肉味而已，因为对特权阶级有个称呼叫“肉食者”，“不知肉味”似乎也可以指忘掉官场里那些事。烦心事太多，只有在音乐里什么都可以忘掉。

说走就走的归程

孔子究竟在齐国待了几年，没有确切记录。

有一种猜想是七年。因为鲁昭公是在昭公二十五年（前517年）出奔，三十二年去世，流亡了七年时间。

那么按照忠君的逻辑，孔子七年后才回国，最高尚。

但如果孔子是这时才回国，恐怕季平子要不乐意了。听说鲁昭公去世，季平子是长出了一口气，国君流落在国外的尴尬局面终于结束了。这七年里面，季平子大体是希望鲁昭公回来的，毕竟这事说出去太难听了。但是鲁昭公不停在国际间运作，不但要回来，而且要驱逐了季平子才肯回来，所以这个问题才拖着没有办法解决。现在鲁昭公终于用自己的死，把这个问题解决了。

流亡者们扶着鲁昭公灵柩回国，走到一个叫坏隤的地方——这个地方今天也属于曲阜市，已经非常接近当时的国都了。

这时传来消息，在季平子的支持下，鲁昭公的弟弟已经准备要即位。就是说，季氏绝不容忍昭公的儿子当国君。这些流亡者就都跑掉了，他们很清楚，回去之后，是要被季氏清算的。

之后，季平子确实表现得对鲁昭公很愤恨。要不是其他鲁国大夫劝阻，他还想给鲁昭公起一个很难听的谥号，季平子又不想让鲁昭公和历代鲁国国君葬在一起，想在两者的墓地之间挖一条沟，但也被劝阻了。最后，沟没挖，修了一条路，昭公墓在路南边，历代先君的墓在路北边，还是隔开了。

这个问题一直到后来孔子当司寇的时候才解决：他在鲁昭公墓的南边又挖了一条沟，所有墓都在沟北边，表示先君们还是在一起的。

这些细节都说明，季平子非常记恨鲁昭公，对忠心追随鲁昭公的人，也不会宽容。等到鲁昭公去世你才回鲁国，那基本表示你是鲁昭公的死党了。后来季氏对孔子的态度还算比较友善，所以孔子应该不在昭公去世后才回国的这批人里面。

如果孔子提前回到鲁国，则可以算是对季氏友好的表现。孔子并没有做过“季氏史”，不存在对三桓的叛变；他是臧氏的家臣，臧昭伯出奔，他也得跟着走，这个大家都能谅解；然后他又提前回来，立场转变比较及时，也算很知趣。

孔子提前回国，我们今天的人看来，当然没有任何可指责的地方，对孔子时代的大多数人来说，也完全合理。但孔子时代之后，中国现代转型之前，这两千多年里最讲忠君，孔子不忠于鲁昭公到底，是要算污点的。甚至于我猜想，史料当中没有孔子回鲁国的精确时间，或许也有为圣人讳的原因。’

有不少学者认为孔子在齐国只待了两年。是因为看重《礼记·檀弓下》里的一条资料：吴国的延陵季子，就是那位三次推辞国君之位的季札，第二次出使中原，回来时途经齐国。——根据《左传》，可知这次出使是在昭公二十七年（前515年）。

季札完成使命，准备回国时，他的儿子死了，就地安葬。孔子说：“延陵季子，吴之习于礼者也。”吴国虽然被认为是蛮夷，但季札是公认懂礼的人，当年他第一次出使中原，曾引起国际轰动。那时候真是华夏各国名士贤大夫辈出、文采风流的年代，郑国有子产，晋国有叔向，齐国有晏婴，鲁国有叔孙豹，卫国有遽伯玉……哪个不是学问广博见识超卓的人物？可是见到季札，一个个都佩服得五体投地。

那一年孔子只有八岁，但后来他一定听鲁国的文化名流谈起过这件往事。现在，他决定观摩一下这次葬礼。

结果，季札给儿子挖的墓穴很浅，都没有挖出地下水来，死者身上穿的还是平时的衣服。安葬后堆起坟头，坟头也不大，体积和墓穴相当，一般身高的人伸手就能按在坟头上。以通常的标准看，这个葬礼相当简陋。

之后，季札袒露左臂，哭着绕坟墓三圈，嘴里说：“骨肉归复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无不之也。”意思是，儿子你跟着我出使，人回不去了，就安葬在这里，但灵魂想去哪里都可以，你会和我一起回家的吧？说完，季札就走了，回吴国去了。

孔子在旁边看着，说：“延陵季子之于礼也，其合矣乎！”延陵季子是真的领会到礼的精神了。

季札这个表现，既豁达，又深情，孔子被深深打动了。这也就是《论语·八佾》里讲的：“丧，与其易也，宁戚。”人家攻击孔子喜欢把丧礼搞得奢侈什么的，确实是胡说八道。

主张孔子在齐国只待了两年的学者，为什么看重这段记录呢？因为季札是把儿子葬在“赢、博之间”，这个地方，在齐鲁边境上。

孔子看着季札的背影远去，父亲的肉身，儿子的灵魂，都回家乡去了。离家乡已经这么近了，我回不回呢？于是孔子也上路了，这是二次说走就走的归程。

孟子说，孔子离开齐国，是“接淅而行”，就是淘好了米，想想，不煮了，走吧。这其实也算不上什么论证，不过确实是一种既合理又诗意的想象，没有别的史料，就姑且相信他吧。

第三章 教书匠

孔子年四十二，鲁昭公卒于干侯，定公立。定公立五年，夏，季平子卒，桓子嗣立。季桓子穿井得土缶，中若羊，问仲尼云“得狗”。仲尼曰：“以丘所闻，羊也。丘闻之，木石之怪夔、罔阍，水之怪龙、罔象，土之怪坟羊。”

吴伐越，堕会稽，得骨节专车。吴使使问仲尼：“骨何者最大？”仲尼曰：“禹致群神于会稽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其节专车，此为大矣。”吴客曰：“谁为神？”仲尼曰：“山川之神足以纲纪天下，其守为神，社稷为公侯，皆属于王者。”客曰：“防风何守？”仲尼曰：“汪罔氏之君守封、禺之山，为厘姓。在虞、夏、商为汪罔，于周为长翟，今谓之大。”客曰：“人长几何？”仲尼曰：“焦侥氏三尺，短之至也。长者不过十之，数之极也。”于是吴客曰：“善哉圣人！”

桓子嬖臣曰仲梁怀，与阳虎有隙。阳虎欲逐怀，公山不狃止之。其秋，怀益骄，阳虎执怀。桓子怒，阳虎因囚桓子，与盟而醳之。阳虎由此益轻季氏。季氏亦僭于公室，陪臣执国政，是以鲁自大夫以下皆僭离于正道。故孔子不仕，退而修诗书礼乐，弟子弥众，至自远方，莫不受业焉。

定公八年，公山不狃不得意于季氏，因阳虎为乱，欲废三桓之适，更立其庶孽阳虎素所善者，遂执季桓子。桓子诈之，得脱。定公九年，阳虎不胜，奔于齐。是时孔子年五十。

公山不狃以费畔季氏，使人召孔子。孔子循道弥久，温温无所试，莫能己用，曰：“盖周文武起丰镐而王，今费虽小，傥庶几乎！”欲往。子路不说，止孔子。孔子曰：“夫召我者岂徒哉？如用我，其为东周乎！”然亦卒不行。

- 《孔子世家》

子能语怪力乱神

孔子回鲁国之后，家臣的工作没有了，主要就是教书。

孔子讲自己的生平，有一段极著名的话：

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论语·为政》）

除了十五岁，其他都是整岁数，不见得这么巧，应该是大约。

十五岁把学习当作自己人生的目标。那年，孔子小贵族的身份获得了证明。

三十而立。三十岁前后，孔子工作不错，学问小成，各方面看都顺风顺水。

四十不惑。孔子从齐国回来是四十岁左右。原来也做家臣，也做学问教书。从齐国回来后，就不做家臣只做学问了。人生的道路明确了，确实是不惑。

但《孔子世家》里，孔子四十到五十岁之间这一段，写得特别奇怪。

鲁昭公的弟弟公子宋即位，也就是鲁定公。鲁定公五年（前505年），季平子也死了，季桓子继承了他的位子。

有一天，季桓子家里挖井，挖到一只陶缶（一种腹大口小的容器），里面有个东西，长得像羊。就派人去跟孔子说，我们从井里挖到一只狗。孔子说：“据我所知，应该是挖到了一只羊。”于是他云山雾罩讲了一通，山里有什么怪物，水里有什么怪物，土里有什么怪物。季桓子家挖到的这个，叫坟羊，可以仔细观察一下，这种羊是看不出性别的，这就是土里的怪物。

又过了一阵，吴国攻打越国，刚巧碰上会稽山山体崩塌，露出一节大骨头，大得可以装满一辆车。这要让我们今天想，很自然会猜到恐龙骨头。

吴国就派使者来向孔子请教这个问题：“什么骨头最大？”

孔子当然不知道恐龙，但不影响他开讲：“大禹召集群神到会稽山，防风氏迟到，大禹就把他杀死并陈尸示众，他的骨头一节就有一车长，这就是最大的骨头了。”然后各种花絮和周边，一说一大套。吴国使者问相关问题，孔子眼睛都不带眨的，问啥答啥，甭管对不对，反正听着都像是从哪本古书上考据来的，特别高大上，把吴国使者说得五体投地：“善哉圣人！”圣人说得真好。

要是读一点清代学者对这两段的研究，分明可以感受到他们快要崩溃。这些学者的特点，第一是非常崇拜孔子，孔圣人必须是最伟大的，第二是他们已经相当理性，不信这些神神道道的东西，所以他们觉得，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你司马迁也太不讲究了，捡到筐里就是菜，啥都写。孔圣人不会谈这些东西，这肯定是后人胡编的故事。

出现这种情况，有两种可能：

第一，这些确实是后人编的故事。要知道，孔子死后，影响越来越大，什么牛鬼蛇神都认他做祖师爷。

《秦始皇本纪》里写道，方士们找不到长生不死药，就宣称：其实不是找不到，是秦始皇太坏了，不能让他长生不老。这事让秦始皇知道了，纯洁的心灵受到伤害，于是坑了四百六十多个方士。但是这件事，史称“坑儒”，这些方士被称为儒生。秦始皇的太子扶苏为方士求情时，还说“诸生皆诵法孔子”，这些人也是把孔子尊为自己的祖师爷的。

既然社会上有一大批方士化的儒生，或者说穿着儒生衣服的方士，他们编一些以孔子为主人公的神话故事，就太自然了。留心一下古籍，会发现关于孔子的神头鬼脸的故事，其实乌泱乌泱的：

①袁珂先生的《中国神话传说》里，对附加在孔子身上的这类故事做过汇总，而且改写成通俗流畅的白话，可以由此入门。

甚至于，汉朝官方后来都接受了这样的说法：孔子不是他爸的儿子，而是天上的黑帝之精。他生下来，本来就是要当这个世界的统治者，无奈生早了，没当成，只好把满脑子的治国思想写进一部《春秋》里。这不是一般的历史书，是孔子为汉朝制定的根本大法。

相比于当时神化孔子的社会风气，司马迁只收了这么几段进《孔子世家》，已经算很谨慎了。

第二种可能，孔子当时确实有过类似的议论。我们参考一段周星驰版《鹿鼎记》的台词：

陈近南：小宝，你是个聪明人，我可以用聪明的方法和你说话，外面的人就不行。

韦小宝：不解。

陈近南：小宝，你知道，现在聪明的人大多数已经在清廷里当官了，所以，如果我天地会要同清廷对抗，就只能用一些蠢人了。对于那些蠢人，绝对不可以对他们说真话，只能用宗教的形式来催眠他们，使他们觉得所做的事，情都是对的……所以反清复明只不过是一句口号，跟阿弥陀佛其实是一样的。

你和人打交道，就得说他能听懂、能接受的话。我们知道，很多人是这样的：你跟他谈真学问，他听不懂，也没兴趣；相反，你和他胡说八道，他觉得你既有学问又有趣。

孔子真有学问，但是作为一个出身不太好、当时年纪也还不太大的民间教师，要让季桓子之类的人相信自己真有学问，不能靠真有学问，就得靠大忽悠。子不语怪力乱神，那是孔子晚年的情况，那时他名望已经很大，说你不爱听的你也得听，白胡子一捋，围观群众就觉得一根一根的都是学问，自然可以说大实话。这会儿孔子才四十多岁，只能说点自己不相信的，才能让别人佩服。

孔子推崇的前辈里，有郑国的执政子产，这人的特点就是，一方面有“天道远，人道迩”的理性名言，一方面讲起鬼故事来滔滔不绝，国际驰名。

孔子也会带学生做一些可能成为社会热点的事。孔子当年找爸爸时已经表现出，对于怎么制造轰动效应，他其实挺有一套。儒家典籍里还有不少例证，如《礼记·射义》里讲：孔子带着学生在一个菜园子里射箭，引来“观者如堵墙”。

射箭这事，跟后世天桥卖艺也有相通之处：光说不练，那是嘴把式；光练不说，那是傻把式。

孔子既不是嘴把式也不是傻把式。射礼是很有仪式感的，射到某个环节，孔子的学生子路出来大喊，围观群众也可以下场射两箭。

但人家刚想进场，子路又喊：“贲军之将，亡国之大夫，与为人后者不入，其余皆入。”败军之将，亡国的大夫，给人家做干儿子的，你们闪开，其余的人来吧。这一嗓子，想进场的，走掉一半，留下一半。

继续射，孔门另外两个弟子出来。一个喊：“幼壮孝弟，耆耄好礼，不从流俗，修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青少年时代特别孝顺父母，老了仍然守规矩，不和肮脏的社会风气同流合污，临死时敢说我没干过缺德事的，请继续。别人闪开！又走掉一半。另一个又喊：“好学不倦，好礼不变，旃期称道不乱者，不，在此位也。”学习永远都不累，喜欢礼永远不改变，年纪很大了还不变坏的，请继续。别人闪开！这一嗓子，留下的人就不多了。

这事如果是真的，真是很会搞事情了。在公众场合举行盛大活动，引发围观，然后对大家进行道德批判，而人民群众对道德批判总是很有热情的。

当然，孔子敢这么做，箭术上必须有点真功夫，因为你这么骂人，很容易引人来踢场子。孔子应该有底气：比射箭的话，来一个我收拾一个。

弟子们

就这样，孔子门下的学生越来越多，社会声望越来越大。

早在去齐国之前，孔子就已经开始收学生。但那时候的学生起点比较低，大多数水平也相对一般。这批学生里，有不少都以道德高著称。庸俗地想，是没什么事迹可讲，又要敬他们“黄埔一期”的身份，只能宣传那是个好人。

而如颜路、曾点，他们交给孔子最出色的作业，就是自己的儿子，颜路是颜回的爸爸，曾点是曾参的爸爸，这父子两代都是孔子的学生。

但这批学生里，也有一个能力特别强的人物，就是子路。子路姓仲，名由，字子路。由就是大路的意思，他的名和字意思相同。他只比孔子小九岁，《史记》说他头上插着盆毛，身上配着野猪牙，用相当非主流的打扮来“凌暴孔子”。大概是听说孔子办学收入不错，他就来踢场子，想收保护费。但不知道孔子用了什么手段，子路就被收服了，于是“儒服委质”，把名字写在短竹简上，表示我这条命从此交给您了，就这样拜在孔子门下。

古代本来只有小贵族认大贵族做自己的君主时，才需要履行这层手续。孔子自己只是最小的贵族，子路则是“野人”，乡下人；孔子把贵族社会的这套规矩，推广到平民当中来了。

收服子路这件事，尽管可靠的史书里没有提供任何细节，但还是引起后来人无限遐想，无穷赞叹。比如明代著名的散文家钟惺，说“圣门无子路，不见孔子手段”，又说子路能从凌暴孔子，到拜孔子为师，“是何等悟性！真大勇人也”。圣人如果得不到完美的学生，最喜欢的就是子路这种人。佛教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是一个道理，因为这种人的刚勇之气，特别值得赞赏。

后世的激赏到了这个地步，那么在当时，收服子路对孔子招生的宣传作用想必也是极好的。

子路这人其实能力很强，你如果要联想到哪个小说里的人物，可以往张飞那里想：看似粗豪，也确实粗豪，但同时有担当、有见识，有智

谋，跟李逵那种只懂杀戮的莽汉完全不同。

从齐国回来后，孔子继续教书，这时收了第二批学生。这十年孔子的教育办得不错，弟子越来越多。代表人物有颜回（字子渊）、冉雍（字仲弓）、冉求（字子有）、宰予（字子我）、端木赐（字子贡）等等。

颜回是道德标兵，住在贫民窟里，吃粗粮喝凉水，“人不堪其忧，回不改其乐”（《论语·雍也》）。教育不安分的平民子弟，最好的办法就是把颜回搬出来，你看看人家颜回，惭愧不惭愧？

冉雍是行政人才，道德也很高尚。冉求则以善于搞行政工作，尤其是善于理财出名。孔门弟子多了，相当于一所大学校，离不开组织管理，这时候就用得到他们的才华了。

宰予最著名的事迹是大白天睡觉，被孔子骂朽木不可雕。但这人其实思想很开通，特别能说，是个社会活动家。

子贡大概也属于这一批弟子。他不是鲁国人，是卫国的生意人，可能到鲁国来经商的时候拜在孔子门下。

《史记》特别强调孔子这时“弟子弥众，至自远方”，就是说这时已经有外国学生了。

这批学生大概比孔子小三十岁左右，当时都二十岁上下，从孔子这里学到了自己祖辈从来不可能学到的知识和技能，都在跃跃欲试。

除了这些最优秀的学生之外，还有很多相对平庸的学生，其实也很重要。大多数弟子从孔子这里学习了不长时间，就去找工作了，其实主要也就是给贵族充当家臣。孔子说过一句话：“三年学，不至于谷，不易得也。”（《论语·泰伯》）跟我学习了三年，还能够忍住不去当官的，很难得了。

这似乎是句抱怨，学生们学习目标不纯粹，意志不坚定，精神不专一。但这种抱怨，能让现在操心就业率的学校嫉妒死。因为显然是孔子的学生很受欢迎，就业情况特别好，一出去找工作就有人要。

这批人在工作实践中的成功，都起到了给孔子造势的作用。不用有什么大能耐，只需要他们去那些中等贵族甚至低级贵族家里干活，干得比原来的家臣好，甚至干得没有人好，但是便宜，显得性价比高，就成了。

人家问：“你这能耐还成啊，跟谁学的？”

“跟孔子，孔仲尼老师。”

“你们老师挺奇怪的哈，把你们教得一个个挺能干的，他自己怎么不出来做官呢？”

“我们老师那境界，跟我们不一样啊。他老人家追求的是推行自己的道。不能实行他的主张，给再大官他也不做，他还说：‘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

-（《论语·述而》）

你这么说，他也这么说，孔子声望就起来了。

所以有人问孔子，您这么大学问，这么有见识，怎么就不愿意从政呢？孔子不慌不忙：“《书》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论语·为政》）。《尚书》上说，“孝就是孝敬父母，友爱兄弟，把这孝悌的道理应用到政事上”，也是从事政治，又要怎样才能算是搞政治呢？

这样一来，不管孔子是不是有意为之，客观上他达成了后世某些政治人物要很努力才能达成的效果：养望林下。

最终，率先想到请孔子出山的，是一个当初侮辱过孔子的人。这个人就是阳虎。

阳货欲见孔子

阳虎，《论语》中作阳货。有人说是名虎，字货。未必，更可能是写法本来不统一而已。

阳虎是季孙氏的家臣。当年，孔子在母亲去世后不久，想去参加季氏的宴会，受到了阳虎的侮辱。转眼三十来年过去，孔子成了享有崇高声望的学者，阳虎则当上了季氏宰，季氏的大管家。由于季桓子年纪小，季氏的事阳虎说了算，所以他实际上是当时鲁国最有权势的人。

《论语·阳货》中记录了这么一段：

阳货欲见孔子，孔子不见，归孔子豚。孔子时其亡也，而往拜之，遇诸涂。谓孔子曰：“来！予与尔言。”曰：“怀其宝而迷其邦，可谓仁乎？”曰：“不可。”曰：“好从事而亟失时，可谓知乎？”曰：“不可。”曰：“日月逝矣，岁不我与！”孔子曰：“诺，吾将仕矣。”

阳虎想和孔子谈一谈，当然，以阳虎现在的身份，不能主动找孔子，得孔子去拜见他。阳虎派各种人给了孔子好多暗示，孔子就是不去。

有一天，孔子出门，回来后发现收到了一份礼物：一只蒸乳猪。问是谁送的，说是阳虎。

地位高的人给地位低的送礼，按照礼制，地位低的要回拜。阳虎知道，孔子最讲究礼，这下你孔子就不能不来了。

阳虎的算计，孔子看得清清楚楚，当然孔子也有办法。反正现在学生多，派人去阳虎家附近窥探，等阳虎出门了，孔子才登门拜访。你家我去过了，没见着可不赖我。

但也许是无巧不成书，也许是阳虎出门本就为引蛇出洞，孔子离开阳虎家回去的路上，和阳虎撞见了。

阳虎说：“来！予与尔言”。自称“予”，喊孔子“尔”，非常不礼貌，不过阳虎是想用孔子的，所以这个调调主要是表示亲切，咱们自己人，别闹那些虚文。

阳虎早就预备好大套的词，自问自答，滔滔不绝说了一大段：“‘怀其宝而迷其邦，可谓仁乎？’曰：‘不可。’”你这么大学问，这是宝贝，宝贝就得用，别揣怀里。你不施展才能，任由国家陷入动乱，这能叫仁吗？要我说，不能！

“‘好从事而亟失时，可谓知乎？’曰：‘不可。’”你别跟我说你不喜欢从政，十几岁的时候你就往贵族圈子里凑，我都看见了。喜欢参与政治，却屡次错失机遇，你这能说是智慧吗？要我说，不能。

最后阳虎突然文艺了一句：“日月逝矣，岁不我与。”日月流逝，时间是不等人的！你就出山，跟我一起干吧。

孔子回答：“诺，吾将仕矣。”好，我准备去做官了。

这一段，几乎可算是《论语》里最有画面感的对话。让人好奇的是，阳虎为什么要请孔子出山？

阳虎的情况，《史记》里比较简单，也有些地方不准确，还是要依据《左传》，才能理出事情的因果。

阳虎是在季平子时代取得大权的，季平子和鲁昭公之间的斗争中，他就是一员冲锋陷阵的猛将。

鲁定公五年（前505年），季平子去世，季桓子即位。历史经常跳不出套路：季桓子不喜欢爸爸留下来的老资格，要用自己的人。

阳虎和季氏的另一位老资格家臣公山不狃（《论语》里叫公山弗扰）被排挤，而一个叫仲梁怀的，是季桓子大力提拔的人。阳虎和公山不狃反击，把仲梁怀放逐，又逼季桓子盟誓。具体内容《左传》没说，想来无非是季桓子承诺，把季氏的大权都交给阳虎。

这样，季氏以卿大夫的身份执掌鲁国大权，阳虎又以家臣的身份控制了季氏，鲁国的命运等于落入阳虎之手。阳虎和孔子一样，在国君面前连称臣的资格都没有，只能叫陪臣，这就是所谓的“陪臣执国命”。

讨好晋国

这当然名不正言不顺，而阳虎很清楚，鲁国国内反对自己的势力很多，他还清楚，要在一个中小国家把位子坐稳，离不开大国的支持。

就好比说当初季平子赶走鲁昭公后，一直提心吊胆，但霸主晋国一点头，说有些国君干的事，你代理着吧，季平子就放心了。

所以阳虎一定要争取晋国的支持。《左传》里阳虎最活跃的时期，是鲁定公六年、七年和八年。《左传》对这三年的记叙看似杂乱，其实只要抓住“阳虎在迎合晋国”这个关键点，一切都可以梳理出头绪。

这时候晋国这个老霸主的处境，实在有点不妙。

季平子去世前一年，即鲁定公四年（前506年），这年开始看起来是有利于晋国的。一直依附楚国，相当于为楚国看着北大门的蔡国，突然转变立场，来参加中原的盟会。于是诸侯大会于召陵，谋划伐楚，这等于撕毁了四十年前的晋楚和约。而四十年来，这份和平条约一直被列国遵守，可以说奠定了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这意味着，对中原国家而言，四十年的和平时期就此结束了。

然后，《左传》和《春秋》出现了矛盾，《左传》说的是“谋伐楚”，感觉就喊打喊杀却没真打；而《春秋》说的是“侵楚”，侵略楚国，还是打了一下的。

前几年公布的《清华简·系年》补充了一条材料，证明《春秋》是对的。而且这条材料非常触目惊心：“晋与吴会为一，以伐楚，门方城。遂盟诸侯于召陵，伐中山。晋师大疫且饥，食人。”

会盟之前，晋国和吴国联合打了一下楚国，但没有深入。会盟之后，晋国带着诸侯联军去打自己身边的敌人中山国，结果发生了大瘟疫、大灾荒，竟然弄到人吃人的地步。

这些年来，大家都有感觉，晋国处于衰弱之中，但是没有谁想到竟然衰落得这么快。更惊人的是，还是这一年，吴国看晋国不给力，就自己打楚国去了。

中原各国虽然知道吴国挺能打，但认为它毕竟是蛮夷，不成大气候。没想到，吴国一路高歌猛进，打进了楚国的国都，楚昭王因此流亡，楚国几乎灭亡。

后世讲述这件事，容易把注意力放到伍子胥个人的复仇上，实际上这场战争里伍子胥没那么重要，所谓兵圣孙武更不存在，重点在国际形势的突变。

晋楚两大国在同一年里，都表现出极度衰弱的一面。这就不仅是四十年来和平局面的终结了，今后不论是战争还是和平，一百多年以来的大国均势都将不复存在。

齐国一向是晋国稍有衰落的苗头，就要跳出来挑战、争一争霸主的。郑国和卫国，这时候也表现得不尊重晋国的霸主权威。阳虎要讨好晋国，就要跟这三个国家较量较量。

鲁定公六年，阳虎攻打郑国，攻取了一个叫匡的地方（今河南长垣）。这件事为后来孔子的麻烦埋了伏笔。

从鲁国到郑国，要经过卫国，阳虎故意往返的时候都不从卫国借路，回国时更是从卫国都城穿城而过。

和晋国的关系稳住后，阳虎就和鲁定公与三桓在周社盟誓，和国人们在亳社盟誓，在五父之衢诅咒违背盟誓的人。亳社盟誓，是国人都必须参加的，孔子自然也在其中。

这之后，阳虎实际上已经执掌了鲁国大权，但是他还不满足。春秋时代，光有实权和实惠还不够，大家还是把虚荣和名分看得特别重要，阳虎希望得到真正的卿大夫的地位。

定公七年和八年，阳虎指挥鲁国军队，跟齐国打了好几仗。晋国喜欢利用鲁国来牵制齐国，这是春秋中期的老戏码。

这些战争给人印象最深的地方，就是双方作战水平之低。这时候和春秋中期争霸战争阶段相比，真是断崖式下跌。襄公二十七年（前546年）和平大会，到现在四十多年过去，作战双方，大多数人都是在和

平时期成长起来的，耳不闻兵戈金鼓之声，已经不知道真正的战争是怎么回事了。

《春秋·定公八年》是这么写的：

“八年春王正月，公侵齐，公至自侵齐。二月，公侵齐，三月，公至自侵齐。”

只看这句，让人怀疑史官写书的时候写糊涂了，同样的事抄了两遍。但看《左传》就知道《春秋》没错，确实是一月份去打了齐国，没怎么打就回来了；二月份又去打，三月份又回来了。这种自由和任性，简直是王子猷雪夜访戴的风度：我本乘兴而来兴尽而返，何必久战啊。

《左传》还记录了一些战场花絮。

发起攻击之前，鲁国将士们都排成行列坐着，有人说起：“颜高之弓六钧。”一钧是三十斤，就是说，颜高的硬弓，要有一百八十斤的力气才能拉开。于是大家很兴奋，都拿来传看。齐国人这时冲过来了，颜高想拿回自己的弓，已经不知道被传到哪里去了。

又有个叫冉猛的，一月份开战前声称脚上受伤，等鲁军战败，却逃得飞快。连累得他的哥哥冉会觉得太丢人了，就大喊说：“猛也殿！”猛啊，到后面去吧！假装有伤就装得像点啊。

二月份再战，阳虎假装没有看见冉猛，说：“猛在此，必败。”幸亏这次冉猛不在，不然这货又要连累我们打败仗了。

这是激将法。果然冉猛一听觉得挂不住了，就杀了出去。齐国人其实也很胆怯，看见鲁国人还敢反击，就吓得转身逃跑。

当时应该很像武侠片里才有的画面：冉猛一个人，撵着一大批齐国军人跑。但冉猛追了一会儿发现不对，他意识到自己是一个人，没有战友跟上来，一旦齐国人清醒过来反击，自己就死定了。于是他假装从车上摔下，撤了回来。气得阳虎大骂：“尽客气也。”你们都太客气了。这个客气和今天说的客气，不完全相同，但也不能说无关：做客人的时候，人往往会特别虚情假意、装模作样。

这些战场花絮写得越多，就越显得当时鲁国军人很无用。而齐国人面对这样的鲁国，优势也不大，可见也没好到哪里去。

还有一点值得注意。这里提到的颜高、冉猛，都是颜家、冉家里有身份地位的人，因为有个小贵族身份，才有资格充当战车上的甲士。而孔子的弟子里，来自颜氏家族、冉氏家族的也有很多，但都是些庶出子弟，卑贱得多。所以难怪孔门弟子学习的积极性特别高，对孔子的忠诚度也高。都是一家人，凭什么你们这些货就压在我们头上？你们懂的那些本事，老师都教给我们了，我们就是要证明，我们比你们强！

至于阳虎，他看着这些人这么“客气”，心理优势越来越大，越看他们，阳虎越觉得自己图谋的大事，是可行的。

当然，他要团结国内一切可以团结的人。阳虎给孔子送乳猪，大概也就在这期间。孔子有社会声望，出来论证阳虎的成功符合礼法，效果很不错。但就怎么政变而言，孔子没什么用。所以，孔子答应阳虎要出来做官，之后却没有行动，阳虎也不着急。

三桓的危机

阳虎更迫切要做的，是团结三桓里一批被边缘化的人。一个是季桓子的弟弟，一个是叔孙氏的庶子，阳虎想让他们取代现在的宗主。而阳虎自己，则打算弄到孟孙氏宗主的位子，所以有学者推测，阳虎可能是孟孙氏的庶出子弟。

这确实是行动的最好时机：季孙氏和叔孙氏的宗主都是少年，做过孔子的学生的孟懿子，现在二十六岁，已经是三桓里资格最老的了。

行动的日子，定在鲁定公八年（前502年）的十月初三。阳虎打算这一天，在一个叫蒲圃的地方，设享礼招待季桓子，借机杀死他；然后于初四这天，向孟孙氏和叔孙氏发动攻击。

于是阳虎以季桓子的名义下令，调集都邑里的战车，初四日集中。但鲁国的行政组织多年来处于半瘫痪状态，怎么改变这种局面，一两个枭雄其实毫无办法。初四日集中的消息下达后，各种准备的动静很大：战车集中在宗庙，拉车的马分散在各处马场，还有战车是小贵族私人的，要另行通知。总之闹得鸡飞狗跳，没法不引人注意。

孟孙氏最重要的封邑叫成，成邑的宰叫公敛处父，他大概是此时三家里最有军事才能的人。他立刻注意到问题，就问孟懿子：“季氏让都邑里的战车进入战备状态，是什么意思？”孟懿子说：“我不知道。”公敛处父说：“那就是有人要作乱了，一定会威胁到你，咱们先准备一下。”公敛处父的效率比阳虎高，初三日，孟孙氏的人完成集结。

孟孙氏首先集中步兵，涉及的战马和战车数量少，所以效率最高。春秋到战国之间，发生了车战向步战的转型，喜欢军事史的朋友都很关注这个问题。其实之所以发生这个转变，原因不仅是战场上步兵灵活性更强，恐怕同样重要的是，春秋末期国际战争数量少，贵族内斗却经常打巷战，那当然是步兵更重要了。

十月初三，行动的正日子。阳虎驱车走在前边，一个叫林楚的，为季桓子驾车；警卫军官手持钺、盾在两边夹护；阳虎的弟弟阳越走在最后。就这样，前后左右，把季桓子夹在中间。

季桓子显然也知道阳虎这天要对自己下手，就对驾车的林楚说：“而先皆季氏之良也，尔以是继之。”你的先人都是季氏家里的忠良之臣，你也要继承他们的优良传统啊。

林楚说：您现在跟我说这个已经迟了。“阳虎为政，鲁国服焉。”阳虎执掌鲁国大权，鲁国人都服从他。我为你效力，只是搭上一条命而已，没有好处。

季桓子一听，有希望，于是说：“一点都不迟，你不用干别的，带我到孟氏家里就成了。”

眼看经过的这条大路离孟孙氏家不远了，林楚一咬牙，突然加速，从阳虎的人的包围当中突了出来，朝孟孙氏家跑过去。

阳越就追，追到孟孙氏家门口。孟孙氏已经集中了三百个健壮的奴隶，假装在门外造房子，以掩人耳目；看见季桓子的马车来了，打开门，直接放季桓子进去，然后把大门关上。追击的阳越想射死季桓子，没射中，孟孙氏的人从门后放箭，却把阳越射死了。

这个时候，阳虎挟持了鲁定公和叔孙氏的宗主叔孙武叔，来讨伐孟孙氏，而公敛处父也把孟孙氏的部队从封地都带来了。

因为阳虎定的战车集结的日子是初四，所以他的兵力没有完全集中，季桓子又跑了，最有价值的一张牌没有控制在手里。孟孙氏虽然是三桓中最弱的，却有备而来。于是打了两仗，阳虎就败了。

阳虎最终没有杀掉手里的人质，他放掉鲁定公和叔孙武叔，脱去铠甲，跑到国君的宫里，拿起鲁国祖传的宝玉和大弓，逃出了曲阜城。

《春秋》写的是“盗窃宝玉、大弓”，说得像是小偷偷的，这是在极力保全国家的脸面，其实阳虎是大摇大摆、比较从容地拿走的。

阳虎就逃到五父之衢住下来，这是当年孔子给母亲出殡，从而认祖归宗的地方。他手下人很紧张：咱们走吧，城里人不要追出来啊。阳虎很淡定：“鲁人闻余出，喜于征死，何暇追余？”鲁国人听说我离开了，正高兴可以晚点死了，哪里有空来追我？

想想前面鲁国人打仗时的表现，这些少爷羔子是什么德行，阳虎太清楚了，他有这个底气。

果然，只有公敛处父提出要追击阳虎，但是孟懿子不同意。公敛处父这时候心也野了，说现在季桓子在咱们家里，要不咱们趁乱把季桓子杀掉吧，反正可以对外宣传是阳虎杀的。那三桓里最大的一家就没了，孟孙氏就可以一跃成为鲁国最大的家族。

孟懿子可能是受过孔子的教诲，底线比较高，也可能单纯是胆小怕事，赶紧把季桓子送回了家。

就是说，鲁定公八年，阳虎想除掉三桓，失败了。但是阳虎本人全身而退，他的余党，还在四处作乱。

家臣问题

阳虎这人胆大妄为，出身不高，但差不多站到了鲁国权力的巅峰，又好像有点真性情，有时候还会说点一般人不会说、貌似又有点道理的话，好人不发财，发财没好人（“为仁不富，为富不仁”）啥的。换句话说，挺像《三国演义》里的曹操。

自古以来，中国人其实一直暗搓搓喜欢这种人，到了近现代，更加有一股鼓吹这种人的思潮。所以为阳虎做翻案文章的人，还是挺多的。

其实，不评价道德，阳虎的能力也就那么回事。他在鲁国显得特别厉害，也是全靠同行衬托。即便如此，他最终也还是失败了。后来，阳虎几经波折，逃到晋国的赵简子门下，孔子评价说：“赵氏其世有乱乎！”赵氏以后几代人都要出乱子吧。结果很难得，《左传》里的预言，而且是孔子说的预言，竟然没有说中。

春秋时代流行一句话，“部娄无松柏”，小土堆子长不出大树。阳虎这种在鲁国混得风生水起的人，丢到晋国那个几百年来内外斗争血腥凶残的霸主之国，作为家臣出谋划策也许还可以，再想要兴风作浪，就不可能了。

春秋后期，鲁国出现阳虎这样的人物，有必然性。

这个时代，贵族有自己的“家”，家是一个政治单位，包括土地、城邑、人口，还有负责家内各种工作的行政人员，也就是家臣。家臣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家臣，像孔子这样，做做委吏，做做乘田，或者到齐国贵族高昭子手下打打零工，都叫家臣。狭义的家臣，或者说地位比较高的家臣，就要和贵族之间建立更牢固的人身依附关系，世代为这个大家族服务。当然，你也可以取得某项世袭权力，比如世袭一小块土地，或者世袭某个职务。

对于大贵族来说，家务和国务，是两件有时互相促进，有时彼此冲突的事。说互相促进，就是你的家越大，你到朝廷上开会，参与国事讨论时，就有更大的发言权，而你在国内政坛上的地位越高，就越能扩张自己的家。说彼此冲突，就是你要突出自己在国务中的重要性，就要

长期待在国都，领导机构开会，就你一个人不在，那是很危险的事，而要管理好家务，你就必须经常回自己的封地去监督具体工作。

不然的话，你任命某位家臣做你的封邑的邑宰，并且这个职务还可以世袭，你又多少年不去一回，这个城里的人，还记不记得你才是这个城的主人了？所以，要做好大贵族，需要非常旺盛的精力，要在当时保养得很差的道路上，坐着几乎没啥减震功能的马车，来回颠簸奔波。

而不论是国务还是家务，鲁国执掌大权的季氏，显然一代比一代更难胜任大贵族的工作了。

早在阳虎之前，季氏门下，就闹过一个南蒯之乱。

季氏最重要的封邑是费邑，费邑的邑宰叫南蒯。南蒯觉得季平子对自己不尊重，就拿费邑做根据地，背叛了季氏。

有意思的是，南蒯的思路是，“吾出季氏，而归其室于公”（《左传·昭公十二年》）。我把季氏赶走，就不做季氏的家臣了，然后把季氏的资源上交给国家。

“我以费为公臣。”费邑还是我的，但我以后就直接是国君的臣子了。

后来叛乱失败，南蒯逃到齐国，齐景公接纳了他。齐景公是个不太庄重、喜欢开玩笑的人。有一次喝酒，他跟南蒯开玩笑说：“叛夫！”你个背叛了主人的人。

南蒯回答说：“臣欲张公室也。”（《左传·昭公十四年》）我这么做，是为了扩张国君的权力啊。

齐国贵族一听还急眼了：“家臣而欲张公室，罪莫大焉！家臣谋划扩张国君的权力，没有比这罪过更大的了。

什么叫“我主人的主人不是我主人”？再没比这更好的例子了。这个贵族也是真不给齐景公面子，当着他的面说这个话，其实就是说，架空国君，是我们的基本立场。

这件事本身不算多重要，但它预示着很多事未来还会一而再再而三地发生：第一，卿大夫很难控制自己的封邑，家臣会利用封邑造卿大夫的反；第二家臣造反打出来的旗号，往往是为国君效力，结果反而造成忠君思想的加强。

阳虎就是在这么一个大趋势里出现的人物。其实阳虎掌权也就三年多的时间，但是他能够取得这么大的权力，三桓真的差点就被他干掉了，这在鲁国人心里造成了很大的震撼。当年鲁昭公，堂堂一国之君，联合臧氏、邾氏那么多贵族跟季氏斗，都失败了，现在一个阳虎竟然比他们加起来还厉害。

更糟糕的是这事的示范效应。很多家臣的心思都活泛了。击败阳虎最大的功臣是公敛处父，他倒是忠于自己的主人孟孙氏，可他也想过要把季桓子杀掉。阳虎的同党公山不狃，一方面配合阳虎，一方面也学习老前辈南蒯的办法，拿费邑做根据地，造反了。

季桓子肯定也很崩溃，这明明是我自己的封邑啊，怎么反而成了动乱的窝子了！

叔孙氏那边，局面也很糟糕。当时叔孙氏的宗主是叔孙武叔，叔孙氏的封地郕邑发生了侯犯之乱。叔孙武叔和孟懿子一起带兵去打，打不下来。这个时代修城墙的水平发展比较快，而攻城手段却没有什么突破。尤其无解的问题是，攻城是要先头部队拿命往里填的，而鲁国将士都很珍惜自己的生命，指挥作战的大贵族也没本事逼他们送死。

最后，还是采用发动群众、里应外合的方式，终于把侯犯逼得逃到了齐国，但郕邑也因此差点落入齐国之手。当时齐国希望把鲁国拉进反对晋国的同盟，所以态度还比较友善，不想趁火打劫，不然鲁国人还真是一点办法没有。

这种时候，鲁国人大概是进入了一种所有人都对现状不满，又都不知道怎么办才好的状态。

国君不用说，早被架空了，没有谁还会愿意去当摆设。

三桓则感觉自己的权力一天天弱小下去：国内三天两头就有家臣叛乱，这个谁也受不了；国际上，弭兵大会之后的那种和平局势，好像

是要终结了，面对晋国和齐国两大国的压力，该怎么站队，他们也很茫然。

而这些作乱的家臣呢？他们觉得自己手上有点权力，非常兴奋，但因为做的是前所未有的事情，前途究竟怎么样，他们其实缺乏信心，毕竟从南蒯到阳虎到侯犯，一个个都失败了。

就是在这样一种情况下，鲁国上上下下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或者说产生了一种感觉：孔子是个宝贝。

孔子的思想，就是批判当今社会，认为过去的西周礼乐文明“郁郁乎文哉”（《论语·八佾》），简直棒极了。

应该说，孔子讲的大多数内容，对于当时的贵族来说，并不新鲜。在大家都满心豪情壮志，想要干一番事业的时候，会觉得孔子很迂腐，说的都是正确的废话。但在大家都活得很有危机感，渴望秩序的时候，就觉得孔子讲得很有道理。

尤其是孔子有个特点 - 不走极端。斗争得你死我活的时候，哪派人都会觉得孔子的主张不过瘾，但渴望秩序的时候，就哪派人都觉得孔子是可以接受的了。

孔子越不出来做官，大家越是觉得，一旦他出山，鲁国积累的容种问题就都能解决。简直是仲尼不出，如鲁国何？

圣人出山

鲁定公九年（前501年），孔子收到一封邀请函，来自阳虎的同党公山不狃。后者当时占据着费邑，反叛了季氏，邀请孔子和他一起干。

当年阳虎就邀请过孔子，现在公山不狃再请一回，一点也不奇怪。他们都知道自己的所作所为名声不好，希望有一个像孔子这样有社会声望的人，为自己背书。

奇怪的是，孔子这次动心了，打算去。《论语·阳货》干净利落，直接写“子欲往”。孔子的学生子路不满这件事，说哪儿不能去，干吗去公山不狃那里。孔子说：“夫召我者岂徒哉？如用我，其为东周乎！”他来召我，难道只是一句空话吗？如果有人用我，我就要在东方的鲁国再现周朝盛世！，

但孔子终究还是没有去。这件事应该怎么看？

后世鄙视孔子的人，当然以此为证，说孔子是个无底线的官迷。喜欢孔子的，就要替孔子找理由。司马迁的办法是加了一句，“孔子循道弥久，温温无所试，莫能己用”，孔子探索遵循治国之道已经很久了，但抑郁不得志，无处可以施展。圣人寂寞太久，也难免会静极思动。

后世还有学者另找理由，说公山不狃反叛季氏，打出来的旗号一定是尊公室，要把权力还给国君，所以孔子去也是可以的。

当然，照例有最生猛的，干脆宣称这件事不可能，即使是《论语》，也不能相信，因为孔子决不能和乱党合作。

不久后，孔子又收到另一份聘书，鲁定公任命他做中都宰。当然，鲁定公没有权力，这个任命肯定是三桓下的。

其实，这一段要串起来读。把孔子和子路师徒的争论拿掉，就变成了这个样子：

公山不狃……使人召孔子。孔子……欲往。……然亦卒不行。其后定公以孔子为中都宰。

这两件事紧接着发生，不能排除其间有点关联。

三桓早就想任用孔子了。但是第一，不确定他是不是书呆子，担心他虽然名声大，真干起活来并不行；第二，孔子主张天下有道，政不在卿大夫，要把国政还给国君，这也不符合三桓的利益。所以他们在犹豫。

但是一听说公山不狃也在召见孔子，孔子还有要去的意向，三桓坐不住了。就为了不让乱党用孔子，我们也得用！

换个角度想，公山不狃这封邀请信，肯定是悄悄送给孔子的，孔子真想去，也该悄悄地去。但这事就是弄得大家都知道了。

这一年，孔子五十岁。他后来回顾说：“五十而知天命。”（《论语·为政》）孔子明白的天命是什么？他正是在这年，说自己要“为东周”，开创一个新的时代。新时代，当然要有新天命。

孔子知道，自己从政的日子，到了。

第四章 圣人治鲁

其后定公以孔子为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则之。由中都宰为司空，由司空为大司寇。

定公十年春，及齐平。夏，齐大夫黎鉏言于景公曰：“鲁用孔丘，其势危齐。”乃使使告鲁为好会，会于夹谷。鲁定公且以乘车好往。孔子摄相事，曰：“臣闻有文事者必有武备，有武事者必有文备。古者诸侯出疆，必具官以从。请具左右司马。”定公曰：“诺。”具左右司马。会齐侯夹谷，为坛位，土阶三等，以会遇之礼相见，揖让而登。献酬之礼毕，齐有司趋而进曰：“请奏四方之乐。”景公曰：“诺。”于是旌旄羽袞矛戟剑拔鼓噪而至。孔子趋而进，历阶而登，不尽一等，举袂而言曰：“吾两君为好会，夷狄之乐何为于此！请命有司！”有司却之，不去，则左右视晏子与景公。景公心忤，麾而去之。有顷，齐有司趋而进曰：“请奏宫中之乐。”景公曰：“诺。”优倡侏儒为戏而前。孔子趋而进，历阶而登，不尽一等，曰：“匹夫而营惑诸侯者罪当诛！请命有司！”有司加法焉，手足异处。景公惧而动，知义不若，归而大恐，告其群臣曰：“鲁以君子之道辅其君，而子独以夷狄之道教寡人，使得罪于鲁君，为之奈何？”有司进对曰：“君子有过则谢以质，小人有过则谢以文。君若悼之，则谢以质。”于是齐侯乃归所侵鲁之郛、汶阳、龟阴之田以谢过。

定公十三年夏，孔子言于定公曰：“臣无藏甲，大夫毋百雉之城。”使仲由为季氏宰，将堕三都。于是叔孙氏先堕郕。季氏将堕费，公山不狃、叔孙辄率费人袭鲁。公与三子入于季氏之宫，登武子之台。费人攻之，弗克，入及公侧。孔子命申句须、乐颀下伐之，费人北。国人追之，败诸姑蔑。二子奔齐，遂堕费。将堕成，公敛处父谓孟孙曰：“堕成，齐人必至于北门。且成，孟氏之保鄆，无成是无孟氏也。我将弗堕。”十二月，公围成，弗克。

定公十四年，孔子年五十六，由大司寇行摄相事，有喜色。门人曰：“闻君子祸至不惧，福至不喜。”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乐其以贵下人’乎？”于是诛鲁大夫乱政者少正卯。与闻国政三月，粥羔豚者弗饰贾；男女行者别于涂；涂不拾遗；四方之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皆予之以归。

齐人闻而惧，曰：“孔子为政必霸，霸则吾地近焉，我之为先并矣。盍致地焉？”黎鉏曰：“请先尝沮之；沮之而不可则致地，庸迟乎！”于是选齐国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乐，文马三十驷，遗鲁君。陈女乐文马于鲁城南高门外，季桓子微服往观再三，将受，乃语鲁君为周道游，往观终日，怠于政事。子路曰：“夫子可以行矣。”孔子曰：“鲁今且郊，如致膾乎大夫，则吾犹可以止。”桓子卒受齐女乐，三日不听政；郊，又不致膾俎于大夫。孔子遂行，宿乎屯。而师已送，曰：“夫子则非罪。”孔子曰：“吾歌可夫？”歌曰：“彼妇之口，可以出走；彼妇之谒，可以死败。盖优哉游哉，维以卒岁！”师已反，桓子曰：“孔子亦何言？”师已以实告。桓子喟然叹曰：“夫子罪我以群婢故也夫！”

连升三级

《孔子世家》原文：定公以孔子为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则之。由中都宰为司空，由司空为大司寇。

鲁定公任命孔子做了中都宰，一年后，各地都效法他的治理办法。孔子便由中都长官提升为司空，又由司空提升为大司寇。

孔子担任的第一个职务是“中都宰”，一个城市的市长。到中央工作之前，先让你到地方历练一下。当然，也有人说中都就是曲阜，孔子当的是鲁国都城的市长。那就确实是出了一道高难度的题，自古以来，首都的市长都特别难做。城里全是很有来头的人，什么事儿能管什么事儿不能管，分寸特别难以拿捏。

孔子具体干了什么？司马迁没说，只说“四方皆则之”，各地都把中都当作效法的榜样。

《孔子家语》讲这事儿比较详细，说孔子推行了很多新政策，使老百姓生活有保障、死后得安葬，提倡按照年纪的长幼吃不同的食物，根据能力的大小承担不同的任务，男女走路各走一边，在道路上遗失的东西没人据为己有，器物也不求浮华雕饰。

又说，孔子规定，死人装殓，棺木厚四寸、槨木厚五寸，依傍丘陵修墓，不建高大的坟，不在墓地周围种植松柏。这大概是要求对葬礼加以节制。当时厚葬的风气很盛，孔子认为，为死者悲痛才是最重要的，葬礼不用搞得太过分，但他讲中庸，也不主张太简单。

结果，这样的制度施行一年之后，西方的诸侯国都纷纷效法。《史记》只说四方，鲁国各地都在学习孔子的办法，是全国性的影响；

《孔子家语》说“西方之诸侯”，鲁国本身非常靠东，就是说除了更东方的齐国不求上进，别的诸侯都在学习，这说明孔子产生了国际性的影响。

《孔子家语》的说法，不知道是否可靠，凭感觉说是太夸张。但孔子在这位子上干得很不错，这是可以相信的。

我们知道，一个行政团队，要把活儿干好，需要激情洋溢的情怀，更需要流畅高效的组织。孔子门下，情怀管够，组织虽然不算发达，不能和未来的法家比，但比起鲁国原来几乎瘫痪的行政机构，还是强多了。

有榜样的作用，有这样一个团队，管好一个城市的可能还是蛮大的。

《论语》里的名言：

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为政》）

用政令来引导人民，用刑罚来管理人民，人民只求能免于犯刑，但不会有廉耻之心；用道德引导人民，用礼制管理人民，人民不仅会怀有廉耻之心，而且会自我检点。

孔子这么说，大概是比较了自己治理的城市和其他城市，感到相当得意。能证明孔子确实干得不错的最重要的证据，是一年后他就得到了提拔。

孔子出山从政，当时很多人抱有敌意。一个小贵族的私生子，怎么就骑到我们头上了？

孔门弟子工作找得好，传统的家臣一直怀恨在心。他们看孔门弟子，那眼光可能就跟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看一个突然崛起的国家差不多。原来我们垄断这样那样的技术，可以靠知识产权躺着挣钱，现在因为技术被你掌握了，产品做成白菜价，逼得我们也要辛苦工作了，你简直罪大恶极。

同理，原来大贵族家里的各种事务，都靠世袭家臣来打理，家臣干完活，就可以跟贵族要封地。现在孔门弟子来了，干得又快又好，关键待遇要求还低，领工资就行，我干多少活，你给我多少“谷”，并不要封地，那贵族还要那些又懒又贪的家臣干吗？所以孔门弟子的出现，必然会导致传统家臣的待遇直线下降。

这些人对孔子他们都恨着呢。孔子做中都宰期间，他们不知道跟三桓打了多少小报告。这种情况下，孔子施政的业绩，要弄虚作假很难。

一年下来，孔子师徒硬是没被抓住什么把柄，反而交出一份让人满意的成绩单，确实很了不起。

于是孔子被提升为司空。这个司空，应该是小司空。司空这个职务是孟氏家族世袭的，孔子做小司空，在孟懿子手下工作。孟懿子是跟孔子念过书、学过礼的，现在学生是领导，老师是下属。

孔子做司空时间应该很短，《史记》什么也没有说，《孔子家语》说：“别五土之性，而物各得其所生之宜，咸得厥所。”孔子指导农民，什么样的地方该种植什么样的农作物。照这么说，孔子懂的确实多，难怪后来有个叫樊迟的学生想跟他学种地。

接下来，孔子升为大司寇。这个职务和前面的不一样，这是鲁国最高级别的官员之一，以后鲁国的头面人物开会，孔子也要参加了。

大司寇这个职务原来是臧氏家族世袭的，这自然也意味着，臧家从此被踢出鲁国权力核心。

而孔家和臧氏关系特殊。自打从宋国到鲁国以来，孔氏一直是臧氏的家臣。现在，孔子取代了自家封君的职务。

当然，孔子接受这个任命，道德上没有什么障碍。因为孔子做臧氏家臣的时候，臧氏的宗主是臧昭伯，现在的臧氏宗主是臧会。当年臧昭伯之所以和季孙氏结仇，最终被迫流亡国外，原因正是因为这个臧会。所以把臧会踢开，也算为臧昭伯报仇。

有意思的是，臧氏历史上，最有名的人物是臧文仲。根据《左传》的记述，臧文仲作为鲁国的大贵族和高级官员，表现非常优秀。但孔子对臧文仲的评价，传下来的却都是批评。

《论语》记录的两条，和孔子的经历和见闻对照起来看，尤其有意思。

臧文仲，居蔡山节藻梲，何如其知也？（《公冶长》）

所谓蔡，指的是一种大乌龟，山节藻梲是指把斗棋雕成山形，在梁上的短柱上描绘水草花纹。

孔子说，臧文仲家里藏着一个大乌龟壳，还把装乌龟壳的房子装修得特别豪华。这样的人，有什么聪明的？

这好像只是嘲讽臧文仲迷信。实际上，臧氏家族的这个乌龟壳，后来很有故事。臧昭伯出使晋国时，臧会偷了这个乌龟壳占卜，问出一个问题：我是做一个诚信的人好呢，还是做一个挑拨离间的人好？乌龟壳给的答复是：做挑拨离间的人好。

然后才有臧会的各种挑事，臧昭伯终于被驱逐到国外，臧会成了臧氏的宗主，于是说：乌龟壳“不余欺也”，它可真没有骗我啊。

联系起来，孔子似乎在骂：臧文仲你把个乌龟壳当宝贝，结果呢？把自己的后代害了吧，谁还说你聪明呢？

另一处是：

臧文仲其窃位者与！知柳下惠之贤而不与立也。（《卫灵公》）

这句话很好懂。骂臧文仲是窃位者，不该待在自己的位置上。因为柳下惠很贤能，比臧文仲更适合这个岗位，那就该让位给他。

略带低级趣味地想，这句是不是孔子在借古喻今？当年臧文仲本来还不错，只因为柳下惠更了不起，没有让位给人家，就是窃位者。现在，那个臧会根本是道德败坏，而我孔老师的水平……虽然孔老师一向很谦虚，但像他那么固执和坚持的人，内心不可能不骄傲。言下之意是，你们别觉得我把臧会挤掉有什么不妥当，他要是不让位，才是窃位者。

不管怎么说，孔子确实当上了大司寇。这一年他五十一岁，岁数是不小了，但以他人生的起点来说，这是极大的成功。一个私生子，现在已经是国家公检法系统的一把手，鲁国执政卿的第四号人物，仅仅排在季孙氏、叔孙氏、孟孙氏三家老牌贵族之后而已。

当然，三桓这么快就把孔子提到如此高的地位，除了看好他的能力，利用他的声望之外，可能还有一个用意。

眼下有一件事，必须要一个正卿级别的人去，而三桓谁都不想去。把孔子提上来，这口锅，正好就是他背了。

夹谷会

定公十年（前500年），齐鲁夹谷会盟。这件事《史记》是这么讲的：

齐国大夫黎鉏对齐景公说：“鲁国起用了孔丘，按这个发展势头，齐国很危险啊。”齐景公就派出使者通知鲁国，要举行友好会晤，地点在夹谷。

鲁定公打算坐“乘车”，也就是日常生活中使用的车子去，没什么戒备。孔子担任这次会晤的“相”，这个相不是丞相的意患，而是盟会上的司仪。

孔子提醒说：“臣闻有文事者必有武备，有武事者必有文备。”所以古代诸侯出境，是要带武装人员的。鲁定公同意了。

会盟典礼上，两位国君上了高台，走完正常的流程。齐国管事的官员快步上前请示说：“请奏四方之乐”

齐景公同意了，于是穿着少数民族服装的舞蹈者，拿着武器“鼓噪而至”。可以想象，他们发出野性的声音，做出狂放的舞姿，手里的利刃发出光芒，在鲁定公眼前闪烁，当时气氛很紧张。

孔子出场了，“趋而进，历阶而登，不尽一等”，他小步快走上前，但节奏很稳，一步一个台阶，在还差一级台阶时站定。孔子身高拔群，虽然站位比人家低一级，但已经可以俯视全场。

孔子开口说话：“吾两君为好会，夷狄之乐何为于此！请命有司！”我们两国君主在进行亲切友好的盟会，这里怎么可以出现夷狄的音乐？请相关官员命令他们退下。

官员们下令了，但舞蹈者丝毫不理会，周围的人都在看齐景公和晏婴的眼色。齐景公在孔子的气场逼迫之下，感到一阵“心作”，他觉得非常惭愧，就挥手叫乐队退下去。

过了一会儿，齐国的管事官员又跑来说道：“请奏宫中之乐。”齐景公又同意了。这次演出的是“优倡侏儒”，即各种歌舞杂技演员和陪君主

逗笑取乐的小矮子。

孔子又出场了，还是“趋而进，历阶而登，不尽一等”，但喊的话可严厉多了：“匹夫而营惑诸侯者罪当诛！请命有司！”普通人敢来胡闹，迷惑诸侯，论罪当杀！请有关官员动手吧。

鲁国方面的官员大约已经得了孔子的指使，效率很高，转眼就把这些可怜的演员剁得“手足异处”。

齐景公触动很深，知道在道义上被孔子压倒了，回国之后很是惶恐，对群臣说：“鲁国辅佐国君的，是君子之道；你们教给寡人的，却是夷狄之道。我现在得罪鲁君了，应该怎么办？”

有关部门就回应：“君子有过则谢以质，小人有过则谢以文。君若悼之，则谢以质。”君子犯了错误，跟人道歉要给人实在的东西；小人犯了错误，道歉的时候喜欢玩虚的。您要行君子之道，觉得对不起鲁国，也就给鲁国一点实在的吧。

于是齐景公就退还了从前侵夺鲁国的许多土地。

按照《史记》这个讲法，这次会盟当中，孔子的主角光环表现得十分闪耀，鲁国被齐国欺负了几乎整个春秋时代，孔子一从政，就让齐景公感觉到齐国被鲁国威胁，这个金手指，实在开得有点大。

孔子讲的几句大道理，不但能当场震住齐景公，还使其回去之后主动割地，孔圣人这个气场，完全是宇宙中心的感觉。

看《左传》，孔子成为鲁国的大司寇这一年，齐国确实在邀请鲁国结盟。

对鲁国来说，这是一个相当尴尬的要求。这一年也是齐景公四十八年，齐景公在位这么长时间，一直憋着想和晋国较劲。好几次，明明看着晋国实力处于衰退之中，觉得自己机会来了，结果过去一掰腕子，发现晋国再差劲，自己总是更差一点点。

前一年，齐景公和卫灵公联合讨伐了一次晋国。卫灵公也在位三十五年了，结果这两位心不甘情不愿的老国君，又打输了。

这种背景下，鲁国收到了齐国的结盟要求，该怎么办才好？

春秋中期以来，鲁国的外交政策，可以称为“事远以抗齐”，就是联合一个远方的大国，来对抗身边的齐国。所以鲁国大多数时候，是晋国坚定的追随者。

眼下这种情况，答应齐国，就是得罪了晋国；不答应，齐景公心里正憋着火呢，就可能拿鲁国撒气。

犹豫之后，鲁国还是同意了结盟，这样至少确保并 国不会马上打过来，至于将来晋国那边怎么交代，以后再说。

结盟之后齐景公就要求会盟，两国国君在夹谷这个地方举行一次见面会。会盟这种事,应该是国君亲自去，同时有一个卿，也就是进入国家决策层的大贵族陪同，去担任“相”。

可以想象，将来晋国一旦追究这件事，这位“相”就会是最倒霉的人。三桓都不想当这个相，所以把孔子火箭提拔到大司寇的位置上，这事正好就让他去了。

齐国方面得到这个消息，会盟之前，有个叫犁弥的（显然就是《史记》里的黎,对齐景公说：“孔丘知礼而无勇，若使莱人以兵劫鲁侯，必得志焉。「孔丘这个人，懂得礼，但不是勇武型的，如果派莱人拿武器劫持鲁侯，我们再跟鲁国提什么要求，鲁国一定会全答应。

当时的情况，齐景公当然不可能真的劫持鲁定公，但制造一点紧张恐怖气氛，逼迫鲁国答应自己的条件，是一个可以考虑的方案。

为什么让莱人干？所谓夹谷，一般认为是在山东莱芜，莱人就是生活在这里的东夷民族，他们本来有自己的国家，被齐国灭掉了，现在虽然还在齐国境内过日子，但和一般齐国人并不一样。让莱人干，万一出了什么不可控的局面，齐景公也可以推卸责任，说这属于意外事件。

齐景公听从了这个建议，盟会时，这批莱人果然就拿着武器冲了过来。孔子掩护着鲁定公撤退，同时吩咐：“士，兵之！”将士们，拿起武器跟他们干。

孔子还说：“两国的国君友好会见，边远的东夷俘虏竟然用武力来捣乱，这一定不是齐侯的主意！边区不能图谋中原，东夷不能搅乱华人，俘虏不能侵犯盟会，武力不能逼迫友好，这些对于神明来说是大不吉祥的，对于德行来说是丧失道义的，对于齐国来说是丢弃礼仪，齐国国君必定不会这样做。”

这番话您细品，一方面是强调自己占着理，另一方面是要把齐景公撵出去。

孔子拿准了齐景公的心理：你派东夷人来干这个事，说明你自己也知道这事不对，不想承担责任。我也就强调，确实和齐国无关，这就是我们鲁国和东夷之间的事情，我是代表华夏打蛮夷，那就打吧。

孔子比一般人高一个头，据说长得很狰狞，这么昂首挺胸往那儿一站，大喝开打，那气势相当逼人。而且孔子吼的话，有一副大义凛然到簌头的架势。齐景公让莱人来闹场，本来是要耍无赖，但无赖最怕惹头：“你打我呀！打我呀！打我呀……我靠，真打！”孔子是平民社区里长大的孩子，在这一点上很会对症下药。

于是齐景公讨了没趣，吩咐人给这些莱人一个通知，让他们撤。

显然，《史记》故事的前半段是根据《左传》来的，但《左传》没有杀倡优侏儒的情节。大体说，两者的区别是《史记》版本的程式感更强一些，分寸感却差一些。

下面的内容，《左传》和《史记》区别就大了。到了正式结盟的环节：

齐人加于载书曰：“齐师出竟，而不以甲车三百乘从我者，有如此盟。”

齐国人在盟书上突然加了一条，齐国军队出境和别国作战，鲁国一定要派兵车三百乘助战，做不到，就算违背盟约，要受到惩罚。这过分了，前面谈得好好的，突然追加这么苛刻的条款，怎么办？

孔子一看，没有反对，而是你加我也加：“而不反我汶阳之田，吾以共命者，亦如之。”让我出兵也可以；但出兵要花钱。所以你应该把汶阳之田还给我，军费才有保障。你做不到的话，也要受到惩罚。

齐国人也就同意了。

齐景公于是请鲁定公参加享礼，两位国君一起吃个饭。孔子担心夜长梦多，就讲了一番很有格调的道理，既对齐景公充分尊重，又拒绝了 这个享礼。

后来，齐国人也就信守盟约，把汶阳之田还给了 鲁国。

《左传》这个版本，就算有所夸张，也不算是特别 浮夸。

收回汶阳之田，鲁国收获是很大，但第一，这首先是当时的国际形势带来的结果，齐国为了反对晋国，做东方诸侯的霸主，很乐意对其他诸侯国表示友善，前一年，齐景公也曾经送给卫国土地，第二，收回汶阳之田并不是白拿，是和齐国做利益交换，以后齐国要打人，鲁国要出兵车三百乘助战。这等于高调地把鲁国利益和齐国绑定在一起，自然也就得罪了晋国，以后未必没有麻烦。

就是说《左传》里这一段夹谷会的大戏，孔子表现出色，但并不神奇，还在情理范围之内。

孔子过人的地方，一是临危受命的勇气；二是国际视野：在当时条件下，鲁国的这种外交立场的转变，是明智的。

晋国虽然比齐国强，但是晋国内部，执政卿之间的权力斗争已经到了白热化的阶段。基本上，赵氏支持谁，范氏就会反对，反之亦然。要从晋国得到足够的支持，已经不可能了。

说起来，阳虎这种无法无天、创意无限的乱臣贼子，外交思路倒是承袭着鲁国的老传统，孔子这个以迂腐保守著称的老顽固，却一下子跳出了窠臼。

这就是所谓“历史的十字路口”：你根据自己面对的具体困境做出选择，你的行为是创新还是守旧，也许有时自己也根本意识不到。只是大家都会被卷入时代的洪流，于是越发使得这洪流浩浩荡荡，势不可当。

堕三都

不管怎么说，孔子这次对齐国的外交是成功的，他 在大司寇的位子上也就坐稳了。两年后，孔子又谋划了一件大事：堕三都。此处之“堕”，通“爨”，意为毁坏城墙。

三桓各有自己的封邑，季孙氏的根据地是鄆（今山东费县西北），孟孙氏的根据地是麻（今山东宁阳东北），叔孙氏根据地是邱（今山东东平东南），三地都修筑了高大的城墙，称为三都--大城市都可以叫都。

《左传》起自隐公元年（前722年），开篇就有“都城过百雉，国之害也”的说法。大夫的封邑，一面城墙的长度超过三百丈，对国家来说就是危害。三桓的封邑，城墙早就都超过三百丈了。

现在，孔子'想把这些城墙拆了，这是一项强化国君 权力的举措。

这么明显损害三桓权力的事情，他们能答应吗？孔子虽然是大司寇了，毕竟还是打工的性质，没有自己的封地，和真正的贵族差距很大。三桓想撤他的职，也就是一句话的事情。

这就是时间点掐得好。因为三桓一般并不在自己的 封邑，而是在国都曲阜，封邑归家臣管理，而这些年来，不断有家臣占据封邑作乱。前两年，叔孙氏的封邑郈刚刚发生了侯犯之乱；现在，季氏的封邑费仍然控制在公山不狃手里，感觉像是敌人的地盘。在这种情况下堕三都，给人感觉不是想对付三桓，而是要收拾家臣。

①像鄆、廊、邱之类城邑的名字，右耳旁在古籍中往往都是可加可不加。汉字中，左耳旁往往是“阜”的缩写，表示山右耳旁就是“邑”的缩写,表示城。

并且，这件事孔子干得很巧妙。《史记》写的是：

孔子言于定公曰：“臣无藏甲，大夫毋百雉之城。”使仲由为季氏宰，将堕三都。

孔子向鲁定公提议：大臣家里不能囤积武器装备，大夫城邑的城墙不能超过三百丈。然后就安排子路当了季氏的家宰，谋划堕三都的事。

看《左传》，直接就是“仲由为季氏宰，将堕三都”，没有孔子什么事。

这个地方，倒是应该相信《史记》。因为如果是子路谋划堕三都，实在找不到他要这么干的理由。情况可能是这样：孔子向鲁定公提出这个倡议，是非常秘密的对话。这次行动的真实目的是不能公开说的。

整个过程，鲁定公不出面，还显得自己是摆设；孔子也不出面，继续当自己的大司寇，“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论语·颜渊》）继续做自己的庭外调解工作；堕三都的事情，表面上都是子路在推动，反正他大大咧咧的，别人不敢说的他张嘴就说，说错了人家也不会和他太计较。

子路当了季氏宰之后，应该是表现很好，工作效率特别高。季氏家里本来也像一些老企业，工作拖拉、人浮于事，子路一来，仿佛王熙凤协理宁国府，很多问题很快全给解决了。

这时候季桓子很欣赏他，就和子路聊：“你说那个费邑啊，说起来是我的封邑，老有人占着它搞事情。现在那个公山不狃啊，占着费邑好几年了，打也打不下来，你说这事怎么弄呢？”

子路：“打，早晚是能打下来的。但我看啊，您应该想个断根的办法！”

“怎么叫断根的办法？”

“把费邑的城墙给拆了，看以后谁还敢造反！”

“这倒敢情好，可是……要是我家没城墙，孟孙和叔孙他们两家还有……”

“那当然不成，要拆，一起拆！三桓一体，谁也别留。”

这些细节当然是脑补，总之这么一弄，堕三都这事表面上就成了子路提出，并说服季桓子，然后季桓子主动力推。

在《左传》编写的年代，这段历史算当代史，有些话不便于明说：出于保护孔子的目的，就不能说。时过境迁，内幕早就可以揭开，儒生

们也都爱吹，这可是我们祖师爷下的一盘大棋。司马迁写《史记》的时候，就可以利用这些解密材料了。

堕三都的计划启动了，执行起来会怎么样呢？

首先是叔孙氏，他们家最顺从。叔孙武叔年纪还小，没什么主见，而且侯犯之乱刚刚平定，伤口还在痛着呢。他们表示同意，郈邑很顺利地拆了。《论语》里面有一章“叔孙武叔毁仲尼”，就是说后来叔孙武叔喜欢诋毁孔子，真是不奇怪。趁人年纪小不懂事，把人家的墙给拆了，能不恨吗？

然后轮到费邑。这就拆出乱子来了。

费邑还控制在公山不狃手里，这是他的老窝，他当然不干。而且公山不狃胆子非常大，听说季氏要拆费邑的消息，他的反应不是据城自守，而是先下手为强。他组织起费邑的军队，突如其来杀进了鲁国的都城。不管是三桓还是孔子，都没有想到他会这么大胆，真就给他杀进城来了。

曲阜城里，最坚固的建筑不是国君的宫殿，而是季氏家的高台。于是，孔子保着鲁定公，还有孟懿子和叔孙武叔，逃到季氏家里，上了高台。

这下，又形成了对峙局面。就像当年，鲁昭公把季平子围在高台上。那一次，是有孟孙氏和叔孙氏过来救援，三桓内外夹击，打败了鲁昭公。这次，三桓都被困在台上了，局势还会出现转机吗？

公山不狃发动攻势，有人一直杀到鲁定公身边。孔子稳定住心神，派人下台反击。

这么混乱的局势，能够组织起反击，就是成功。因为此时鲁国人的军事素养极差，所以高明的战术是不需要的，作战双方谁不怕死，敢来两个冲锋，就赢了一大半。果不其然，原来鲁定公和三桓都躲在台上畏畏缩缩，公山不狃一党的人好像很斗志昂扬；现在，台上的人往下一冲，他们立刻就尿了，开始败退。

就这样，在孔子的主持下，鲁定公和三桓成功平定了公山不狃的叛乱，后者逃到吴国去了。费邑夺回，也可以慢慢拆了。

就剩孟孙氏的郕邑了

孟孙氏本来是三桓里最弱的一家，但是这段时间，在很多具体的事件里，孟孙氏往往是表现最好的一家：击败阳虎，就是孟孙氏发挥的作用最大，孟孙氏内部也没有发生什么大的叛乱。

可能，正因为孟孙氏实力弱，有危机感，所以凝聚力比较强。而且，正因为孟孙氏在国家事务上的发言权比另外两家要小，所以他们格外注重自己封邑的经营。

眼看要拆到孟孙氏的郕邑了，孟孙家的家臣公敛处父，就是击败阳虎的那个人，对孟懿子说：“堕郕，齐人必至于北门。”先把立意拉上去，从鲁国国家利益着眼，不该拆解邑，因为哪是齐鲁边境上的重镇，拆了郕邑，齐国军队就直接打到鲁国国都北门了。

“且郕，孟氏之保障也，无郕是无孟氏也。”然后从孟孙家的利益着想。郕邑是孟孙家的根据地，没有了郕邑，孟孙家也就完了。

既然不能拆，那么怎么办，公敛处父也拿出了应对方案。

“子伪不知，我将不堕。”这事，您就装不知道。反正我守着郕邑，不许拆城墙。您说拆我也不拆，您可以骂我，显得我在和您对抗的样子。反正季孙、叔孙他们对家臣不服从的现象，也习惯了。看见我们家也出了叛乱，也许他们心里还平衡点。

公敛处父这个方案，很高明：鲁侯是您的君主，他想拆；那孔老二，是您的老师，也想拆，您直接和他们对着干，也不好看，但这么一来，责任都我担着了。

看公敛处父分析得这么到位，应对又这么得体，孟懿子自然就答应了。结果，孟孙家的城墙就没有拆成。鲁定公亲自带兵去攻打，也没打下来。所以堕三都这件事，最后也只能说是功亏一篑。

可以多说一句的是，公敛处父这个人，击溃阳虎在先，让孔子吃瘪于后，单纯比政治、军事才能，恐怕可以说是此时的鲁国第一人。然而此人的名气，别说比孔子，比阳虎都远远不如。从青史留名来说，低调稳健地做事，确实不如个性化的作风给力，干得再漂亮，也不过是一时一地的人物罢了。

走人

《孔子世家》中说：鲁定公十四年（前496年），虽然堕三都失败了，但孔子升了官，五十六岁的他“由大司寇行摄相事”，代理相国，行使鲁国一把手的职权。

当时，孔子的开心是摆在脸上的。学生们都看不下去了：“闻君子祸至不惧，福至不喜。”听说君子在大祸临头的时候面无惧色，交了好运也泰然处之，老师您太不深沉了。

孔子说：你们说得对，不过还有另外一句话，“乐其以贵下人”。有了高位依然能够礼贤下士，不也是令人高兴的吗？这个回应似乎答非所问，硬要解释的话，可以这么理解：我高兴的不是当一把手，而是终于有机会展示，我当了一把手仍很谦虚。

于是孔子很开心地杀了一个人，“诛鲁大夫乱政者少正卯”；接下来推行了一系列政策，把鲁国治理得政通人和、百业俱兴。这下，隔壁齐国紧张了。

齐国害怕鲁国强大后，会来吞并自己，就想了一条计策：在齐国国都挑选八十名美貌绝伦的女子，穿上华丽的衣服，学会跳《康乐》——只知道是舞曲名，不知道具体是什么舞；又挑选了三十辆精美的马车，一车四马，那就是一百二十匹马，身上都装饰着精美的马具。齐国把这些一起送给了鲁定公。

齐人很会制造轰动效应，到鲁国后，不是把美女和名马豪车赶紧送宫里去，而是陈列在鲁国国都的正南门外展览——这个门叫高门，据说是齐桓公时代，齐国的贤大夫高俊帮助鲁国平定内乱之后，增高加固的，这好像在提醒鲁国，虽然晋国崛起以来咱们别别扭扭，但当年咱们也曾经好过。

季桓子对此热衷得不得了，但怕被人看见，就穿着便服，溜过去偷窥了好多次，然后又撺掇鲁定公巡视全城，但走到城南就不走了，君臣看着齐国姑娘欣赏了一整天。

子路看到这种情况，就对孔子说：“老师可以离开这个国家了。”孔子说：“鲁国即将举行郊祭天地的大典，如果还能分送祭肉给我，那我还可以留下来再干一阵。”

不久，季桓子终于还是接受了齐国美女，一连三天都没有过问政事；到郊祭大典以后，又没有把祭祀的肉分给孔子。

这样，孔子就离开了鲁国。

鲁国的乐师师己来给孔子送行，他说：“先生您并没有什么错啊！”孔子说：“我给你唱首歌好不好？”

于是就唱：“彼妇之口，可以出走；彼妇之谒，可以死败。盖优哉游哉，维以卒岁！”

大意是，那些妇人吹枕头风，既会使得贤人出走，也能使国家灭亡，我大概只好过闲散日子，了此余生。

师己返回国都以后，季桓子问他：“孔子说了些什么？”师己照实说了。季桓子叹了口气说：“夫子罪我以群婢故也夫！”孔子这是为了这群女人怪罪我啊。

这是《孔子世家》所讲的孔子离开鲁国的过程。但这一大段文字，感觉全都是坑。历来有很多学者提出了疑问。

第一，孔子当了鲁国的相国。有三桓在，尤其是季孙氏在，感觉不大可能，他怎么也不可能跑到人家前头去。有学者猜测夹谷会时，孔子做过相，那个相是大型典礼的司仪，跟相国不是一回事。可能是战国、秦汉的人已经很容易疏忽两者之间的区别，就搞混了。

第二，孔子诛杀少正卯这事，实在透着诡异。关于此事的记录最早见于《荀子》。少正卯是个没干什么坏事，但思想很不好，又特别雄辩的人。荀子说孔子认为这种人比干坏事的还要坏，是优先杀掉的对象。

历来学者提出这么一些疑点：荀子都是战国晚期的人了，这么大的事，为什么早期资料《论语》《左传》等等都没记录？少正是官名，在“刑不上大夫”的春秋时代，孔子也不过是大夫身份，有没有权力轻

易杀一个大夫？孔子的思想，也是不主张因言论罪杀人的。所以可能是荀子把自己的观点，安在了祖师爷身上。

第三，说孔子治国，弄得齐国害怕鲁国，浮夸了。齐鲁两国的实力差距，早就不是一两个杰出人物所能改变的。

第四，齐国送了几个女人，就把鲁国君臣弄得五迷三道，让人感觉齐鲁双方都非常没有格调。尤其是，叙述者讲到这段显然很激动，说什么季桓子三次乔装改扮去偷窥，写得像没见过女人一样。整个这一大段，都像是哪个村里的段子手在讲故事。

孔子最后唱的那支歌，倒是让他直男癌的身份，越发坐实了。

那么，《左传》是怎么记述孔子离开鲁国的呢？遗憾的是，一个字没有。

倒是《史记》其他篇章里就有否定《孔子世家》的记录。《鲁世家》《十二诸侯年表》，都说孔子离开鲁国，是在鲁定公十二年（前498年）而不是十四年。

《孔子世家》是司马迁根据各种零散资料、社会传闻整合、编写的；《鲁世家》《十二诸侯年表》则是根据各国官方的编年史整理出来的。涉及年代问题，当然后者的可信度更高。

鲁定公十二年，也就是堕三都失败这一年，孔子走得非常合情合理。这样一来，《孔子世家》所记的那一大段奇奇怪怪的事，情根本就没时间发生。

堕三都这事，最后孟孙氏这么一闹，季孙和叔孙两家应该也咂摸过味来了：咱们这些做大贵族的，要有安全感，家里必须有墙啊！孔老二拆墙这事，说起来是对付家臣，其实是对付我们。

《论语·宪问》里有这样一条记录：

公伯寮愬子路于季孙。子服景伯以告，曰：“夫子固有惑志于公伯寮，吾力犹能肆诸市朝。”子曰：“道之将行也与，命也；道之将废也与，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

有个叫公伯寮的人，是孔子的弟子，但背叛了孔子，后世称其为“圣门蠹螭”（一种害虫）。他在季桓子面前说子路坏话，大概是说子路拆墙没安好心。

鲁国有个叫子服景伯的贵族，很仰慕孔子，他来找孔子说，我可以把公伯寮给做掉。当时，杀了平民，尸体在市场上展览；杀了贵族，尸体在朝廷上展览，所以杀人叫“肆诸市朝”。

孔子说：道能够实行，是命；道不能实行，也是命。公伯寮能拿命怎么样呢？

公伯寮说子路坏话，却引发孔子关于大道能不能实行的感慨。这样看来，堕三都背后是孔子在策划的情况，也已经暴露了。

这下三桓对孔子自然就有意见了，不过如今三桓里也没有哪个说得上是杀伐决断的狠人，甚至于他们家里很多事都是靠孔子的弟子打理，已经有了依赖，所以该怎么处置孔子，他们也很犹豫。倒是孔子自己伤了心，三桓两家都拆了，就剩孟孙氏功亏一篑。这孟懿子当年是跟自己念过书的，就是自己教出来的人，把自己的计划给毁了。

所以，走吧。

至于《史记》说的齐国送给季桓子女乐这事，《论语·微子》里简单提过一句：

齐人归女乐，季桓子受之，三日不朝，孔子行。

夹谷会盟之后，齐国和鲁国关系不错，送女乐，大概是很单纯的友好表示。孔子以不满季桓子好色为由离开，是已经注定要走时找的借口。

这样，彼此并没有撕破脸。孔子的一些学生还可以继续在三桓门下工作，孔子将来要是回来，见面也不必很尴尬。

孔子的治国水平

孔子离开鲁国的根本原因，当然是因为“不用”，主张得不到实行。实事求是地说，这不完全是三桓的责任，很大一部分是他自己的责任。

孔子出来做官之前，社会声望很高，然后做中都宰很有政绩，后来一做大司寇，就碰到齐鲁夹谷会，大家都以为他要栽跟头了，等着看笑话，结果孔子表现之好，出乎所有人意料。这时候三桓对孔子是抱有很大希望的，以为他没准儿真开了金手指，能把鲁国积累的问题一举解决。《公羊传》中说，那段时间季氏和孔子“三月不违”，好几个月的时间里，孔子说什么就是什么，季氏也不反对。

然后，孔子的施政表现怎么样？尽管文献中留下来的都是好话，但是根据常识推想，未必很好。

大家都熟悉王安石变法。王安石到中央任职之前，在不同地方做过很长时间的方官，总是表现非常优异。但是他到了中央之后，把做地方官时行之有效的办法在全国推广，效果就大打折扣，甚至出现大量的新政策扰民的问题。而当初王安石做地方官时，在他的直接监督下，这种问题就少得多。

这说明一个问题，治理地方很好的经验，拿来治理全国，效果未必就好。因为国家越大，越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制度支撑。没有这个支撑，别的都是花拳绣腿，甚至王八拳。

孔子治理鲁国，情况可能也差不多。他本人有道偶像的气质，也有行政才干，手下还有一批忠诚勤奋的弟子，用周礼来治理一个城市，本来也是配套的，表现得好很自然；治国就差点意思。但鲁国毕竟小，所以引起的弊端倒也不至于像王安石变法那么严重。最终的结果，大致是三桓已经对孔子治国的成效感到不满，孔子则并不觉得自己的治国理念有问题。

孔子觉得治理国家就要恢复周礼，按照他理想中的西周盛世的规矩来。这套规矩，有的是他从书上看来，有的是从有学问的人那里问来的，恐怕也有他脑补想象的，细节上很多地方未必靠谱，但作为一

种大的原则，倒是确实存在过的。也正因如此，这套规矩解决不了这个时代的问题。

西周是什么状况？天下那么大，土地那么多，人口那么少，懂得治理国家的秘密的人，更少。那时候各诸侯国最需要担心的问题，不是为争夺土地打起来，而是彼此分开各过各的日子，忘了大家本来是一家人。

所以讲一讲“溥天之下，莫非王土”，不是说周天子真的能管那么大地盘，而是大家都记得，我们这些诸侯国当初都是周天子封的，彼此多一点亲近感。

这就好像中世纪欧洲，各地实际上是王公贵族们自治的，但大家都要尊奉上帝，自认是上帝的子民。这样好歹精神上有一条纽带。

但是春秋时代已经不一样，人口增加了，人均土地就少了，尤其是中国的多妻制（强调说妻妾制也可）传统，导致贵族子弟呈几何级数增长，政治资源、社会资源根本不够分。原来小贵族也可以有小块封地，现在就没有了；原来士人理所当然可以去官府从事一份工作，现在未必用得着你了……总之，原来不需要争的东西都要争了。

同时，人员的流动性也增加了，不同诸侯国不能各过各的，时时需要和来自远方的人相处。用今天的术语说，熟人社会向陌生人社会转变，小共同体社会向大共同体社会过渡。这时候需要统一的规范，需要法制，原来那种简单的管理模式已经不管用了。

其实孔子也知道，简单提倡恢复过去的制度，是不可行的，所以“复礼”之前，先讲“克己”，大家都要把欲望收一收，才能把崩坏的旧制度重新建设起来。

比如说，如果你是君主，那你就要推行德政。所谓德政，就是自己要扮演好一个道德偶像的角色，但是具体的事情不要管，这叫“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论语·为政》）。这其实就是要压制自己的权力欲。

《论语·子路》有一段孔子和鲁定公的对话：

定公问：“一言而可以兴邦，有诸？”

孔子对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几也。人之言曰：‘为君难，为臣不易。’如知为君之难也，不几乎一言而兴邦乎？”

曰：“一言而丧邦，有诸？”孔子对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几也。人之言曰：‘予无乐乎为君，唯其言而莫予违也。’如其善而莫之违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违也，不几乎一言而丧邦乎？”

鲁定公问：“一句话可以使国家兴盛，有这样的事吗？”

孔子回答说：“对语言不能有那么高的期望。有这样一句话：‘做国君难，做臣子也不容易。’如果知道了做国君的艰难，这不近于一句话而使国家兴盛吗？”

定公说：“一句话而丧失了国家，有这样的事吗？”

孔子回答说：“对语言的作用不能有那么高的期望。有人说：‘我做国君别的没什么快乐，唯一使我快乐的，就是我说的话没有人敢违抗。’如果说的话正确而没有人违抗，那倒也挺好；如果说的话不正确也没有人敢违抗，这不就近于一句话就使国家丧亡吗？”

孔子特别强调的是，做国君要小心翼翼、战战兢兢，广泛听取各方意见，不要为所欲为。所以，君主的克己，就是别想专制。

同时，贵族也要克己。贵族是我们今天爱用的词，孔子的时代，叫君子。在孔子看来，社会正常运转，主要是靠君子。

孔子绝不承认自己是圣人，也不拿“仁”来评价自己，但以君子自居，是可以的。《论语》里关于君子的论述特别多，是一种比较高但又并非高不可攀的正面形象：

子谓子产：“有君子之道四焉：其行己也恭，其事上也敬，其养民也惠，其使民也义。”（《公冶长》）

孔子评价子产说，有四个地方，子产特别能体现君子之道。第一是他待人处世很谦恭，第二是他侍奉国君很敬重，第三是他制定的政策对民众有好处，第四是他役使民众的时候合乎道义——其实也就是不突破他们的承受极限。

四点说了三个方面：对自己的态度，对君主的态度，对民众的态度。这很能体现贵族的特点：他是社会各阶层的结合部，因此视野最开

阔，既知道君主怎么想，也知道民众需求是什么，更知道自己的责任是什么。所以君子是最能保障全社会共同利益的人：

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学而》）

君子食无求饱，居无求安，敏于事而慎于言，就有道而正焉。可谓好学也已。（《学而》）

君子去仁，恶乎成名？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里仁》）

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雍也》）

可以看到，这些关于君子的话，主要倒不是赞美，而是谈责任，提要求。所以，君子的克己，就是要承担起社会责任，别光盯着自己眼前碗里的，要想着大家锅里的。

然后是平民，《论语》里往往也叫“小人”。

孔子对小人当然是充满同情的，所以强调，一个合格的政府，应该做到“足食、足兵、民信之”，发展好经济，让人民吃饱饭，建设好国防，让人民有安全感；政府要讲诚信，让人民觉得政府值得信任。

但是，孔子绝不相信人民是有什么可贵品质的人。一些君子、小人对比的话，放在一起看尤其有意思：

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为政》）

君子看重的是“周”，也就是全面考虑问题，关心所有人的利益，小人看重的是“比”，也就是小团体的利益。

君子怀德，小人怀土；君子怀刑，小人怀惠。（《里仁》）

君子关心美德，小人关心乡土。也就是说，君子更容易和品德、才学相近的人在一起；小人喜欢搞“老乡会”之类。

君子关心刑罚，小人关心好处。这不是说君子看重刑罚的作用，而是说，君子更害怕犯罪被惩罚，做事讲究风险最小化；小人为了好处更勇于冒险，所谓“有百分之五十的利润，它就铤而走险，有百分之百的利润，它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百分之三百的利润，它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绞首的危险”，这就是小人的作风。

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子路》）

君子重视和谐，但不强求一致；小人最恨别人与众不同，却没法与人和谐相处。

所有这些话，强调的都是小人短视，为了眼前一点蝇头小利就不惜伤害所有人的利益，最后必然还是要伤害到自己的利益。所以就算是为小人好，也不能把决定权交给小人。

还有一句好像为小人辩护的话是：

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颜渊》）

风往哪边吹，草往哪边倒。人民的道德水平，是由领导决定的，如果这届人民不行，那原因必然是这届领导不行。

这看起来是为人民免责，但责任和权力是挂钩的，所以这同时也是认为人民不配拥有权力。孔子又说：

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孙，远之则怨。（《阳货》）

把女子和平民相提并论，这句话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一个网络段子：“人民对政府的要求，就像女生对她的男朋友。因为女生对男朋友爱说四句话：要你管！你都不管我！你给我一个解释！我不听我不听我不听！”

这也是把女子和小人（人民）相提并论。“要你管”和“我不听我不听我不听”，就是孔子说的“近之则不孙”；“你都不管我”和“你给我一个解释”，就是孔子说的“远之则怨”。网络段子和《论语》的呼应这么强，还真是可以看出哪怕孔子的认知并不合理，但他指出的问题，确实有跨时空的普遍性。

不能管理好自己的人民，当然也就不要指望太多的政治权力，而小人的克己，就是不要追求民主。

孔子鼓吹的这套理念，综合起来讲，可以概括成十六个字：贵族本位，差序格局，上反专制，下反民主。

孔子的观点，作为治国之道，立意可以说很高，作为政治主张，却没有自己的基本盘，没有人是明确、直接的获益者。所以局面稍微稳定一点，就可能谁都不爱听。比如孔子的名言“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八佾》），鲁定公和三桓大概就都不爱听，鲁定公觉得给人安排工作还得先考虑合不合礼，多憋屈啊；三桓则会想：要我们忠君，不就是要夺我们的权吗？

更糟糕的是，除了对小人，在不得已的情况下要动用点刑罚，对其他人，孔子没有提出惩罚机制。谁要是就不克己，孔子也只是警告：你这样是不会有好下场的！所以他的理想，对人有多大的制约效果，也很可疑。

这和后来的法家形成了鲜明对照。法家其实也主张克己，但法家的观点是君主不需要克己，但对其他人要利用国家机器，暴力镇压，让人们不克己也得克己。这个办法简单粗暴，但是有效。

孔子想不到这么有效的办法，即使想得到，按照他的性格，也无法接受这种办法。毕竟，孔子提倡中庸之道，不想这么极端，不想看到专制的局面，不想过分伤害任何一方。

孔子的这种立场，很容易让人联想到欧亚大陆另一端，一位年代比他早一些的政治家，雅典的梭伦。

当时雅典的寡头和平民矛盾尖锐，梭伦在雅典搞改革，目的其实也不是追求民主，而是实现平衡，他作诗说：“我所给予人民的适可而止，他们的荣誉不减损，也不加多；即使有势有财之人也一样，我不使他们遭受不当的损失。我手持一只大盾，不让任何一方不公平地占据优势。”这层意思表达得很清楚。

结果梭伦改革没有让任何一方感到满意。亚里士多德说，以梭伦的威望，他当时如果愿意成为雅典独一无二的统治者，是可以解决问题的，但高洁的梭伦太厌恶僭主这种恶心的存在，最后因为拒绝解释自己所颁行的法律，他离开雅典去云游，就像孔子在鲁国失败，去周游列国一样。

接下来一度把矛盾压下去的，是一个“极端倾向人民”的雅典贵族，但这个人民领袖也就成了雅典的独裁者；再后来，独裁统治被推翻，雅

典又出现“极端民主制”。总之，政治实践往往就是两边的极端派轮过来轮过去，温和派只能在中间被反复碾压。

美国最高法院大楼东厅三角形门楣上，先知摩西坐中间，孔子、梭伦站两边。个人觉得，孔子和梭伦是比较像的，但摩西却是个信仰狭隘、志虑精纯、百折不回，别说黄河，到了红海也不死心的雄杰，和他们两位根本不是一类。我老是觉得，孔子和梭伦在摩西背后传小纸条。

第五章卫灵公一家

孔子遂适卫，主于子路妻兄颜浊邹家。卫灵公问孔子：“居鲁得禄几何？”对曰：“奉粟六万。”卫人亦致粟六万。居顷之，或谮孔子于卫灵公。灵公使公孙余假一出一入。孔子恐获罪焉，居十月，去卫。

将适陈，过匡，颜刻为仆，以其策指之曰：“昔吾入此，由彼缺也。”匡人闻之，以为鲁之阳虎。阳虎尝暴匡人，匡人于是遂止孔子。孔子状类阳虎，拘焉五日，颜渊后，子曰：“吾以汝为死矣。”颜渊曰：“子在，回何敢死！”匡人拘孔子益急，弟子惧。孔子曰：“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孔子使从者为宁武子臣于卫，然后得去。

去即过蒲。月余，反乎卫，主蘧伯玉家。灵公夫人有南子者，使人谓孔子曰：“四方之君子不辱欲与寡君为兄弟者，必见寡小君。寡小君愿见。”孔子辞谢，不得已而见之。夫人在絺帷中。孔子入门，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环佩玉声璆然。孔子曰：“吾乡为弗见，见之礼答焉。”子路不说。孔子矢之曰：“予所不者，天厌之！天厌之！”居卫月余，灵公与夫人同车，宦者雍渠参乘，出，使孔子为次乘，招摇市过之。孔子曰：“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于是丑之，去卫，过曹。是岁，鲁定公卒。

孔子去曹适宋，与弟子习礼大树下。宋司马桓魋欲杀孔子，拔其树。孔子去。弟子曰：“可以速矣。”孔子曰：“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

孔子适郑，与弟子相失，孔子独立郭东门。郑人或谓子贡曰：“东门有人，其颡似尧，其项类皋陶，其肩类子产，然自要以下不及禹三寸。累累若丧家之狗。”子贡以实告孔子。孔子欣然笑曰：“形状，末也。而谓似丧家之狗，然哉！然哉！”

孔子遂至陈，主于司城贞子家。岁余，吴王夫差伐陈，取三邑而去。赵鞅伐朝歌。楚围蔡，蔡迁于吴。吴败越王句践会稽。

有隼集于陈廷而死，楛矢贯之，石罫，矢长尺有咫。陈愍公使使问仲尼。仲尼曰：“隼来远矣，此肃慎之矢也。昔武王克商，信道九夷百蛮，使各以其方贿来贡，使无忘职业。于是肃慎贡楛矢石罫，长尺有

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以肃慎矢分大姬，配虞胡公而封诸陈。分同姓以珍玉，展亲；分异姓以远职，使无忘服。故分陈以肃慎矢。”试求之故府，果得之。

孔子居陈三岁，会晋楚争强，更伐陈，及吴侵陈，陈常被寇。孔子曰：“归与归与！吾党之小子狂简，进取不忘其初。”于是孔子去陈。

过蒲，会公叔氏以蒲畔，蒲人止孔子。弟子有公良孺者，以私车五乘从孔子。其为人长贤，有勇力，谓曰：“吾昔从夫子遇难于匡，今又遇难于此，命也已。吾与夫子再罹难，宁斗而死。”斗甚疾。蒲人惧，谓孔子曰：“苟毋适卫，吾出子。”与之盟，出孔子东门。孔子遂适卫。子贡曰：“盟可负邪？”孔子曰：“要盟也，神不听。”

卫灵公闻孔子来，喜，郊迎。问曰：“蒲可伐乎？”对曰：“可。”灵公曰：“吾大夫以为不可。今蒲，卫之所以待晋楚也，以卫伐之，无乃不可乎？”孔子曰：“其男子有死之志，妇人有保西河之志。吾所伐者不过四五人。”灵公曰：“善。”然不伐蒲。

灵公老，怠于政，不用孔子。孔子喟然叹曰：“苟有用我者，偃月而已，三年有成。”孔子行。

佛肸为中牟宰。赵简子攻范、中行，伐中牟。佛肸畔，使人召孔子。孔子欲往。子路曰：“由闻诸夫子，‘其身亲为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今佛肸亲以中牟畔，子欲往，如之何？”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坚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淄。我岂匏瓜也哉，焉能系而不食？”

孔子击磬。有荷蕢而过门者，曰：“有心哉，击磬乎！硤硤乎，莫己知也夫而已矣！”

孔子学鼓琴师襄子，十日不进。师襄子曰：“可以益矣。”孔子曰：“丘已习其曲矣，未得其数也。”有间，曰：“已习其数，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志也。”有间，曰：“已习其志，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为人也。”有间，(曰)有所穆然深思焉，有所怡然高望而远志焉。曰：“丘得其为人，黯然而黑，几然而长，眼如望羊，如王四国，非文王其谁能为此也！”师襄子辟席再拜，曰：“师盖云文王操也。”

孔子既不得用于卫，将西见赵简子。至于河而闻奚鸣犊、舜华之死也，临河而叹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济此，命也夫！”子贡趋而进曰：“敢问何谓也？”孔子曰：“奚鸣犊，舜华，晋国之贤大夫也。赵简子未得志之时，须此两人而后从政；及其已得志，杀之乃从政。丘闻之也，刳胎杀夭则麒麟不至郊，竭泽涸渔则蛟龙不合阴阳，覆巢毁卵则凤皇不翔。何则？君子讳伤其类也。夫鸟兽之于不义也尚知辟之，而况乎丘哉！”乃还息乎陬乡，作为陬操以哀之。而反乎卫，入主蘧伯玉家。

他日，灵公问兵陈。孔子曰：“俎豆之事则尝闻之，军旅之事未之学也。”明日，与孔子语，见蜚雁，仰视之，色不在孔子。孔子遂行，复如陈。

夏，卫灵公卒，立孙辄，是为卫出公。六月，赵鞅内太子蒯聩于戚。阳虎使太子絺，八人衰经，伪自卫迎者，哭而入，遂居焉。冬，蔡迁于州来。是岁鲁哀公三年，而孔子年六十矣。齐助卫围戚，以卫太子蒯聩在故也。

- 《孔子世家》

孔子怎样周游列国，是《孔子世家》的重点，几乎占了全篇的一半。但这部分内容也是问题最多的。

孔子并没有一部旅行日记留下来，他走了很多地方，遭遇了很多事。在他死后不久，孔子周游的故事，就已经成为天下人热爱的话题。

想想乾隆下江南，皇帝明明一直在庞大的巡游队伍里，从来也没有微服私访过，民间却有多少乾隆迷路造就一种美食的故事；于是也可以想象，战国时代不知道有多少孔子迷路或吃瘪的笑话流传。

司马迁在《十二诸侯年表》的小序里说：“孔子明王道，干七十余君，莫能用。”孔子努力申明先王的治国大道，但拜访了七十多位君主，没谁用他的主张。这说法明显夸张，春秋末期国家数量已不太多，太弱小的国家孔子也不会去，也没那么多国家可以让孔子吃瘪。

这是汉朝的主流说法，司马迁在讲其他话题的时候，写得手滑，顺手照搬。为孔子立传，应该严谨一些，对海量的素材进行筛选和排列，对照着时间线和地图，才能组合出一张合理的孔子行程表。这个过程有点像拼图游戏，难度更大的地方则是，你不知道手里这块拼图是真的还是假的。

历代学者对这个问题做了很多研究，大致达到这样一种境界：第一，所有人公认司马迁提供的行程表不可信；第二，大家各自新拟定的行程表，不能说没有共识，但很多细节，谁也说服不了谁。

好在，从中国文化史的高度着眼，真正有价值的是孔子的思想，孔子这十几年先去哪儿后去哪儿，本身未必那么重要，我们不妨姑妄言之。

也许存在的齐国之行

《孔子世家》中说，孔子离开鲁国后的第一站，是卫国。《卫世家》中说，卫灵公三十八年（前497年），孔子到卫国。卫灵公三十八年也就是鲁定公十三年，这个说法刚好能和《鲁世家》里鲁定公十二年孔子离开鲁国的说法衔接上。因为打孟孙氏的麻邑没拿下来，堕三都失败，已经是定公十二年年底了。孔子这时离开鲁国，第二年到了卫国，没毛病。

也有学者推测孔子应该去了一趟齐国。因为齐景公对孔子说，我不能给你季孙氏那样的待遇，按照叔孙氏的标准给你发工资吧。又对孔子说：“吾老矣，不能用也。”这些内容《论语》里确实是有的。

《史记》把这些对话放在孔子三十五岁到齐国时，那完全不合理，当时的孔子不够资格。但放在这个地方，就大致合理了。

第一，孔子做过鲁国大司寇，有了身份和体面，齐国财大气粗，给他叔孙氏的待遇，也说得过去，第二，夹谷会盟，孔子和齐国看似针锋相对，实则蜜里调油，正是孔子促成了鲁国对外政策转型，和齐国站在同一条战线，所以齐景公有欣赏孔子的理由。

但各种情势都注定，齐景公不可能真的重用孔子。总之，孔子即使去了一次齐国，肯定也是很快就走了，最后孔子对齐景公的盖棺论定很不客气：

齐景公有马千驷，死之日，民无德而称焉；伯夷、叔齐饿于首阳之下，民到于今称之。其斯之谓与？（《论语·季氏》）

齐景公有四千匹拉车的马，他死的时候，民众不感念他，也不称颂他。伯夷和叔齐饿死在首阳山上，民众到现在还在称颂他们。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吧！’

孔子对据说陷害过他的晏婴评价倒是不错。《论语》中只有一条：

子曰：“晏平仲善与人交，久而敬之。”（《公冶长》）

在《左传》里，晏婴这个人物就已经经过相当的艺术加工，这部书基本上是借他之口，发表对齐国政局的看法。

晏氏是个来历不明的家族（司马迁认为是莱人，或许有依据），地位一直不高。晏婴这人无实权而有声望，这点和孔子有相似之处。齐国掌握大量政治资源的家族，不管谁得势，对晏婴都是拉拢的多，打压的少，所以他反而比别人多一点说大实话的空间。到战国时代，晏婴成了箭垛人物。齐地的文化人，喜欢把一听就很高端的治国之道，假托于管仲之口而把听来滑稽却世事洞明人情练达的议论，交给晏婴来说。所以那些挖苦孔子的话，很自然也就挂在晏婴名下了。

两个人的真实关系，不好说。

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

孔子到卫国，第一印象很好：

子适卫，冉有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论语·子路》）

孔子到卫国去，冉有为他驾车。

孔子说：“卫国人好多啊！”

冉有说：“人已经如此众多，又该再做什么呢？”，孔子说：“让他们发财。”

冉有说：“已经发财了，还该怎么做？”，孔子说：“给他们上课。”

先增加人口，再发展经济，最后是文化教育。在孔子看来，卫国已经可以走第二步了。

此时卫国国君是卫灵公，他对孔子也很热情：

卫灵公问孔子：“居鲁得禄几何？”对曰：“奉粟六万。”卫人亦致粟六万。

卫灵公问：“你在鲁国待遇怎样？”，孔子很坦白：“是六万粟米。”

孔子没说计量单位。在汉代，丞相的俸禄号称万石，九卿是中二千石。那么六万这个数字，后面单位如果是石，孔子的收入也实在太高

了，所以一般认为是六万斗，折合成现在的概念，是三十万斤左右。

卫灵公一听，我照着给。

但《史记》中说，很快，孔子和卫灵公的关系就不好了。

孔子是鲁定公十三年（前497年）不知道是几月份到的卫国，到鲁哀公二年（前493年）夏四月卫灵公去世这短短四年间，若相信《孔子世家》的说法，他曾四次离开卫国。

第一次是孔子刚到卫国不久，就有人对卫灵公说他的坏话，卫灵公于是派人监视孔子，孔子害怕被治罪，十个月后，就离开了卫国。

《史记》没有提坏话的内容，结合《左传》和《论语》，可能是这个原因：

卫国有个贵族叫公叔戍，家里非常有钱，卫灵公早就盯上了他的家产。公叔戍又和卫灵公宠爱的南子夫人有矛盾，南子到卫灵公耳朵边上一吹风，卫灵公就对公叔戍下手了。公叔戍在卫国待不住，就逃到鲁国去。这件事发生在孔子到卫国之后不久。

公叔戍的爸爸叫公叔发，是国际知名的老一辈君子。孔子在卫国，跟人打听先贤：

子问公叔文子于公明贾曰：“信乎，夫子不言，不笑，不取乎？”公明贾对曰：“以告者过也。夫子时然后言，人不厌其言；乐然后笑，人不厌其笑；义然后取，人不厌其取。”子曰：“其然？岂其然乎？”（《论语·宪问》）

孔子听说，公叔发这个人，不说话，不笑，也不要好处。孔子大概觉得这太夸张了，就继续找人问。有知情人士告诉孔子：这个说法是过头了，公叔发是时机适当才说话，别人就觉得听他说话怎么也听不够；快乐了才笑，别人觉得他笑得真诚，就特别喜欢看他笑；觉得合乎道义的好处他才拿，所以别人从来不觉得他过分。

孔子说：是这样吗？难道真是这样吗？这是非常赞美的意思，好到难以置信。还有一条是：

公叔文子之臣大夫僂与文子同升诸公，子闻之，曰：“可以为‘文’矣。”（《宪问》）

公叔发的谥号是公叔文子，“文”在所有谥号里规格最高，他凭啥可以叫“文”呢？原来，公叔发有个家臣叫僂，公叔发推荐他和自己一道做了卫国的大臣。由家臣而当上国家的大臣，这种状况大概触动了孔子的心事。所以孔子说：“可以为‘文’矣。”这确实称得起一个“文”字了。

孔子刚到卫国，就这么赞美公叔发，恐怕被误会成公叔戍一党了，卫灵公才派人监视他。

这是孔子第一次离开卫国。没走多远，孔子在匡这个地方被误认作阳虎，陷入重围，所谓“子畏于匡”。后来幸亏有人搭救，转了一圈又回到卫国。接下来是孔圣人生平唯一的绯闻“子见南子”事件，这之后卫灵公倒是礼遇孔子了，但是：

居卫月余，灵公与夫人同车，宦者雍渠参乘，出，使孔子为次乘，招摇市过之。孔子曰：“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于是丑之，去卫，过曹。

在卫国住了一个多月，卫灵公与夫人南子同坐一辆车子出门，让一个叫雍渠的宦官做车右，又让孔子坐在第二辆车子上跟从，大摇大摆地从市上走过，留下一个成语“招摇过市”。这显然会引起无数人指指点点。

这个场面让孔子很难堪。孔子说，像喜欢美色一样喜欢道德的人，我是没碰上！于是又走了。这是第二次离开卫国。

这次孔子几经波折去了陈国，但碰上陈国动乱，只好又回到卫国。卫灵公听说孔子回来了，非常高兴，为孔子举行了“郊迎”仪式，国君亲自到郊外迎接，这是极其隆重的礼遇。但是不久之后：

灵公老，息于政，不用孔子。孔子喟然叹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三年有成。”孔子行。

卫灵公年纪大了，没追索，孔子在他身上看不到希望，叹了口气说：“如果有能任用我的人，一年初步见效，三年出成果。”于是又上路了。这是他第三次离开卫国。

孔子兜兜转转，还回了一趟邱邑老家，在哪里都没有机会，只好又到了卫国：

他日，灵公问兵陈。孔子曰：“俎豆之事 则尝闻之，军旅之事未之学也。”明日，与孔子语，见蜚雁，仰视之，色不在孔子。孔子遂行，复如陈。

有一天，卫灵公向孔子问起军队列阵作战的事。孔子回答说：“祭祀的事我倒有所耳闻，排兵布阵的事， 我还不曾学过。”

根据孔子之前堕三都时的表现，还有后面他的学生在战争中的表现，孔子虽然算不上什么大军事家，打仗还是懂一点的，在当时东方诸夏的水准线以上。这里说不懂，显然是托词，不愿意谈打仗。你先推行了我的 道，然后才有资格听我谈兵，不然，免谈。

卫灵公看孔子这么不配合，自然也就不打算跟他谈了。第二天，卫灵公又和孔子聊天，看见头顶大雁飞过，就目送归鸿，不关心孔子了。

于是孔子第四次离开卫国，又到陈国去了。这年夏天，卫灵公去世。

照《史记》这个写法，卫灵公挺不容易的。孔子特别傲娇，一言不合就走人，倒是卫灵公心胸非常宽广， 你走我不留；你碰一鼻子灰，灰溜溜回来，我还好吃好喝好款待。

不知道卫灵公有没有感慨：“那个孔丘说，唯女子 与小人难养也。我的夫人南子，这是我的女子；弥子瑕，分桃子给我吃的小瑕疵，是我的小人。女子与小人都挺好养，难养的，一个是我儿子蒯聩，叛逃到晋国去了，还有就是这个孔丘，神出鬼没，跟一只回旋镖一样……要我说呀，是唯儿子与圣人难养也。”

更实在的质疑是：孔子四次离开如果全部为真，离开后经历的那些事，有许多无法与《左传》提供的时间线吻合。

所以可能的情况是：孔子离开卫国的原因，在其去世之后产生大量传说。司马迁瞅瞅这个看看那个，觉得都挺动人，舍不得放弃，于是孔子只好离开了好多次。

卫国地理位置偏北方，不在晋楚争霸的交通线上，处境和鲁国类似，比郑国、宋国命好。但卫国不如鲁国的地方是，它靠晋国太近了，晋国在山西，往东一出太行山，就到了卫国。所以晋国对卫国的态度，不是扶植、拉拢，而是追求深度控制。春秋中期以来，卫国国内的政治斗争，背后多半都有晋国的影子：有些贵族希望投靠晋国捞取利益，国君和另一些贵族则更看重卫国独立自主的地位，这两种不同的立场，有时会斗得很激烈。杀几个贵族，或者把国君驱逐到国外，这样的事时有发生。

眼前这位卫灵公，比孔子小十一岁，他六岁即位，开始肯定是被大臣控制的，成年后，应该说还是一个比较能干，也有点骄傲的国君。可以想象「卫国国君一旦能干，对内就要和世家大族争权柄，对外就要努力摆脱晋国的控制。尤其是对抗晋国，可以说是卫灵公大半生的事业。

孔子在鲁国从政这几年，还是攒了点人品的。他干的最著名两件事：一是夹谷会。鲁国本是晋国在东方最忠实的盟友，但在孔子的主导下，鲁国和齐国结盟，而齐国、卫国早已经是反晋同盟。这等于孔子送了卫灵公一个大人情。二是堕三都。这件事各国国君听说了，都会挺喜欢，认为做得对，功亏一篑可惜了。所以卫灵公一见孔子就很热情，“奉粟六万”眼睛都不眨。但他向孔子问打仗的事，孔子不回答，无疑让卫灵公非常失望。

孔子到卫国的鲁定公十三年，恰恰是春秋末期极其重要的一年：年初齐卫联军策划出击晋国也还罢了，之后晋国两大家族范氏和赵氏正式翻脸，晋六卿迅速卷了进来，由政治斗争演变为直接开战，而这件事的导火索七缠八绕正和卫国有关，之后几年卫国一直处于战争状态。

所以卫灵公问孔子怎么打仗，不是军迷耍嘴皮子逗乐，而是为了很具体的战事而问。孔子不答，也就说明他对卫灵公解决眼前火烧眉毛的问题，没什么帮助。

实际上，对孔子更感兴趣的，不是卫灵公本人，而是他宠爱的南子夫人。

某一天，孔子收到了南子夫人的一份邀请函：

四方之君子不辱欲与寡君为兄弟者，必见寡小君。寡小君愿见。

国君的夫人叫小君，正像对外国人提到本国国君叫寡君一样，对外国人提到本国国君夫人，叫寡小君

四方的君子啊，不管你从哪里来，如果你不把和寡君交往当作耻辱，希望和寡君像兄弟一样相处，一定要去见见寡小君，寡小君也很愿意见见孔夫子您。

对孔子来说，这就很尴尬了。

孔子住在哪里

说“子见南子”之前，先谈一下孔子住在哪里。

春秋贵族有广泛的国际关系网。一国贵族到别国去，如果是国事，有国宾馆；如果是私事，那不能住国宾馆，民间又没有像样的旅馆，那就住到某个贵族家里。

能够住到谁家去，特别体现社会地位。比如郑国的贤相子产，非常厌恶大夫公孙段，但很长时间里却拿他没什么办法。子产何等人物，为什么也会拿这人没办法？因为公孙段的背景很厉害，表现之一，就是他到晋国时就住在晋国首卿韩宣子家里，当时的说法叫“主韩氏”（《左传·昭公三年》），就是找韩宣子当接待自己的主人。我们今天还说主人、客人，源头在这里。

①《论语·季氏》：“邦君之妻，君称之曰夫人，夫人自称曰小童，邦人称之曰君夫人，称诸异邦曰寡小君，异邦人称之，亦曰君夫人。”这话没说明是谁讲的，对怎么称呼国君的夫人，介绍得很详细。《论语》里的语录大多是讲道理的，单纯的科普很少，这么没头没脑来一段，确实挺让人遐想的。

孔子到卫国住在哪里，在战国时代就是个挺热闹的话题。《孟子·万章上》：

万章问曰：“或谓孔子于卫主痈疽，于齐主侍人瘠环，有诸乎？”孟子曰：“否。不然也，好事者为之也。于卫主颜雠由。弥子之妻与子路之妻，兄弟也。弥子谓子路曰：‘孔子主我，卫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孔子进以礼，退以义，得之不得曰‘有命’。而主痈疽与侍人瘠环，是无义无命也。孔子不悦于鲁卫，遭宋桓司马将要而杀之，微服而过宋。是时孔子当厄，主司城贞子，为陈侯周臣。吾闻观近臣，以其所为主；观远臣，以其所主。若孔子主痈疽与侍人瘠环，何以为孔子？”

万章问：“有人说孔子在卫国，住在痈疽家里，在齐国时住在侍人瘠环家里，有这样的事吗？”侍人就是宦官，痈疽一般认为就是《孔子世家》里的雍渠，也是宦官。就是说，有社会传闻，孔子在卫国和齐国，都是住在宦官家里。

孟子当即否认，“好事者为之也”，这是唯恐天下不乱的人胡编的。

孟子生活的时代，求职的士人住到宦官家里去，这种现象比较常见，因为通过宦官接近国君比较方便，而宦官也乐于向国君推荐士人，如果成功了，自己也有举荐人才的美名，是互利互惠的选择。比如说大名鼎鼎的商鞅通过景监见秦孝公，就是走的这条路。但社会舆论还是认为这不体面，大概战国士人很希望孔子也是这样的，以减轻自己的舆论压力，所以出现这样的“好事者”，一点也不奇怪。

接下来孟子开始辟谣：孔子在卫国，是住在颜雠由家里。颜雠由这人，名字写法不一，各种晚出史料中记录的行迹互相矛盾。但这里孟子直接说出他的名字而不加解释，是因为在孟子时代，他还是位公认的体面人。

接下来孟子又提到一位人物，弥子，也就是弥子瑕。他是卫灵公宠臣，后来传闻是卫灵公的同性恋人。有一个很有名的掌故：弥子瑕吃了一口桃子，觉得好吃，就递给卫灵公吃。卫灵公就跟人说，你看弥子瑕多爱我，吃到好吃的，立刻就想到我。后来，弥子瑕年纪大了，男人一样有年老色衰而失宠的问题。卫灵公想起这件事，就很愤愤然：你说这弥子瑕，竟然把他吃剩的桃子给我吃。因为这段掌故，“分桃”就成了同性恋的代称。

弥子瑕的妻子和孔子的学生子路的妻子是姐妹。弥子瑕就通过这层关系，联系上子路，并且说：让孔子住到我家来，我可以帮助孔子当上卫国的卿。

弥子瑕这种身份，是被老贵族瞧不起的。他邀请孔子住到自己家里，因为这可以提高他的名声。这是典型的名与利的交换。

结果子路和孔子一说，孔子就回了两个字：“有命。”我能不能在卫国取得成功，看天命安排，后门我是不走的。

于是孟子滔滔不绝，大谈孔子行事如何处处合乎礼和义。违背原则，住到下等人家里，孔子是无论如何也不会的，又说了一段贯口，把孔子后来在别的国家，有些啥经历，住到什么体面人家把孔子后来在别的国家，有些啥经历，住到什么体面人家里，介绍了一遍。

孟子的态度影响了司马迁，《孔子世家》里也强调孔子都住在谁家里，还补充了些《孟子》里没有的，说孔子几度离开卫国，重返时也

就换了接待的主人，尤其说孔子还曾住在蓬伯玉家里。蓬伯玉这时起码八九十岁了，在卫国是老吉祥物级别的高尚人物，住在他家，特别有面子。

总之，连弥子瑕家都不去，孔子更不可能住到宦官家里去了。

孔子一辈子提倡做君子，而卫国以“多君子”著称。孔子到卫国来，主要还是想混贵族社交圈。他下车伊始，没搞清楚状况就盛赞国君想要收拾的公叔家族，就是表现之一。

这个年代，卿大夫权势太重，弄得国君很头疼，所以往往想提拔一些出身卑微的人做自己的得力助手。往后一百多年，君权扩张，士阶层逐渐活跃，成为时代主旋律。

但当时这一切还处于萌芽状态，不过贵族们也隐约感受到一点威胁。这种不祥的空气，让他们格外歧视那些因为国君的宠爱而获得额外权力的人。

其实在许多老贵族眼里，孔子差不多也算这种人，所以孔子就越发回避这些人，彰显自己和他们并不相同。

子见南子

孔子到卫国的第二年即鲁定公十四年（前496年），卫国发生了太子蒯聩之乱。

卫灵公的夫人，叫南子，来自宋国——宋国国君姓子，南子的子，是她的姓。宋国有个公子，叫朝，是个美男子，史书上称为公子朝或者宋朝。

宋朝和南子之间发生了某种关系，这种堂兄妹甚至兄妹之间的恋情，在春秋时代不算罕见。

南子嫁给卫灵公后，对宋朝还不能忘情，就对卫灵公说，你把宋朝调到卫国来做官好不好？

也许，如俗谚说，老婆出轨，老公永远是最后知道的；也许，卫灵公已经知道了，但因为对南子是真爱，所以不在乎。总之，卫灵公对南子真是宠爱得不要不要的，当即答应了。

卫灵公的太子蒯聩，一次途经宋国，宋国人对他唱歌：“既定尔娄猪，盍归吾艾猋？”你们家的母猪已经满足了罢，我们那漂亮的公猪，怎么还不还回来啊？这显然是说，我们宋国的公子朝，到卫国去给你们国君夫人南子当情人，南子现在满足了没有？倒是把我们公子朝还回来呀。

这话说得很直接、很淫秽，太子挂不住了，对手下一个叫戏阳速的说：“你跟着我一起去见少君（少君是对国君夫人的称呼），我回头看你，你就杀了她。”戏阳速说：“诺！”您说我就干呗。

结果，太子和南子夫人见面的时候，太子不停给戏阳速使眼色，使得眼珠都快从眼眶里蹦出来了，戏阳速就是没反应。反而是南子夫人有反应了：你这是什么眼神？哭着跑了，跑到卫灵公身边说：“蒯聩将杀余。”你儿子要杀我。

自己这个年轻的妻子一哭，卫灵公根本扛不住，赶紧拉着南子的手上了高台。鲁昭公讨伐季氏时，堕三都导致公山不狃反击时，都出现过类似情节。上高台就标志着进入战争状态，太子的行为也就定了性，这是要谋反。

于是太子蒯聩在卫国就再也待不住了，流亡到了晋国。

然后，孔子就收到了南子夫人的邀请函。

南子夫人虽然和弥子瑕性别不同，但性质其实差不多，都是被国君宠爱，但被君子也就是老贵族的圈子认为生性淫乱的下贱的人。

拒绝了弥子瑕，也就不该见南子。但弥子瑕是通过子路暗示，孔子可以婉拒。南子派人来提要求，话说得实在太直接。“外国来卫国闯事业的，见国君之前一定要先来见我”，反过来理解也就是，不来见我你就别在卫国混了。

《史记》中说：“孔子辞谢，不得已而见之。”孔子想推辞，最后还是没办法，去见了南子。这一幕《史记》写得非常有画面感，而且带音效：

夫人在标帷中。孔子入门，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环珮玉声琤然。

孔子和南子夫人也不是直接面对面，中间隔着一道帘子。孔子进了门，就面朝北方，行稽首的大礼。这是最尊贵的礼节。

看见孔子行此大礼，南子夫人也很高兴，在帘子后面两次下拜。隔着帘子看不清楚南子夫人的样子，但可以听见夫人身上的玉佩，彼此碰撞，发出清脆的声音。

然后，两个人之间有没有什么更多的交流了？大概是没有了，反正没有更多记录。

回去之后，孔子跟弟子们解释：“我本来不想去，但既然去了，那就按照礼节行事吧。”子路对这个解释不满意，孔子就赌咒发誓：“予所不者，天厌之！天厌之！”我如果干了违背原则的事，那就让上天抛

弃我。也有人把“厌”解释为“压”，那就是“天压之”，俗话说得好，天塌下来个儿高的顶着，孔子个儿最高，那就让上天砸他脑袋上好了。

其实想想,这件事情本来的前因后果很正常。

南子为什么要见孔子？不要往情色方面想，虽然南子有淫荡的名声，但这说明不了什么，因为一个美丽的女人要有淫荡的名声，实在太容易了。孔子是一个有人格和思想魅力的人，但似乎没有多少性魅力。一定要把南子设想成一个色情狂，对孔子这款感兴趣，未免脑补太多。

南子见孔子，主要还是政治上的考虑。因为太子蒯聩流亡国外，对于南子来说是一个很大的麻烦。

当时卫国和晋国的矛盾很尖锐，蒯聩逃到晋国，晋国一定会把他当作一颗很重要的棋子，支持他回来做国君。而卫灵公已经挺老了，精神状态也不大好，蒯聩杀回来的可能性很大，那么南子就危险了。所以南子要尽可能多地团结可以团结的力量。这么看，孔子的利用价值还不低。因为孔子在鲁国期间的政策导向，就是联合齐国反对晋国，他和南子立场一致。

孔子虽然比卫灵公还要大十岁，但显然健康状况好多了，不然怎么扛得住列国间奔走的折腾呢？更重要的是，孔子的学生们已经在鲁国、卫国的政坛上崭露头角，是一股新兴的政治力量。所以对南子来说，拉拢孔子是值得的。虽然她也未必把孔子当作最重要的拉拢对象，但是社交场上的高明女人，就像高明的领导一样，有这种能力：我没有给你任何实际的承诺，但是我善于给你一种感觉，我最重视的就是你。

孔子内心有没有波澜？不好瞎猜。不过，他不同意住到弥子瑕家里，却愿意去见南子，其实也符合人之常情。当然这么说有点对不起孔圣人：因为弥子瑕已经过气了，而南子夫人正得宠。所以，住到弥子瑕家里，其实未必有什么好处，拒绝弥子瑕，也不会带来多少麻烦。拒绝南子夫人，后果却比较严重。即使不想利用她的权势，关系也不应弄得太僵。孔圣人再清高，也不能不算一下成本和收益。

还有就是，孔子见南子之后，虽然没有发表个联合声明什么的，但之后十几年，不论是孔子作《春秋》表明的态度，还是孔门弟子的政治选择，都是反对那位太子蒯聩。尤其是《春秋》里对蒯聩的批判，一直到汉武帝死后汉昭帝时代，都会被拿出来作为政治斗争的理论依据。从这点来说，这次会面相当成功。

当然这么一来，对子路来说比较尴尬。本来我说你清高，我不动你，也能解释过去。现在你这不是摆明瞧不起弥子瑕吗？以后我和弥子瑕连襟见面，打招呼都尴尬。所以子路发火，孔子也知道这事儿挺对不住他，就很夸张地赌咒发誓，也是安抚这个忠心的大弟子。

总之，孔子见南子这事，就是当时环境下，特别正常的一个选择，也没什么绯闻可以深挖。只不过，后世难免会有喜欢挖绯闻的人，然后为了反对绯闻，又有人把孔子极力打扮得纯洁无瑕。大概有几种办法：

有人认为，孔子没有见过南子，“子见南子”根本不存在。因为这事《论语》里也明明白白写着，所以这个说法影响不大。

有人认为，孔子见过南子，但这个南子不是卫灵公的南子夫人，而是其他人。因为《论语·雍也》是这么写的：

子见南子，子路不说，夫子矢之曰：“予所否者，天厌之！天厌之！”

没有“寡小君”这个称呼，也没有见面的场景和音效描写，根本看不出南子是什么人，你要说是个男的，似乎也可以。这批人往往还要大骂，司马迁八卦，捕风捉影，乱加作料。

过他们找的南子人选，是南蒯，一个从鲁国叛逃的家臣。后来又有人核对时间线，南蒯是老一辈的人，孔子到卫国时，南蒯未必还活着，所以这个说法也不必当真。

当然影响最大的还是朱熹的说法：“圣人道大德全，无可不可。”就是孔子做什么都是对的，因为作为外宾，和国君夫人见面，这个礼确实是有的。虽然南子是坏人，但孔子不会被她污染。言下之意当然是在提醒我们这些俗人，你就别学圣人了。

到了现代，林语堂写过一个小剧《子见南子》，是把南子按照沙龙女主人的形象塑造的，南子热爱的是自然、自由，讨厌礼法的束缚。按照林语堂的写法，孔子被南子的追求所感染。南子带着歌女唱歌跳舞，让孔子沉醉其中，剧最后是这样：

子路：夫子的意见如何？可以留在卫国吗？

孔丘：（答非所问的）如果我不是相信周公，我就要相信南子的。

子路：那么夫子可以留吧？

孔丘：（坚决的）不！

子路：因为南子不知礼吗？

孔丘：南子有南子的礼，不是你所能懂的。

子路：那么为什么不就在这里？

孔丘：我不知道，我还得想一想（沉思着）……如果我听南子的话，受南子的感化，

她的礼、她的乐……男女无别；一切解放自然（瞬间狂喜）……啊，不！（面色黯淡而庄严）不，我走了。

子路：夫子不行道救天下百姓了吗？孔丘：我不知道，我先要救我自己。

从这里可以看出，只有子路最惨，不管别人的形象怎么变，他总是要被人说“不是你所能懂的”。

林语堂不属于对孔子有恶意的人，只是按照现代思维，玩点噱头。但当时这出戏，曲阜第二师范的学生演出后，引起孔子后代的极大不满，他们把曲阜二师告到了有关部门，说这出戏丑化孔子，演出方式很下流，戏里所唱的那些诗，跟《大锯缸》《小寡妇上坟》这些淫秽戏，是一样的。

那年头，校长还比较敢说话，曲阜二师的校长就怏回去了，说我们的戏里，人物造型还是很严肃端庄的，尤其是戏里唱的那些诗，都是

《诗经》里的，不都是孔子亲自选中的吗？你们说这和淫秽戏是一样的，你确定这是孔子的意思吗？

这个问题问得很好。历代推崇孔子的人，其中有很大一部分是最不关心真孔子是什么样的。他们的逻辑是这样的：反复强调孔子伟大，所以尊孔的我就也很重要，那么保障我的特权地位就好了。

无处不在的晋国

孔子到卫国这几年，卫灵公一直在和晋国作战，严格说来，是联合晋国的范氏家族与晋国的赵氏家族作战。

晋国是领袖诸夏的超级大国，其余各国的国内政治斗争 无论哪派都需要看晋国的脸色；而晋国的国内政治斗争，也必然延伸为国际争端。

《论语》里“晋”字只出现一次，《孔子世家》也很少提到晋国，孔子走上政治舞台后的抉择，看起来很少和晋国直接相关，但晋国的影响力实际上无处不在，真可谓“不违颜咫尺”。

鲁昭公二十五年（前517年），三十五岁的孔子跟随鲁昭公出逃到齐国，晋国表态支持季平子，鲁昭公就只好死在国外；鲁定公十年（前500年）夹谷会，五十二岁的孔子帮助鲁国改变立场，选择联合齐国反对晋国；鲁定公十三年（前497年），五十五岁的孔子到卫国，接受卫灵公的款待，继续与晋国为敌。

孔子的政治生涯，不管有意无意，一路都在反晋。

这可能也影响到孔子对历史人物的评价。《论语》里唯一一个“晋”，是孔子说：“晋文公调而不正，齐桓公正而不调。”（《宪问》）

骂晋文公，等于是说晋国的霸业，起根儿就不正义。但作为一个大国，晋国内部注定很复杂。

当时，晋国最强势的两个家族是范氏和赵氏。因为不是最后分晋的三家之一，范氏的名声不够响亮，而且这个家族的名号也比较复杂，唐杜氏、士氏、随氏、范氏，改了好多次，也很增加记忆负担。实际上，经常改氏，正是这个家族历史悠久、能人辈出的表现。孔子青少年时期，刚好也是范氏势力在晋国达于鼎盛的时代。

这时范氏的宗主是范献子，他寿命很长，政治上权谋老辣，战场上武力超群，对财富则贪得无厌。范氏长期负责处理晋国与东方诸侯的关系，因为“贪而无礼”，《左传》对他的记录抱怨居多。实际情况要更复杂些，范氏在东方的深耕工作做得不错，所以和赵氏矛盾爆发后，齐国、卫国等国都选择支持范氏。但范氏无法逃脱宿命：晋国政争的

基本模式是，某个家族一度异常强势，然后便成为众矢之的，被其他家族联手干掉。范献子最后一次出现在《左传》，是定公八年，想必去世在此不久之后。赵简子继任为晋国的六卿之首，他联合魏氏、韩氏等几个家族，开始对范氏进行清算。

赵氏则是一个命运非常独特的家族，历史上也出现过太强势然后被联手干掉的情况，但与众不同之处在于，赵氏竟然能东山再起。这就是著名的“赵氏孤儿”的故事。这个被称为“赵氏孤儿”的赵武，后来也熬成了晋国首卿。不过当时赵家的势力还不行，几个真正强大的家族相持不下，才愿意推一个弱势的首卿。国际社会对赵武有这样的评价：“其语偷，不似民主。”（《左传·襄公三十一年》）

说话懈怠，不像人民的主人。赵武最“偷”的一件事，就是我们反复提及的襄公二十七年（前546年）的宋之盟，晋、楚两大国签订了弭兵协议。虽然晋国实力对楚国全面占优，但这次却是晋国用各种让步换取和平。

和平时期，晋国的大家族们用一种不动声色又极其饥渴的方式，瓜分着晋国国内外的资源。一开始，赵家似乎并不占优势，但是到赵武的孙子赵鞅（也就是赵简子）登上历史舞台之后，赵家就显示出一种不走寻常路的气质。

第一，赵简子把眼光转向华夏人看不起的戎狄。他大力经营北方的晋阳（今太原）：娶了戎狄妻子，后来还立这个女人所生的儿子为继承人。

第二，赵简子广泛吸纳各国的不安分人物，最典型的例子是，阳虎从鲁国叛逃后，就投到赵简子门下。

这都是其他大族很少会重视的资源，所以赵氏这个阶段的发展，根本没有引起多少注意。强大之后，赵简子重新开始来争晋国的主导权。这时，所谓晋国主导下的国际局势，已经是范氏主导下的国际局势，所以赵家要崛起，必须把局势搅乱，至于这些事对晋国的发展前景影响如何，并不是考量重点，甚至根本无须介怀。

卫灵公就是被赵简子活生生逼得反叛晋国的。

卫国有个强大的孙氏家族，和晋国关系密切，一直盘踞在一个叫戚的地方（在今河南濮阳）和国君对抗。鲁昭公七年（前535年），六岁的卫灵公即位，范献子把戚交还给他，这当然是非常亲善的表示。因此范家对卫灵公算是有恩的。之后，虽然因为这样那样的问题，卫灵公和晋国关系疏远起来，但也没破脸。可到了鲁定公八年（前502年），赵简子来促成晋卫再次结盟，却刻意把事情闹得不可收拾。

结盟的时候，盟主抓住牛耳朵，这叫“执牛耳”，然后献血。卫灵公觉得当然这得我先来，我是国君，你们只是晋国的卿大夫。赵简子刻意安排了两个地位比较低的大夫羞辱卫灵公。一个扬言说：“卫，吾温、原也，焉得视诸侯？”（《左传·定公八年》）卫国，就和咱们晋国的温县、原县是一样的，哪里配享受诸侯的待遇？一个在“执牛耳”的时候，居然上来推卫灵公的手，那只装着牛血的盘子一歪，血流到卫灵公手腕上。

而盟约的要求，又苛刻到卫国无法接受的地步：卫灵公的儿子，要到晋国当人质，卫国大夫的儿子，要到晋国当人质；尤其夸张的是，因为卫国工商业挺发达，大商人们的儿子，也要到晋国当人质。气得卫灵公盟会结束后不回国，派人通知大夫们：“寡人辱社稷，其改卜嗣，寡人从焉。”我这次盟会受到了侮辱，对不起国家。你们占卜一下，谁当国君更好，以后我就侍奉他了。

这是国君要辞职。卫灵公不是第一个用这一招的卫 国国君，但确实是放大招了。而盟约的要求传回国内，卫国上下无数新婚别、无家别、垂老别，一片哭声。卫灵公把卫国的国人召集起来开民主大会，问：如果卫国背叛了晋国，晋国会三番五次来讨伐我们，我国的损失会大到什么地步？这时候卫国人热血上头了：“五伐我，犹可以能战。”人质不送了，和晋国断交，这是卫灵公的意愿，也是卫国人民的选择。就这么打了五年仗，孔子跑到卫国来了，晋国范氏和赵氏也彻底翻脸。

卫灵公当然站在范氏一边。至于孔子，他和范氏没什么交情，对赵家更没好感。《春秋》记述范氏和赵氏之争，大书“晋赵鞅人于晋阳以叛。冬，晋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两边都是叛臣，这是场狗咬狗的战争。但他既然吃卫灵公的饭，而赵家和阳虎是一伙，无论从实惠还是感情来说，孔子还是厌恶赵家多一些。

这次我是真的决定离开

《史记》讲孔子离开卫灵公，穿插了一段他要应佛肸征召的事：

佛肸为中牟宰。赵简子攻范、中行，伐中牟。佛肸聆畔，使人召孔子。孔子欲往。

这事《论语》里也有，可信度很高。中牟在今天河南鹤壁，本来是卫国的地方，当时离卫国都城也不远，但早已成为赵氏的封邑。佛肸是赵氏家臣，担任中牟的邑宰。赵氏和范氏、中行氏激战正酣时，不知道因为什么，佛肸背叛了赵氏，派人来召孔子前往，孔子虽然最终没去，但确实动了心。

和前面孔子打算应公山不狃征召一样，这事也让后世的儒生很崩溃，觉得孔圣人怎么能和乱臣贼子合作，于是有各种心理分析的文章，动不动写一大篇。其实这两件事性质很不同。公山不狃那次，孔圣人可能有比较复杂的考量；这一次，佛肸是从敌方阵营里叛变过来的人，大家属于同一阵营。如果孔子真去，卫灵公也不会有意见，因为都是盟友。当然，道德障碍也还是存在的，也就是接下来孔子和子路的辩论：

子路曰：“由闻诸夫子，‘其身亲为不善者，君子不入也’。今佛肸亲以中牟畔，子欲往，如之何？”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日坚乎，磨而不磷；不日白乎，涅而不淄。我岂匏瓜也哉，焉能系而不食？”

子路说：“我听老师你讲过，做过坏事的人，君子是不和他打交道的。佛肸背叛了自己的主人，老师要去他那里，这话怎么讲？”家臣要忠于主人，这个比政治立场更重要。这算是春秋中期以来的主流价值观。子路对这种传统道德看得非常重，他始终忠于孔子，从某个角度看是把自己当作孔子的家臣，最后他的死，也是因为这种道德。

①也有人认为中牟是范氏封邑，佛肸是范氏家臣，只是因为当时赵简子控制着晋国国君，佛肸才被称为“叛”。

这一层，孔子其实看得比较淡，但他也不至于直接否认这种道德，所以只好提到更高的高度：“我是说过这话。但是，真正坚硬的东西是磨不坏的，真正洁白的东西是染不黑的。难道我是一只匏瓜吗？只能

挂起来给大家观赏，却不能吃吗？”匏瓜是指葫芦之类，木过既然孔子说瓜，我们还是说瓜好了。孔子想做可以吃的瓜，而不是只能被围观的瓜。

当时这场辩论，理论上当然是孔子教育了子路，但结论上孔子却同意了子路，没去。除了道德考量之外，恐怕还有个很实在的原因：孔子其实一直对政局变数非常敏感，他应该是看出来：佛照没有前途。最终，东方诸夏和晋国范氏的联盟，斗不过晋国的赵氏。

鲁国、卫国、齐国这些东方国家，在孔子看来当然都不够好，但也都是多少能体现一点周礼的，所以他说“齐一变，至于鲁；鲁一变，至于道”（《论语·雍也》），范氏和大家合作，也是按照传统的国际关系行事。可是赵简子不一样，他当年就违背礼制，公开颁布过法律，现在又是大量引入戎狄的力量，又是广泛吸收各种乱臣贼子。用传统标准看来，这些做法简直可鄙极了，但赵氏的行动确实展示出一种横肆强大的力量，似乎将要打开一扇新世界的大门。

《史记》还讲了一段孔子打算和赵简子合作的故事：

孔子既不得用于卫，将西见赵简子。至于河而闻窦鸣犊、舜华之死也，临河而叹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济此，命也夫！”

子贡趋而进曰：“敢问何谓也？”

孔子曰：“窦鸣犊，舜华，晋国之贤大夫也。赵简子未得志之时，须此两人而后从政；及其已得志，杀之乃从政。丘闻之也，制胎杀夭则麒麟不至郊，竭泽涸渔则蛟龙不合阴阳，覆巢毁卵则凤凰不翔。何则？君子讳伤其类也。夫鸟兽之于不义也尚知辟之，而况乎丘哉！”

孔子打算过黄河去见赵简子，因为听说赵简子杀了两个贤士，所以就放弃渡河回去了。因此留下一个“孔子回车”的典故，现在很多地方都在争掉转车头的位置。

这条记录就太可疑了。

第一，《论语》里没有这事；

第二，这段文字你说它华丽也好浮夸也罢，总之，太战国了，和早期史料那种古奥或朴素的文风比较，区别一目了然；

第三，去见赵简子的话，孔子不但背叛了自己的政治阵营，而且背叛了自己的政治理想。以孔子的为人，放弃理想，恐怕很难很难，至于离开某个阵营，倒是容易多了

孔子能看出来，卫灵公的身体行了，害怕流亡在外的太子蒯聩杀回来，开始操心继承人问题。南子夫人自己没有儿子，卫灵公有一个庶子，叫公子郢，字子南。卫灵公跟公子郢说，我传位给你。公子郢很干脆，说，我不配。鲁哀公二年（前493年），卫灵公去世。南子夫人想想也觉得公子郢最合适，就对他说，立你做太子，是国君的遗命。公子郢还是很干脆：国君去世时，我一直陪在身边，据我所知没有这个遗命。最后，只好立了蒯聩的儿子辄做国君，后来被称为卫出公。卫灵公去世时是五十几岁，卫出公辄这时的年纪还很小。

公子郢坚决不肯做国君，这是清高，也是明智。不论太子蒯聩还是南子夫人，拥有的政治实力都比自己不知道高到哪里去，何况蒯聩背后是赵简子所代表的晋国，南子夫人背后有一个齐国主导的东方反晋同盟，两股巨大的政治力量对决，公子郢知道自己一旦即位，被反复蹂躏是必然的。

果然，一听说卫灵公死了，赵简子就带着家臣阳虎，护送着卫国太子蒯聩杀过来了。范氏和齐国、郑国、卫国则组成联军，阻止他们回来。经过一场恶战，赵简子获胜，蒯聩虽然没有能够当即从儿子手里夺回君位，但夺得戚邑，住于此地。控制了戚邑，就能威胁卫国国君，这是晋国收拾卫国的老戏码。

在这么险恶混乱的局势下，孔子师徒应该如何自处呢？

赶在卫灵公去世之前，他们已经走了。

蒯聩和赵简子、阳虎是一伙，让孔子支持他是不可能的。论起来，孔子既然一直在卫国拿俸粟六万，按说有义务支持卫出公辄，但要支持到什么地步？当时连孔子的弟子们都不知道。《论语·述而》里有这样一条记录，背景可能就是卫灵公身体恶化，卫国已经风雨飘摇的时候。当时孔子没表态，弟子们议论纷纷：

冉有曰：“夫子为卫君乎？”子贡曰：“诺，吾将问之。”入，曰：“伯夷、叔齐何人也？”

曰：“古之贤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出，曰：“夫子不为也。”

冉有问：“我们老师会坚定支持卫君吗？”子贡说：“我去问问吧。”

这种事不太好直接问，因为敏感时期，孔子说什么，都可能被放大，引起麻烦。子贡聪明，问的是：

“伯夷、叔齐是什么人？”传说伯夷和叔齐是孤竹君的两个儿子，以互相推让国君之位著称。孔子说：“是古代的贤人。”子贡又问：“怨乎？”伯夷和叔齐放弃了君位，最终结果是在首阳山饿死，他们内心有怨念吗？孔子说：“追求仁，又得到了仁，有什么可怨恨的呢？”于是子贡出去后，就对同学们说：“夫子不为也。”老师不会坚定站在卫君一边的。按照子贡嘴快的脾性，很可能还会说，同学们赶紧收拾行装吧，老师要离开卫国了。

这段话，有一种理解就是：现在蒯聩的处境类似伯夷，按照父死子继的原则，应该他即位，但是爸爸没传位给他；卫出公的处境类似叔齐，按照国内的即位程序，是他即位，但他是做儿子的和爸爸竞争，就像叔齐是做弟弟的，如果和哥哥竞争，总有点不大对。就是说，对卫国当前的困境，孔子提出的解决方案是：蒯聩应该逃脱晋国的控制，辄应该摆脱南子等人的控制，父子一起出逃，到天涯海角，然后父慈子孝，这才是高尚的选择。现在两个人在那里争夺国君之位，显得两个人都很没有品味。所以，孔子的态度是一个也不支持。

孔子还有一句更有名的话：“危邦不入，乱邦不居。”（《论语·泰伯》）既然发现卫国将乱，他当然要走。《史记》中孔子多次离开卫国的记录真真假假，但他及时避开了卫灵公去世后的危局，是没有疑问的。

第六章 去南方

夏，鲁桓、釐庙燔，南宫敬叔救火。孔子在陈，闻之，曰：“灾必于桓、釐庙乎？”已而果然。

秋，季桓子病，辇而见鲁城，喟然叹曰：“昔此国几兴矣，以吾获罪于孔子，故不兴也。”顾谓其嗣康子曰：“我即死，若必相鲁；相鲁，必召仲尼。”后数日，桓子卒，康子代立。已葬，欲召仲尼。公之鱼目：“昔吾先君用之不终，终为诸侯笑。今又用之，不能终，是再为诸侯笑。”康子曰：“则谁召而可？”曰：“必召冉求。”于是使使召冉求。冉求称行，孔子曰：“鲁人召求，非小用之，将大用之也。”是日，孔子曰：“归乎归乎！吾党之小子狂简，斐然成章，吾不知所以裁之。”子赣知孔子思归，送冉求，因诫曰“即用，以孔子为招”云。

冉求既去，明年，孔子自陈迁于蔡。蔡昭公将如吴，吴召之也。前昭公欺其臣迁州来，后将往，大夫惧复迁，公孙翩射杀昭公。楚侵蔡。秋，齐景公卒。

明年，孔子自蔡如叶。叶公问政，孔子曰：“政在来远附迩。”他日，叶公问孔子于子路，子路不对。孔子闻之，曰：“由，尔何不对曰‘其为人也，学道不倦，诲人不厌，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云尔。”

去叶，反于蔡。长沮、桀溺耦而耕，孔子以为隐者，使子路问津焉。

长沮曰：“彼执舆者为谁？”子路曰：“为孔丘。”曰：“是鲁孔丘与？”曰：“然。”

曰：“是知津矣。”桀溺谓子路曰：“子为谁？”曰：“为仲由。”

曰：“子，孔丘之徒与？”曰：“然。”

桀溺曰：“悠悠者天下皆是也，而谁以易之？且与其从辟人之士，岂若从辟世之士哉！”授而不辍。子

路以告孔子，孔子恍然曰：“鸟兽不可与同群。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

他日，子路行，遇荷蓑丈人，曰：“子见夫子乎？”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植其杖而芸。子路以告，孔子曰：“隐者也。”复往，则亡。

孔子迁于蔡三岁，吴伐陈。楚救陈，军于城父。闻孔子在陈蔡之间，楚使人聘孔子。孔子将往拜礼，陈蔡大夫谋曰：“孔子贤者，所刺讥皆中诸侯之疾。今者久留陈蔡之间，诸大夫所设行皆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国也，来聘孔子。孔子用于楚，则陈蔡用事大夫危矣。”于是乃相与发徒役围孔子于野。不得行；绝粮。从者病，莫能兴。孔子讲诵弦歌不衰。子路愠见曰：“君子亦有穷乎？”孔子曰：“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

子贡色作。孔子曰：“赐，尔以予为多学而识之者与？”曰：“然。非与？”

孔子曰：“非也。予一以贯之。”

孔子知弟子有愠心，乃召子路而问曰：

《诗》云‘匪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邪？吾何为于此？”子路曰：“意者吾未仁邪？人之不我信也。意者吾未知邪？人之不我行也。”孔子曰：“有是乎！由，譬使仁者而必信，安有伯夷、叔齐？使知者而必行，安有王子比干？”

子路出，子贡入见。孔子曰：“赐，《诗》云‘匪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邪？吾何为于此？”子贡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盖少贬焉？”孔子曰：“赐，良农能稼而不能为稂，良工能巧而不能为顺。君子能修其道，纲而纪之，统而理之，而不能为容。今尔不修尔道而求为容。赐，而志不远矣！”

子贡出，颜回入见。孔子曰：“同，《诗》云‘匪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邪？吾何为于此？”颜回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虽然，夫子推而行之，不容何病，不容然后见君子！夫道之不修也，是吾丑也。夫道既已大修而不用，是有国者之丑也。不容何病，不容然后见君子！”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颜氏之子！使尔多财，吾为尔宰。”

于是使子贡至楚。楚昭王兴师迎孔子，然后得免。

昭王将以书社地七百里封孔子。楚令尹子西曰：“王之使使诸侯有如子贡者乎？”曰：“无有。”“王之辅相有如颜回者乎？”曰：“无有。”

“王之将率有如子路者乎？”曰：“无有。”“王之官尹有如宰予者乎？”曰：“无有。”“且楚之祖封于周，号为子男五十里。今孔丘述三五之法，明周召之业，王若用之，则楚安得世世堂堂方数千里乎？夫文王在丰，武王在镐，百里之君卒王天下。今孔丘得据土壤，贤弟子为佐，非楚之福也。”昭王乃止。其秋，楚昭王卒于城父。

楚狂接舆歌而过孔子，曰：“凤兮凤兮，何德之表！往者不可谏兮，来者犹可追也！已而已而，今之从政者殆而！”孔子下，欲与之言。趋而去，弗得与之言。

于是孔子自楚反乎卫。是岁也，孔子年六十三，而鲁哀公六年也。

- 《孔子世家》

孔子不负责

离开卫国之后，孔子肯定去过宋国，也可能到过郑国，但安顿下来，是在陈国。陈国资格很老，是舜的后代。舜给尧当女婿的时候，住在妫水河畔，于是后代就姓了妫。舜禅让给了禹，舜的后代就降格为诸侯。周朝建立时，周武王寻找上古圣王的后代，找到一个叫妫满的，嫁了个女儿给他，又把陈这个地方封给他，陈国也就成为西周封建体系里的一员。

陈国的地理位置大致在今天河南省的东南部，北边靠近郑国和宋国，南边是蔡国，再往南就是楚国了。春秋时代，楚国强大，和晋国争霸，胶着于郑国、宋国一带，换句话说，陈、蔡都已经是楚国的势力范围。到陈国，孔子终于跳出晋国的笼罩。作为一个“好古，敏以求之”（《论语·述而》）的人，他自然一到陈国就关注起历史。而陈国历史上最引人瞩目的事，毫无疑问就是夏姬事件。

美貌无敌的夏姬是一个陈国贵族的妻子，丈夫死了，她和陈国的国君陈灵公是情人，和陈国两位执政大臣仪行父和孔宁，也都是情人。这种淫乱的关系导致了一系列动乱，不但陈国差点因此亡国，据说东南方吴国崛起，强大的楚国从此陷入两线作战的困境，都和夏姬

事件有关。但孔子的关注点却比较特别。有个陈国大夫叫泄冶的，劝谏陈灵公要做一个好国君，最后被杀掉了。孔子评价说：

《诗》云：“民之多辟，无自立辟。”其泄冶之谓乎？（《左传·宣公九》）

这两句诗出现了两个“辟”，意思刚好相反：行为邪恶淫乱叫辟，法律也叫辟。“民之多辟，无自立辟”，意思就是说你如果生活在一个淫乱邪恶的环境里，就不要企图给身边的人立法上规矩了，引导他们走上正路是不可能的。这是在批评泄冶多事。子贡对孔子的这个评价感到奇怪，说，商朝的比干，因为劝谏商纣，被杀死了，您是赞美的；泄冶的做法，和比干又有什么不同呢？孔子说：比干于纣，亲则诸父，官则少师，忠报之心，在于宗庙而已。固必以死争之，冀身死之后，纣将寤，其本志情在于仁者也；泄冶之于灵公，位在大夫，无骨肉之

亲，怀宠不去，仕于乱朝，以区区之一身，欲正一国之淫昏，死而无益，可谓狷矣。（《孔子家语·子路初见》）

大意是：比干是商纣的叔父，官也做到最大，对祖宗社稷都有责任，所以他应该劝谏商纣，希望用自己的死，来让商纣觉悟。泄冶不过是个大夫，也不是陈国的宗室，却贪恋官位，不及时离开。在一个混乱的朝廷里做官，以微不足道的自身，想把一个烂透的国家变好，既不可能，也犯不着。对泄冶的评价，可以是一个“狷”字，狷者有所不为，偏执，但不是个坏人。

后世，忠君成了绝对的原则，这番话政治上很不正确；孔子成了绝对的圣人，又绝不可以不正确。《孔子家语》权威不如《论语》，所以很多人都认为孔子并没有说过这番话。实际上，这一段文辞上或许有后世的修饰，立意却非常符合孔子的一贯态度，甚至像是他在为自己的行为辩护。

怎样论证自己不用承担责任，先秦儒家的人一向特别有一套。在孟子那里，我们能看到更多这样的内容，《孟子》这书，简直就是一本花式甩锅集锦。你要说儒家鸡贼，这方面都算是论据。另一方面讲，这种心态和处事方式，也是儒家在当时得不到君主太多青睐的原因，因为君主最需要的是和自己利益深度绑定的打手——我给了你权力和财富，你就要为我拼命。孔孟和他们的儒家传人，显得很不符合要求。

夫子在陈

卫灵公去世是在鲁哀公二年（前493年）夏四月，孔子离开卫国的时间在此之前。到陈国的时间，大约也就在哀公二年。

孔子在陈国受到善待，但陈国的国力有限，待遇大概不如在卫国好，所以《论语》和《史记》都没提收入是多少。《史记》中又讲了些神神道道的事：有一只隼落在陈国的宫廷中死了，身上贯穿着一支箭。这支箭“长尺有咫”，就是一尺八寸长，换算成今天的概念，不过四十厘米多一点，是很短的箭。箭杆是柁木的，箭头是石头的，透着一股子原始风味。陈缙公问孔子，这是什么箭。孔子就滔滔不绝说了一通，说这是“肃慎”民族的箭，当年周武王克商的时候，和“九夷百蛮”都有联系，当时肃慎就进贡了这种箭，周武王把这种箭赐给了自己的女儿太姬，太姬又嫁给了陈国的老祖宗，所以陈国国库里，应该就有这种箭。陈湫公派人到国库里一找，果然就找到了。

这个故事展示了孔子的博学，当然只能姑妄听之。《论语》中有一句名言：

子欲居九夷。或曰：“陋，如之何？”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子罕》）

这句话很可能就是在陈国时说的。陈国人虽然对孔子不错，但孔子还是想政治上有所作为，所以活得很压抑，就说反正无所成就，还不如干脆到更南方的蛮夷人群中去呢。有时，孔子也会在陈国听到一些家乡鲁国的消息。

鲁哀公三年（前492年）：夏，鲁桓、釐庙燔，南宫敬叔救火。孔子在陈，闻之，曰：“灾必于桓、庙乎？”已而果然。

这事《左传》里也有，救火过程讲得还很详细，是我国消防史的重要史料。孔子为什么能准确预言失火的是鲁桓公、鲁僖（釐）公的庙，不好说。要神化孔子，那就是他有超能力；把他当普通人，那就是瞎猫碰到死耗子；把他当成政治阴谋家，也可以认为火其实是他留在国内的弟子放的，然后串通起来神化老师。反正率先赶到火灾现场救火的重要人物，依次是南宫敬叔、子服景伯、公父文伯，要么是孔子的

学生，要么和孔子关系很好。可以肯定的是，孔子希望鲁桓公、鲁僖公的庙烧掉。

按照西周礼制，天子祭祀祖先，有七庙，诸侯五庙；大夫三庙士一庙；礼不下庶人，庶人没有庙。鲁国是诸侯，应该有一座供奉始祖的太庙，加上四代先君的庙。再久远的，庙就应该拆掉。鲁桓公是当今鲁哀公的八世祖，鲁僖公也是六世祖，按照礼制，庙早就该拆，烧了活该。

往深里想，还有这样一点：孟孙氏、叔孙氏、季孙氏之所以叫三桓，是因为他们都是鲁桓公的后代，而三桓在鲁国得势，又是在鲁僖公时代。三桓不拆这两位先君的庙，是因为这个原因；孔子盼着这两座庙烧掉，也是因为这个原因：如果把三桓视为鲁国困境的症结，那么鲁桓公、鲁僖公就是症结的源头。

孔子的担当

鲁哀公三年有一件更重要的事：这年秋天，季桓子死了。

《左传》对此的记录是：这年秋天，季桓子生病了，他把最信任的家臣喊到跟前来说：“我不要你给我殉葬，我有更重要的任务交给你。我宠爱的小妾怀着孕，我死后，如果她生了男孩，就立他做家族继承人；如果生女孩，就算了，就让我的大儿子即位好了。”季桓子死了，他的大儿子季孙肥（也就是季康子）代理宗族事务。季康子年纪已经不小，在家族里挺有声望，所以他这一代理，大家都看出来了，他是要长期干下去的。过了不久，小妾的孩子生了，是个男孩。季桓子托孤的这位家臣，这时候也是真难了，估计他心里也在抱怨：老主人你要真打算传位给小儿子，就不该把那么大权力交给大儿子，现在这局面，你让我怎么弄？

最后他想了这么一招：一天，季康子在鲁国朝廷上开会，这位家臣突然闯进来说：“我家主人有遗言，他的宠妾要是生了儿子，就要向国君和各位大夫禀报，立这孩子做继承人。现在孩子生了，确实是男孩，我放在朝堂外，冒昧向您各位禀报。”话一说完，他转身就跑。这算是最大月旦也最安全的方式，因为这种场合，国君和其他大夫都在，季康子不能当场拿他怎么样，他还有逃跑的机会。

估计当时鲁国君臣都愣那儿了，怎么弄吧？季康子显得很大度：“我先回避下，您诸位看怎么处理。”他就撤了。你们讨论我的地位问题，我在，你们有话不好说，自然该回避。君臣商量了几句，鲁哀公说，既然孩子都带来了，就在朝堂外是吧？我们先看下孩子。于是就派个人去看，结果发现，孩子已经被人杀死了。

《左传》就妙在这个地方，也不说谁杀的。鲁国上下开始追查凶手，当然查不出什么来。又想到那个家臣，你家老主人是把孩子托付给你的，孩子怎么送来就死了？就派人去找他。但他已经跑到卫国去了。派人到卫国去召他回来，他当然也不会回来。于是，这事就翻篇了。季康子的季氏掌门人的地位，算是稳住了。

《左传》讲季氏的权力交接，没有提到孔子。

《孔子世家》也讲秋天季桓子生病了，有一天他坐车，看见鲁国的城墙，忽然很感慨：“这个国家差点就兴盛了，就是因为我做了让孔子不满的事，才没兴盛起来。”于是回头对儿子季康子

说：“我一死，你一定会成为鲁国的相国，你当鲁国的相国，一定要把仲尼老先生给召回来。”几天后，季桓子去世，季康子就打算按照父亲的遗命行事。季氏有个家臣叫公之鱼的，却说：“当年老主人在，用孔子又没法坚持到底，结果成为诸侯的笑柄；今天您再用他，将来肯定还是这么收场，何必呢？”

《孔子世家》里，这是经典套路：总是有一个大人物打算要用孔子，然后就有个小人跳出来劝阻，最终孔子从政的愿望就还是没能实现。前面有齐景公和晏婴，后面还有楚昭王和子西。季康子就问：“那你说怎么办？我该用谁吧？”公之鱼答：“孔子的学生冉求挺不错，就他了。”季康子就派人到陈国找孔子，召冉求回鲁国。

，《左传》和《孔子世家》关注的内容完全不同。当然这两种记述也不矛盾，《左传》从鲁国的国家大事着眼，不谈孔子；《孔子世家》从孔子生平着眼，不详细讲鲁国的事，都正常。而且，可能正因为季康子做季氏继承人，合法性有点不够，所以希望干点能刷道德积分、提升美誉度的事，就想到了孔子。但最终还是觉得孔子招牌太大，于是换成了冉求。

那么，孔子放不放人呢？不深想的话，这种地方很容易晃过去，觉得这对孔子是机会，当然放人。其实在当时的条件下，这件事没这么简单。孔子和弟子们，是老师和学生的关系，也是老板和员工的关系。作为学生，交学费，跟老师学东西；作为员工，帮老板干活，也从孔子这里领一份工资。现在大学里，研究生流行管导师叫老板，尤其是理工科，事实上很多时候导师也确实就是老板。我们不说这种现象好还是不好，但是它确实特别符合传统，而且理工科比文科更接近孔子的传统。

季氏来向孔子要人，孔子会怎样看这件事？他完全有理由很愤怒：

第一，当初是你把我排挤出鲁国的，现在又从我这里挖人，你还要脸吗？

第二，孔子现在是处于逆境之中，离开卫国后一路碰壁，到陈国勉强

安顿下来，但陈国太小了，根本没有发挥的空间。明知我在逆境中，还来我这里挖人，你这 不是趁火打劫吗？

第三，冉求回国后，会为孔子回国铺路。这是最终结果，当时并不能预料。你怎么知道冉求不会抛弃师门借机另攀高枝呢？

理解了背景，才能明白，孔子对弟子们说“鲁 人召求，非小用之，将大用之也”的胸襟。作为臣子，孔子是很难让君主们满意的，太爱惜羽毛，站队太不彻底；但作为领导，孔子是好领导。他善于分别每个学生 天赋的优缺点，因材施教；换成评价领导的角度，就是 因材施教，根据每个人的能力，安排合适的工作。

孔子有担当，能扛责任，不把锅甩给弟子们。还有 就是，他看重弟子们的发展空间。现在冉求离开，对流 亡中的孔子团队来说，是少了个人才，但对冉求的发展 来说，回鲁国当然比留在陈国好。

孔子说：“归与！归 与！吾党之小子狂简，斐然成章，不知所以裁之。”（《论语·公冶长》）

回去吧，回去吧，我家乡的这些 年轻人，锐意进取，境界阔达，就好像有美丽花纹的纺 织品一样，我不知道该怎么剪裁他们才好。这是说，你 们可以自己去闯一闯了。

这一年，除了冉求回鲁国，大概也有一些弟子回到了卫国。孔子在卫国这四年，不少弟子都在卫国找到了 工作，他们现在可以回去把这份工作继续干下去。

逆境之中，领导很容易对下属管理得越来越严，控 制得越来越死，格局也就越做越小。而这个时候，孔子选择了让弟子们自己去闯荡江湖。孔门弟子开枝散叶， 孔子的影响力遍及华夏，这是关键性的一步。孔门弟 子，后来思想观念各有不同，人生道路天差地远，但是 不管彼此间分歧多么大，对孔子始终敬爱，这就确实是在于孔子的人格力量了。

叶公好龙

《孔子世家》中说，冉求回鲁国的下一年，也就是鲁哀公四年（前491年），孔子就离开陈国，去了蔡国，又过一年，孔子又到楚国的叶（今河南叶县），见到了楚国的名臣，叶公沈诸梁。

这个说法是否符合事实，掰扯起来却有点复杂。一个小国，确实可能举国搬迁的，搬迁之后，仍然使用原来的国名。于是地图上，就会出现好几个相同的地名。蔡国刚好就是一个搬迁了多次的国家。它本来在今天的河南上蔡，鲁昭公十一年（前531年），孔子二十一岁时，楚灵王灭蔡，三年后，楚平王让蔡国复国，迁到了新蔡（今河南新蔡）。

鲁定公四年（前506年），蔡国做了吴师入郢的帮凶，从此蔡国和楚国结下深仇大恨。现在十几年过去，在楚昭王的治理下，楚国恢复了一点元气，当然要找蔡国算账。

蔡国当然只有找吴国求救，吴国说我可以救你，但你家太远了，我救不方便，你搬到我身边来，我保护你。于是鲁哀公二年（前493年），蔡昭侯迁都于州来（今安徽凤台），称为下蔡。

远离故土，实际上蔡国人并不乐意，而蔡国的贵族里，有一大批人想法和陈国人类似，觉得楚国再差也比吴国人好，因此这时蔡国的内部矛盾也极其尖锐。

所以，孔子若是这段时间离开相对安定的陈国到蔡国去，根本是找不自在。而且，陈国在河南淮阳，跑到安徽凤台去，这个距离还相当远。何况下一年孔子又要见叶公，还要再折回到河南叶县，实在太折腾了。

我们对照《左传》会发现，其实鲁哀公四年，叶公正在蔡国故地。

此时，楚国往东打不过吴国，就意图往北扩张。楚国大军往北推进，灭掉了几个小国，还完成了对当年蔡国土地上的人民的控制，叶公“致蔡于负函”，蔡国国君和主要的大贵族走了，还有许多蔡国人留在原地，叶公让这些人搬迁到了负函，也就是今天河南的信阳。

所以有一种把问题简单化的猜想：孔子并没有到州来的蔡国，而是去了当年的蔡国故地，因此会见了叶公。

叶公这次对蔡国故地人口的接收行动，动静很大，陈国就在旁边，必然高度关注；而且楚军行动之前放了个谣言，说吴国人要打过来了，得罪过吴国的陈国肯定高度紧张。陈国肯定要派使者去拜会一下叶公，打听下情况。也许是孔子感兴趣，就跟着去了。

叶公也听说过有个孔子，知道他学问很好，讲究以周礼治国，所以也跟孔子有过几次对话。

叶公是当时楚国最重要的大臣之一，而楚是超级大国，所以叶公虽然只是一个臣子，论到国际影响力，却超过孔子之前打过交道的绝大多数国君，也许只有齐景公可以勉强比一比。所以孔子和叶公的对话，是要被隆重记下来的。

一次是“叶公问政”，叶公向孔子咨询当下最迫切的问题是什么。孔子回答：

近者说，远者来。（《论语·子路》）

政在来远附迩。（《孔子世家》）

文字不同，意思一样：让你治下的人生活安乐，让远方的人向往你这里的生活，这样他们就都会来投奔你。这句话很简单，但是既有高度，又很有针对性，因为现在叶公面对的难题，就是怎样把这些蔡国人给管理好。武力征服容易，实现统治难。

还有一段《论语》里有而《孔子世家》没提的，叶公和孔子说起一件听起来很小的事情：

叶公语孔子曰：“吾党有直躬者，其父攘羊，而子证之。”孔子曰：“吾党之直者异于是。父为子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子路》）

叶公说：“我们楚国有个实行正道的人，他的爸爸偷了羊，他去检举了父亲的罪行。”这意思，大概也是给孔子展示，别小看我们是蛮夷，我们道德很高尚。

没想到孔子回了一句：“在我的家乡，对正直的理解，和您有所不同。爸爸为儿子隐瞒罪行，儿子为爸爸隐瞒罪行，正直也就包含在其中了。”

孔子这句话，肯定不符合今天的价值观，我们今天痛恨的很多罪行之所以得不到法律的惩罚，正是“父为子隐，子为父隐”造成的。后来的学者，有人要替孔子打圆场，说孔子讲的这个隐，不是隐瞒的意思，而是纠正的意思。儿子犯了错误，爸爸来纠正，爸爸犯了错误，儿子来纠正，这叫“父为子隐，子为父隐”。

这种解释，训诂上是有依据的，但是，解释为纠正和解释为隐瞒，本质上是一回事：孔子不会提倡小偷小摸，如果隐就是隐瞒。那隐瞒之后家族内部肯定要有个纠正机制，隐解释为纠正，有问题靠父子互相纠正，那对国家来说，这件事还是隐瞒了。

我们看到古书上一句话，常常会拿今天的标准看它对不对，然后又认为今天正确的观点，就自古以来都应该是正确的。其实很多事情，不存在古往今来都正确的话。要不要父子相隐，在孔子那个时代，是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

如果鼓励或者认同父子互相揭发，那就意味着，宗族这个层级的社会组织就被摧毁了，那么社会最基本的和谐稳定，都要靠国家机器来维持运转，于是国家机器就需要有非常多螺丝钉——能处理各种复杂事务的公务人员。而当时的社会，根本没有能力提供这么多公务人员。所以，这些事还是国家别管，交给宗族算了。或者说，一般日常事务就交给宗族管，遇到大事，才需要君主和各宗族的族长们协调组织一下，这是最典型的贵族社会的逻辑，也是最符合当时社会发展水平的主张。

孔子去世后不过一百多年，这个态度就有点过时，因为社会上有能力承担行政工作的人才够多了，国家机器已经有能力控制到基层社会。司马迁生活的汉武帝时代，当然更是如此。司马迁其实也不太赞同父子相隐，但又不可能反对孔子，所以他在《孔子世家》里回避了这段对话，却在《循吏列传》里讲了一个明显相关而又不同的故事：

楚昭王时代（正是孔子和叶公对话的时代），楚国有个官员，发现自己的父亲犯罪后，放跑了父亲，然后把自己捆起来到楚王那里请罪。

楚昭王想赦免他，这个官员说，不遵守大王的法律，不是忠臣，虽然大王赦免了我，但自己惩罚自己，是我的责任。然后这个官员就自杀了。

这是司马迁推崇的做法。

有个问题是，从找不到足够的公务人员到螺丝钉管够，这个社会转变怎么发生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孔子办私学，普及教育，把怎样治理国家的秘密，向大众传播了。

可以说，孔子用自己的行动，摧毁了自己理想的社会基础。孔子没意识到，这一辈子，他干的最重要的事，其实就是这个。

还有条记录，是叶公问子路，孔子是个什么样的人啊？子路没答上来，因为老师是他最熟悉的人，突然要用几句话概括一下，反而特别不好说。子路回去后，把这事儿跟孔子说了，老师您是什么样的人啊？孔子说，你为什么不说呢：

其为人也，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云尔。（《论语·述而》）

我老师的为人，是一发愤就忘掉吃饭，快乐的时候就忘掉忧愁，都没注意到衰老就要来临。

叶公问子路这个问题，可能是有点想用孔子，但是又担心他年纪太大了，身体不行了。孔子的回应很聪明：发愤忘食，就是说我工作起来特别投入；乐以忘忧，就是说工作压力大的时候，我特别善于调节心情；不知老之将至，是说心态年轻，也是强调身体好。

孔子见叶公时已不止六十岁，大大超过当时人的平均寿命，他不能说自己不老，所以就回答，我感觉不到自己老，身体倍儿棒。这是写求职报告时候的自我评价，强调优势回避劣势，却又并没有撒谎，很有技巧。

不过，这事还是不了了之。虽然这次交流，彼此印象都不错，但叶公毕竟忙，而且他是负责楚国整个北方边境防御的，孔子对他用处也不大。

为了这事，后来的儒生很嫌弃叶公，觉得他空有求贤的名声，大圣人出现在面前，却不知道重用，因此编了“叶公好龙”的段子讽刺他。

蔡国故地：一个国家的消融

辞别叶公，孔子还是回陈国去，落寞地走在蔡国故土上。

这片土地上的人已经不多了，一部分被吴国迁到了州来，一部分被叶公迁到了负函。沿途有些曾经还算热闹的聚落，现在却近乎荒无人烟。于是走着走着，孔子一行就迷了路。

司马迁把《论语·微子》里两个著名的隐士故事，放到了孔子的这段行程中。

一个是“长沮、桀溺耦而耕”，这个故事里的两个隐士，对当时的社会比孔子悲观得多。他们说：“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谁以易之？”社会动乱，就像洪水弥漫，天下都是这样，这不是人力所能改变的。又劝子路以后跟自己混：“且而与其从辟人之士也，岂若从辟世之士哉？”孔子的态度，是看见没法合作的人，就避开，所以叫“辟人之士”；根本就放弃人类社会，隐居过自己的日子，这叫“辟世之士”。

一个是“荷蓑丈人”，他嘲笑孔子说：“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

《论语》里，这是两个不受限于具体时空的故事，反映的是一种普遍性的消极；《史记》这么处理，则似乎变成了专属于蔡国人的绝望。

蔡国的始封君，是周武王的弟弟，从血统论，当然是正牌的华夏国家。春秋初年，蔡国介入中原事务的方式还比较正常，比如追随周天子一起去讨伐大逆不道的国家。但由于地理位置偏南，慢慢的，它就不得不越来越服从楚国，而中原国家也就把它当作楚国的附属国。从地理位置上讲，蔡国更可说是楚国的门户。所以中原大国要证明自己是霸主，就会来攻打蔡国，而蔡国只有指望楚国这个蛮夷来救援自己。这时候，蔡国人的自我认知会不由得发生撕裂：自己到底是华夏呢，还是蛮夷？

当然，楚国人看蔡国，也觉得挺别扭。一个原因是蔡国军队特别弱，碰到要打打仗，楚国的将军会觉得，不带蔡国吧，那么丰富的人力资

源闲置着可惜；带上蔡国呢，蔡军在哪里，哪里就会成为敌人的突破口。

到楚灵王即位，这位胆大妄为、创意无限的楚王干脆就把蔡国给灭了。然后蔡国人的爱国心和战斗力，就好像一下子被惊醒了。蔡国人的支持，成了楚平王政变篡位很重要的一张牌，作为回报，楚平王也就让蔡国复国了。之后一段时间里，蔡国甚至对楚国的政策有了很大的发言权。

蔡这样一个小国，对楚国大政方针指手画脚，楚国人当然无法容忍，于是开始清洗蔡国势力，这就牵连到楚国自己的伍氏家族。一个叫伍子胥的人，叛逃到了吴国。再然后，楚国的令尹囊瓦把蔡国国君欺负得忍无可忍。

后来，由伍子胥牵线，蔡国人带路，吴国军队打进了楚国的郢都。楚昭王狼狈逃亡，几乎丧命，楚国国都遭到洗劫，楚国人被屠杀得尸横遍野、白骨如莽，这是楚国历史上的空前浩劫。

这之后，楚国人和蔡国人回顾历史，一定会有截然不同的说辞，双方都觉得是对方过分在先，才激起自己的报复行为，最终导致了这样的结果。可以肯定的是，两国再也不可能回到当年那种保护国和附庸国的关系去了。

终于，发展到眼下这一步。蔡国被撕成两块：被叶公带到负函的蔡国人，从此只能是楚国的子民了，他们很难再有上次那样复国的勇气，几代人之后就会忘掉自己曾是蔡国人的事实；而迁到州来的那些，仍然保持着蔡国这个名号，但生活的土地是全然陌生的，他们还在为要多大程度上听命于吴国这个比楚国更蛮夷的国家而争执，当然，谁也没有勇气公开对抗吴国，但是很多人有勇气为了内部争执而自相残杀。

至于长沮、桀溺、荷蔡丈人，他们仿佛蔡国被撕裂时，掉落在原地的一些碎屑。他们是失去国家的野人，这个时代再随便起一点风波，就会被吹落得无影无踪。

蔡国正式灭亡倒是很久以后的事情，但这样的蔡国，还是蔡国吗？小国不是瞬间被消灭的，往往是一点一点的，大家不再感觉它还有存在

的意义了。

孔子评价长沮、桀溺：“鸟兽不可与同群，吾非斯人之徒与而谁与？”人类是无法跟鸟兽待在一起，若不跟天下人待在一起，又跟谁在一起呢？这话里听不出指责，倒有一点感同身受的悲凉。

鲁哀公四年的蔡国故地之行，孔子见证的是一个国家的消亡。而实际情况可能更加严重，大国在一群小国的拥戴下称霸，这种传统的国际关系，似乎也在土崩瓦解，大国不再需要小国拥护自己，而是更倾向于将之直接变为自己的一部分。

两年之后，孔子将感受到更大的震撼。

问子西，丫的，丫的

《孔子世家》说，孔子在蔡国住了三年，遇到吴国讨伐陈国，楚国来救援陈国，驻扎在城父。楚昭王听说孔子在陈蔡之间，就派人来聘请孔子，孔子也打算去拜见楚昭王。

陈蔡两国的大夫们谋划说：“孔子是贤能的人，批判各国的问题都特别精准。他在这里已经滞留了很久，我们所推行的政策也不符合他的意愿。楚国可是一个大国，一旦把孔子聘走，他在楚国掌权，我们这些陈国、蔡国的当权派可就危险了。”

于是他们发动人马，把孔子包围在旷野中，无法离开。孔子一行断粮了，追随者身体虚弱病倒，站都站不起来。

这段叙述当然是故事。“吴伐陈。楚救陈，军于城父。”这是当时一件大事，发生在鲁哀公六年（前489年）。早在鲁哀公二年，蔡国已经被迁到州来，距离陈国很远，自然也远离这次的战场，陈国、蔡国的大夫凑到一起合谋陷害孔子，根本不可能。

《论语·卫灵公》有这样一条：

在陈绝粮，从者病，莫能兴。子路愠见曰：“君子亦有穷乎？”子曰：“君子固穷，小人劳斯滥矣。”

只说陈没说蔡，这可以印证上一节的猜想：孔子根本没有去过搬到州来的蔡国，只是到过陈国附近的蔡国故地，作为地理概念，这里倒是也可以叫“陈蔡之间”。孔子在陈国挨饿了，也未必是有人陷害，只是吴国人要打过来的时候，兵荒马乱人心惶惶，没人顾得上管饭了而已。

大概是后人根据《论语》的简单记录创作故事，却忘了蔡国已经被迁走，于是才编出来陈、蔡大夫合谋的情节。司马迁没有仔细考证，就收进了《孔子世家》。

《孔子世家》继续讲故事。

孔门的外交家子贡混出陈蔡包围圈，见到了楚昭王，楚国大军开过来迎接孔子，孔子这才脱困。

楚国果然地大物博，楚昭王一出手，就打算封给孔子“书社地七百里”。有农户的富裕地区会进行户口登记，这叫“书”，会立有自己的土地神，这叫“社”，这样的地方，也就叫“书社地”。里是社区，二十五户人家为一里。也就是说，楚昭王打算封给孔子一万七千五百户人家。

但这个时候，楚国的令尹子西说话了。

子西问楚昭王：“楚国的外交官，有子贡这种水平的吗？”

楚昭王说：“没有。”

“楚国的大臣辅佐您，有达到颜回这种水平的没有？”

楚昭王说：“没有。”

“楚国的将帅，有像子路这么勇猛的没有？”

楚昭王说：“没有。”

“楚国的各部门领导，有像宰予这种水平的没有？”

楚昭王说：“没有。”

子西于是说：“当年楚国是周朝的封国，子爵罢了，有方圆五十里的领地。现在孔子称述三皇五帝的治国之道，要申明周公、召公的业绩，楚国还能世代保全方圆数千里的伟大国土吗？再说，当年周文王在丰，周武王在镐，都不过是百里的地盘，最终却成了天下的王。现在您给孔子土地，他又有那么贤能的弟子辅佐，这对楚国来说恐怕不是福分。”

楚昭王就作罢了。这年秋天，他在城父去世。

这个故事我不知道你信不信，反正我是不信的。即使相信孔门弟子就是这么牛，也没法解释一个问题：孔子心目中，最古老的圣王是尧

舜，三皇五帝这个提法，孔子时代还没有发明出来呢。

大概，这是后来儒生为吹捧祖师爷编的。《左传》里孔子说过楚昭王的好话，所以假设楚昭王应该想过用孔子；《论语》里评价子西（虽然也不确定是不是楚国这个子西），说了句“彼哉！彼哉！”（这话具体啥意思其实也不知道，但可以肯定是表达轻蔑的语气，或许可以用北京话翻译成“丫的！丫的！”）既然孔子对子西评价不高，那想必是子西先进了孔子谗言。

总之，《孔子世家》的这一段看看就好了。

夷狄之有君

实际上，鲁哀公六年的楚昭王可能根本不知道孔子，但孔子当时确实在陈国，近距离观察了这次吴楚的对峙。

孔子四十岁以前，北方基本是太平岁月，四十岁后，他见识了不少战事，但大多数都是一种水平很低的战争。那时候他对人说自己不懂军事，是谦虚，堕三都的时候他表现出来的能力，至少在鲁国是领先的，面对齐国也不怵。

这趟来南方，虽然孔子没有亲眼见到当年吴师入郢的惨烈大战，但战后十多年的景象，仍然能够让人感受到，这里战争的残酷，绝非北方可比。现在吴楚的大军近在眼前，尤其是吴国：大量步兵取代了战车，可是军阵之整饬，战术之灵活，出击之迅猛，杀戮之凶残，都是在中原诸夏的战争中根本想象不到的。

不需要有多大的敏感就能预感到，未来历史的发展趋势，不会是北方的那种温和战争影响南方；天下的战争，都要向南方的这种残酷屠杀看齐。

一个孔子完全陌生的时代，就要来了。在肆虐的兵戈面前，孔子鼓吹的礼乐，显得毫无力量。

可是另外一些事情，又会让孔子感到对周礼有了一点信心。那就是楚昭王和子西等人的关系，还有楚国和陈国的关系。这说起来是一个挺长的故事：

子西是楚昭王的臣子，也是楚昭王的哥哥。

楚昭王是楚平王的儿子，楚昭王的母亲，本该是楚平王的儿媳妇。

楚平王从秦国为太子娶妻，后来看见人家漂亮，就自己娶了，然后生了楚昭王。

楚平王去世时，楚昭王年纪还小。有些楚国大臣想拥立楚昭王的庶兄子西即位，可是子西坚决拒绝了。

后来，就到了鲁定公四年（前506年），吴师入郢 那段恐怖的日子。楚昭王虽然是国君，但这事他倒没有 太多责任，因为当时大权在令尹囊瓦手里，年幼的昭王 做不了主。

楚昭王流亡，一度下落不明、生死不知，子西害怕楚国失去抵抗吴国的
主心骨，就打出了楚王的旗号。后来，他听说楚昭王还活着，就毫不犹豫把王号撤掉，而 楚昭王也从来没有因为这件事怀疑过哥哥有野心。

楚昭王逃到随国，吴军把随国团团围住，让他们把 楚昭王交出来。这时候，楚昭王的另外一个哥哥子期挺身而出，决定替楚昭王去死。

幸亏，这时候随国决定不惜代价保护楚昭王。随国曾经是楚国的敌人，后来成了楚国的附庸，多少代相处下来，随国对楚国其实有很多怨恨，但在生死关头，它 表现出附庸对宗主的忠诚。

随国人对吴国说：“随是个小国，和楚国又很近， 随国能够存在到今天，就是楚国人保全了我们。我们之间，世代代都有盟誓。如果有了危难我就不遵守誓言，出卖楚王，那么随国就是一个背信弃义的国家。这样的国家，我想也是没有资格侍奉吴国的吧？”

随国也叫曾国。后来，楚国为表达对随国的感激， 送给随国一只傅钟，也就是世界闻名的曾侯乙编钟里， 最大的那只。

同样显得忠于楚国的，就是孔子此刻所在的陈国。

陈国也面临了选边站的问题：以后是追随没落中的楚 国，还是吴国这个新强权？

这种关系到国运的选择，陈国国君不敢独断专行，便 召开国人大会，民主表决，结果相持不下。这时有个陈国贵族发言说：“楚虽无德，亦不艾杀其民。吴日敝于兵，暴骨如莽，而未见德焉。”（《左传·哀公元年》） 楚国虽然不好，但也不会没事就屠杀人民。吴国却是战 争狂人，追随吴国的话，就会因为每天都专注于战争而 民生凋敝，曝露于旷野的尸骨将会如草莽一样，实在看 不出追随吴国有什么好处。

这才一锤定音，陈国选择继续追随楚国。也正是因为这一年的选择，十六年后，吴国才会来进攻陈国。

看到陈国危急，楚昭王决定出兵救援。

其实，这个时候楚昭王的身体很不好。他几年前得了病，占卜的人说，原因是黄河的河伯在作怪。楚昭王没有理会。楚国的大夫们觉得，这事儿反正宁信其有不信其无，就请求在郊外祭祀。楚昭王说：“三代时规定的祭祀制度，祭祀不超越本国的山川。长江、汉水、睢水、漳水，是楚国的大川，是福是祸，不会来自这些之外的地方，我虽然没有德行，但也不会得罪黄河之神。”到底也没有去祭祀。

这一年，又有红色的云，像鸟一样，夹着太阳飞动了整整三天。楚昭王派人到洛阳，去请教周王室的太史，这是怎么回事。

周太史说：“这是上天要降下惩罚，就降在楚王身上。不过如果祈祷的话，可以转移给楚国的令尹和司马。”当时楚国的令尹和司马不是别人，令尹是子西，司马是子期。

楚昭王说：“把腹心的疾病，转移到胳膊腿上，又有什么好处呢？我如果不是有大的过错，天会惩罚我吗？如果有罪就接受处罚，转移它做什么呢？”到底也没有为这事祈祷。

现在，吴楚两军对峙。按照当时的习惯，当然还得占卜。占卜和吴国作战的胜负，结果是不吉，又占卜退兵逃避吴国，结果还是不吉。

于是楚昭王说：“那就让我战死吧。当年吴国攻入我国首都，败过一次，今年如果再打败仗，那真不如一死。陈国是我们的盟友，我们却抛弃它；吴国是我们的仇人，我们却逃避它，那也是不如一死。一样都是个死，还是死在仇人之手吧。”

楚昭王吩咐，自己死后，传位给哥哥子西，子西坚决拒绝。楚昭王又让位给子期。当年你说冒充我，是要替我去死，现在你不用冒充了，你就是真的楚王。子期也坚决不答应。于是又让位给另外一个兄弟子闾。连续推让了五次，子闾终于答应了。

楚昭王准备作战，但他的病情发作，在组织一次进攻的时候去世。

这时候子闾说：“我们国君舍弃自己的儿子而让位给别人，我们这些做臣子的，难道敢忘掉自己的君主吗？我答应即位，是顺从国君的命令，这是合乎礼的。但归根结底还是应该让国君的儿子即位，这也是合乎礼的。两件合乎礼的事，都一定要做。”

于是，子闾和子西、子期两个哥哥商讨定策，到底还是立了昭王的儿子熊章即位，也就是楚惠王。

所有这些事都让孔子惊叹，他说：“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国也，宜哉！”（《左传·哀公六年》）还把楚昭王比作上古的圣王尧。

孔子还有一句非常有名的话：“夷狄之有君，不如诸夏之亡也。”（《论语·八佾》）这是说夷狄即使有君也不如诸夏，还是感叹诸夏倒不如夷狄有君？大概无法有确定的结论，我倾向于后者多一些。“有君”，是君主非常圣明，有好君主的意思；也是群臣心中都装着君主，有好臣子的意思。正如战国时的学者杨朱，只想专心做自己，孟子就把这种主张骂作“无君”。毋宁说，所谓“有君”，其实是一种符合周礼理想的君臣关系。

孔子周游列国，见到那么多尔虞我诈关系混乱的君臣，只有楚昭王和他的兄长们，最接近“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八佾》）的君臣之道；也只有楚国和陈国、随国的关系，最像那位“正而不调”的齐桓公主导下的国际关系。而楚国却是公认的蛮夷。

也许还应该提一句吴国。楚昭王在军中死了，这岂不是吴国出击楚军的最好时机？但是吴国退兵了。因为此时的吴国君主，已经是夫差了。夫差和之前的吴王相比，有一个重要区别：他非常希望表现得像一个华夏的君主。而华夏的君主，就要尊周礼，守规矩，人家国君逝世，不能乘人之危，那就应该撤兵。

不管多么野蛮的国家，只要和华夏打交道时间长了，都会在礼乐文明的照耀之下，人心变得柔软，行为变得典雅，谁说周礼没有力量呢？

血统和民族，不是那么重要，只要保全华夏文明就好了。孔子想过住到蛮夷世界去，他觉得；只要有君子在那里，简陋是不存在的。孔子又说，一个人生活起居端庄谦恭，处理工作严肃认真，对待他人尽心尽力，即使到蛮夷社会，也还是行得通的。

不管世道怎么变，经历过多少次改朝换代，礼的精神总是不会变的。孔子觉得自己可以预见到遥远的未来，他说：“虽百世可知也。”

某种动物在路上

见识过吴楚战争之后,孔子北上返回卫国。《孔子世家》中说:“是岁也,孔子年六十三,而鲁哀公六年也。”距离鲁定公十二年(前498年)底离开鲁国,转眼已经过去了九年多。孔子究竟去过多少地方?

《孔子世家》原文的叙述,可以视为一个孔子行程的最大值。司马迁接触的材料应该包含着更复杂的行程,我们不理睬了。

综合前面几章的分析,我们也可以得出一个最小值:孔子离开鲁国后,就到了卫国,一直到卫灵公去世前不久离开,其间可能离开过卫国国都,是出差或者度假性质,不是辞职后来又回去。离开卫国后,孔子就到了陈国,之后没有去过搬到发微的蔡国,但去过陈国南边的蔡国故地,在那里会见了楚国的叶公。之后仍在陈国,一直到回卫去。

孔子的真实行程,应该是在这两个值之间,太具体的,就只好断言了。

孔子路上遭遇了很多事。不过既然周游路线疑点重重,所以某事是否发生在某时某地,也就成了问题。前面我们碰到这方面的内容,基本都跳过了,汇总到这一节里,回顾梳理一遍。

子畏于匡

孔子经过卫国边境，一个叫匡的地方（今河南长垣）。为孔子驾车的，叫颜刻，颜刻指着城墙的一处缺口说：“昔吾人此，由彼缺也。”当年颜刻跟着阳虎，攻打过这里。他把这事当作挺风光的历史来说，声音大了点，让城里人也听到了。当年阳虎打下匡地，蹂躏了一番，这个仇，匡人可没忘记。现在颜刻这句话，等于是往伤口上撒盐。

于是孔子被匡人错认作阳虎，这就导致“子畏于匡”。畏有两种解释，都通：一种是包围，就是说孔子被包围、拘禁了；一种是私斗，就是说孔子的学生还有点战斗力，和匡人打得很厉害。

《史记》中说，“孔子状类阳虎”，这个说法《庄子·秋水》里就有。其实匡人对阳虎的长相也并没有见得熟悉，当时那种情况下，即使孔子和阳虎长得并不很像，也很容易发生误会。我有点疑心，反而是因为这次误会，才产生了孔子和阳虎长得很像的传说。

至于孔子长得究竟什么样，除了大高个儿基本可以肯定外，其他古书上的描述也大多不见得可靠。也有可能是根据圣人必须长得很奇怪的逻辑，衍生出孔子相貌的各种传说，这些传说和前一个传说相结合：孔子长得那么独特，却又和阳虎很像，这个巧合就显得更奇怪了，李硕老师推测，孔子他爹既然能野合出一孔子来，可能是惯犯，阳虎也是他老人家的私生子，也未可知。这个假设符合那个年代的氛围，又可以让孔子和阳虎的故事戏剧性倍增，确实是个极精彩的创意。

《论语》里两次提到“子畏于匡”，司马迁把这两段都抄进了《孔子世家》里。

一是危急关头，弟子们都害怕了。孔子说：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

周文王去世之后，西周的礼乐文明传承到今天，不就凝聚在我身上吗？上天要让这种文明灭绝，就不会生下我来，不会把这种文明传承到我这里；既然我孔丘来到这个世界上，就是上天不打算让这种文明灭绝，匡人能把我怎么样？

①如《荀子·非相》说：“徐偃王之状，目可瞻马；仲尼之状，面如蒙 周公之状，身如断蓄；皋陶之状，色如削瓜；閼天之状，面不见肤，传说之状，身如植鳍，伊尹之状，面无须麋，禹跳汤偏，尧舜参牟子。”

孔子平时很谦卑，内心却极骄傲。生死关头，这种骄傲就彰显出来了。这是真正的文化自信。

一是这次动乱中孔子和颜回走散了，再相见时：

子曰：“吾以女为死矣！”曰：“子在，回何敢死！”

孔子说：“我以为你死了。”颜回说：“先生在，我不敢死。”后来颜回毕竟死在孔子之前，对照这句话，会使得悲痛格外深。

这次事件怎么解决的？不知道。《史记》给的说法明显是错的，司马迁说孔子让自己的随从给卫国大夫宁武子做了家臣，这才脱身。宁武子是一百多年前的人，又不是穿越小说；也不可能是宁武子的后人，因为孔子六岁那年，整个宁氏家族就已经被端掉了。

有人猜测，这里的宁武子，应该是孔文子。孔文子和孔子没有亲戚关系：孔子是子姓孔氏，孔文子是姑姓孔氏。春秋时代，不少国家都有孔氏，但各不相关。因为字里带孔的人很多，如果混得好，后代就会以孔为氏。

为什么这么猜呢？

第一，孔文子的工作，是“治宾客”，接待到卫国来的外国人，孔子这种情况，正好归他管；

第二，后续发展里，孔子和孔文子关系极其密切，孔文子想打自己的女婿，这种事他都会找孔子咨询，孔子的弟子像子路、高柴这些人，也确实做了孔文子的家臣。

微服过宋

孔子离开卫国后，先经过曹国，曹国已经非常弱小，孔子觉得这个小国装不下自己的理想，没耽搁，就到了宋国。

宋国是孔子祖先的国家，孔子的妻子亓官氏！据说也来自宋国。所有的文献里，看不出孔子对妻子有任何感情，所以妻子是宋国人，不会让孔子对宋国印象更好。但他讲究孝道，想到这是自己祖先生活过的地方，按说孔子会有点动情。

但孔子在宋国的运气很不好，“宋司马桓魋欲杀孔子”。司马这个官，是管军事的，当年孔子的老祖宗孔父嘉，在宋国就也是干这个的。桓魋这个人，很阴柔，很精致，很脆弱，很物质。按《左传》的描述，他和宋景公似乎是同性的恋人关系。他被人欺负了，宋景公为他眼睛都哭肿了。

孔子得罪桓魋的原因可能是，桓魋活着奢侈，更想着死后厚葬。贵族死后，都是棺材一层套一层的，桓魋用石头做套在外面的大棺材，好多年都没做成，弄到劳民伤财的地步。孔子到宋国后，看不惯，说了句：“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礼记·檀弓上》）奢侈到这个地步，死了还不如快点烂掉好。

桓魋那玻璃心，哪里受得了这个？就要杀孔子了。他表示杀心的方式，也还是挺阴柔的。孔子带着弟子在一个大树下讲课，桓魋就派人“拔其树”，这大概相当于砸了教室。

孔子就离开了宋国。弟子们催促他快点走，孔子说：“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上天赋予我伟大的德行，桓魋能把我怎么样？

这件事，双方的表现大概都算是挺嚣张，但并不凶狠。桓魋真要杀孔子，直接过来杀就是，不用把树弄倒给孔子警告。可能是孔子也算有点国际影响的人，他只是想把孔子吓走算了。据孟子说，孔子虽然说了句大话，最后还是“微服而过宋”，换了和身份不相称的衣服，假扮成不相干的人，也还是知道怕的。

桓魁拔树这个细节不见于早期儒家典籍，是《庄子》里讲的。有人怀疑不可靠。

丧家狗

宋国和陈国很近，宋国都城在今天的商丘市睢阳区，陈国的国都在今淮阳。孔子离开卫国后如果目的地是陈国，那么到了宋国就不该再到郑国去，所以孔子在郑国的那段经历，有学者认为纯属虚构。不过也有学者认为，孔子其实没有目的地，就是到处看看找机会，去一趟郑国多碰一次壁，也正常。

如果郑国之行确实存在，那孔子这趟真是很狼狈。

在卫国和陈国，《孟子》《史记》都刻意强调了，孔子是住在谁家里。郑国却没提这茬，其实就是没有人接待。

孔子和弟子们在郑国还走散了。郑国的位置，在天下之中，是当时的交通枢纽。争霸的时候，大家都打它；值这时郑国已经享受了半个多世纪的和平红利，南来北往做生意的，都从这里过，发展得特别好。孔子师徒来到郑国，人生地不熟，一挤，就散了。

孔子还是很聪明的：我找学生难，学生找我容易，我这么大个头，找个显眼的地方往那儿一站，都能瞧见。于是孔子就跑到郑国外城的东门外。

孔子当然是精通《诗》的，不知道是不是《诗经》里的句子引着他到了郑国的东门外。《郑风》里，有两首写到国都东门的。

一首叫《出其东门》：

出其东门，有女如云。

这里是个美女如云的地方。不过孔子应该不是奔着美女去的。

一首叫《东门之璋》：

东门之理，茹感在阪。其室则迕，其人我远。
东门之果，有我家室。岂不尔思？子不我即。

这是一首情诗。“其室则迩，其人甚远。”他的家很近，他的人却很远。“岂不尔思？子不我即！”我不是不想你，可是你不愿意接近我啊。当时贵族读《诗》，都喜欢“断章取义”，孔子也是典型代表。按照这个原则，这几句也算能反映此时孔子对郑国当权派的怨念。

学生们找孔子，有个郑国人就告诉子贡：

东门有人，其颡似尧，其项类皋陶，其肩类子产，然自要（腰）以下不及禹三寸。累累若丧家之狗。

子贡这次很实在，找到孔子后就直说了：“老师，人家说你像丧家狗”。孔子的反应是“欣然笑曰”，长相啥的不重要，说我像丧家狗，倒是“然哉！然哉！”

这个细节怎么说呢？对于要把孔子捧成圣人，甚至捧成神的人来说，是侮辱了孔子。但是对于把孔子当人看的人，应该算个加分项。一个老爷子，这么大岁数了，虽然在现实面前屡屡碰壁，但坚持自己的理想不放弃，其实是很多人虽不能至而心向往之的境界。老爷子的心理调适能力还特别强，在宋国跟桓魋该说大话说大话，这会儿又该自嘲的时候自嘲。一个能够自嘲的人，总是会显得可爱一点。

对现在很多人来说，“丧家狗”也不见得是一句难听的话。我上大学的时候，看周星驰《大话西游》结尾城楼的那个场景，就联想到孔子在郑国东门的样子。夕阳武士看着孙悟空的背影说：“他好像一条狗欸！”当时真不知道戳中了多少人的泪点。

大致说，现代人和古人比起来，一个特点就是更加世俗化，对神性的、高高在上的东西何止是兴趣不大，往往直觉上就有较大的不信任。能感动现代人的，经常是那种和你相似，但又比你更优秀的人，好莱坞那些超级英雄的人设，往往都是这样。

基督教的现代化转型，很重要的一件事，就是突出耶稣身上的人性。所以在讲福音书的故事时，会讲到耶稣也有软弱，有犹豫，有迷惘。并不是反对基督教的人在这么讲，而就是基督徒自己这么讲，塑造一个有着这样经历，却最终超越局限、拯救人类的耶稣，反而更能够让基督教保持活力。教育水平很高的人里仍有不少相信基督教，尤其是新教，跟新教这种最彻底的转变关系很大。

同样的道理，李零先生解读《论语》的书，书名就叫《丧家狗》，他显然也不是对孔子有什么恶意。后来他又写了一本小册子，叫《去圣乃得真孔子》，他这个所谓的“真孔子”，一方面固然确实更接近历史原貌，一方面显然也比那个大成至圣文宣王孔子更符合现代知识分子的理想。

和基督教比起来，儒家有一点是有优势的，就是它本来就很世俗化。

《孔子世家》和福音书的写法非常相似，都是先讲祖宗，然后叙述行迹，但和一般的人物传记比，穿插语录特别多。区别是，《孔子世家》里的“奇迹”以今天的标准看显得多，相比于福音书就非常少；而孔子身上俗气可笑的地方，却多得多。现代以来，新教宣称是回归，实际是发明的东西，有不少是儒家的自带属性。

要盟

孔子要重返卫国，经过一个叫蒲的地方。当时，卫国有有人占据了这里，发动叛乱，他们对孔子提出：我们可以放你走，但是你不能去卫国。孔子说，行。结果他一脱身之后，就直奔卫国。

子贡曰：“盟可负邪？”孔子曰：“要盟也，神不听。”

子贡看不下去了，他是个商人，大概觉得，我们做商人的都最讲究诚信，老师您不也常说，“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颜渊》），“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为政》），您怎么能这样？

孔子说：在别人的强迫下订立的盟约，叫要盟，神都是不理会的，当然可以不遵守。你还商人呢，,你不懂合同法吗？一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的合同，受损害方有权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变更或者撤销。

孔子这个观点，影响很深远。比如说，国家制定了很残暴的政策，而且政策制定的过程不经过人民同意，对于民众来说，这就属于要盟，那民众要不要按照政策要求的去做？国和国之间，签订了不平等条约，要不要遵守？那个更是典型的要盟。这个问题延伸下去，可以变成法学界自然法和实在法的关系讨论。

显然，传统的中国人，这一点都是很得孔子的精义，很懂得变通的。

孔子还有一句话：“可与共学，未可与适道；可与适道，未可与立；可与立，未可与权。”（《子罕》）

权就是变通的意思。不过他把变通当作境界最高的人才可以行使的特权，但是现实中显然谁也不甘人后。

匪兕匪虎，率彼旷野

在陈蔡之间挨饿，肯定是孔子特别惨痛的一段记忆，他跟那时身边的弟子患难与共的感情，也格外深。孔子晚年回顾：“从我于陈、蔡者，皆不及门也。”（《先进》）。读来真有悲凉无限之感。

《史记》对这一段的叙述，情节远比《论语》丰富。司马迁讲，孔子知道这时候“弟子有愠心”，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了，于是把几个大弟子一一喊过来。

孔子问的问题都是一样的：“《诗》云：‘匪兕匪虎，率彼旷野。’，吾道非邪？吾何为于此？”

《诗经》里面说，不是犀牛也不是老虎，却徘徊在旷野上。是我的道错了吗？我们为什么会困在这里？

先把子路喊来问，子路说了一段，大意是我们还不够好吧。孔子说，好人总有好报吗？聪明人总有好结果吗？把子路骂出去了。

然后是子贡。子贡说，是老师的道太好了，庸俗的世界配不上这么好的道，要不咱们迁就下这个低俗的世界吧。孔子又骂，大意是人间不值得，道比适应社会重要多了，子贡你这叫鸡贼。

最后是颜回。颜回说，老师的道是最大的，人间确实不值得。我们只需要担心自己修道不够，道不能实行，那是国君们的耻辱，不是我们的责任。孔子开心了，说：是这样吗？颜家的孩子，你就是太穷了，不然我来给你当管家。

这一段，可以当舞台剧的写作入门来学习：一是始终紧扣着一个核心冲突；二是空间处理的技巧，舞台剧换布景很麻烦，所以最好是同一个空间，让人物进进出出，轻易不要换场，三是台词写作，几句话就看出人物性格，子路特别子路，子贡特别子贡，颜回特别颜回。

至于真实性，不妨看开点，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不必多计较了。

有意思的是，孔子不介意承认自己是丧家狗，但不认为自己是犀牛和老虎。他是渴望秩序却失去秩序的人，真正的旷野，不是他的精神家园。.

当然，“不介意承认”和“确实是这么认为”，之间也有很大的距离。孔子还曾把自己比作另外一种动物，那是他去世前不久的事了。

第七章 必也正名乎

其明年，吴与鲁会缙，徵百牢。太宰嚭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贡往，然后得已。

孔子曰：“鲁卫之政，兄弟也。”是时，卫君辄父不得立，在外，诸侯数以为让。而孔子弟子多仕于卫，卫君欲得孔子为政。子路曰：“卫君待子而为政，子将奚先？”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何其正也？”孔子曰：“野哉由也！夫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矣。夫君子为之必可名，言之必可行。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

其明年，冉有为季氏将师，与齐战于郎，克之。季康子曰：“子之于军旅，学之乎？性之乎？”冉有曰：“学之于孔子。”季康子曰：“孔子何如人哉？”对曰：“用之有名；播之百姓，质诸鬼神而无憾。求之至于此道，虽累千社，夫子不利也。”康子曰：“我欲召之，可乎？”对曰：“欲召之，则毋以小人固之，则可矣。”而卫孔文子将攻太叔，问策于仲尼。仲尼辞不知，退而命载而行，曰：“鸟能择木，木岂能择鸟乎！”文子固止。会季康子逐公华、公宾、公林，以币迎孔子，孔子归鲁。

孔子之去鲁凡十四岁而反乎鲁。

- 《孔子世家》

儿子打老子

孔子与子路有一段极有名的对话：

子路曰：“卫君待子而为政，子将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子曰：“野哉由也！君子于其所不知，盖阙如也。名不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事不成，则礼乐不兴；礼乐不兴，则刑罚不中；刑罚不中，则民无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于其言，无所苟而已矣。”

-（《论语·子路》）

子路说：“卫君要把大政交给您，您打算优先做哪件事？”

孔子说：“要让我说，肯定是正名。”

子路说：“至于吗？您太迂腐了，正什么正？”

孔子说：“由，你真是个野人。君子对于他所不知道的事情，总是采取存疑的态度。名分不正，说起话来就不顺，说话不顺，事情就办不成；事情办不成，礼乐也就不能兴盛；礼乐不能兴盛，刑罚就不会得当；刑罚不得当，百姓就不知怎么办好。所以，君子一定要定下一个名分，这个名分必须能够说得明白，说出来又一定能够行得通。君子对于自己说的话从不苟且对待。”

这段话里的“卫君”，有人认为是卫灵公，有人认为是卫出公。司马迁显然认为是卫出公，《孔子世家》里引录了这段对话，背景是鲁哀公六年（前489年）之后，孔子重回卫国。如果他的处理是正确的，那孔夫子这番话还真是看似迂腐，实则精明。此时卫出公最大的麻烦是什么？

卫君瓢父不得立，在外，诸侯数以为让。

当初，卫灵公把太子蒯聩驱逐出国外，卫灵公去世后，卫国的实力派立了蒯聩的儿子辄做国君。现在蒯聩在赵简子的支持下，占据着戚邑，天天谋划着回国都登基。卫国君臣不愿意让蒯聩回来，但卫出公儿子打老子，说来总是不大好听。

所以此时卫出公最需要的就是孔子这样精通礼法、德高望重的人出面证明：虽然是儿子打老子，但卫出公打得对。这就是“正名”，也就是论证行为的合法性。

有学者指出：所谓正名，就是按照西周盛世的礼法，确认每一个身份的权利和职责。这个说法当然也是对的，问题是，周礼的内容究竟是什么，常不免根据时代需要，风月无情人暗换。

当时孔子的正名工作，做得让卫国君臣非常满意，所以他才又在卫国享受了好几年丰厚待遇。《论语》里没有这次“正名”的具体内容，不过据说是传承孔子政治主张的《公羊传》是这样论述的：卫国的大臣接受卫灵公的遗命而立了辄，辄当然就是国君。辄是蒯聩的儿子，但蒯聩是坏人，已经被卫灵公驱逐了。辄已经当了国君，那蒯聩就算回来也是臣子。所以：

不以父命辞王父命，以王父命辞父命，是父之行乎子也。不以家事辞王事，以王事辞家事，是上之行乎下也。（《公羊传·哀公三年》）

王父就是爷爷。不能因为爸爸否定爷爷，但可以因为爷爷否定爸爸，这符合儿子要听爸爸的这个大原则，不能因为家里的事否定国家的事，但可以因为国家的事否定家里的事，这符合下级要服从上级的大原则。

文风是后世的文风，观点也许就是孔子的观点。孔子当初离开卫国时，就说过不想对这事卷入太深，但对赵简子、阳虎支持下的太子蒯聩，他确实很厌恶，这么说两句也不算违背原则。

当然，孔子这时从政建立美好社会的心，大概已经冷了很多。《孟子·万章下》中说：

孔子有见行可之仕，有际可之仕，有公养之仕也。于季桓子，见行可之仕也；于卫灵公，际可之仕也；于卫孝公，公养之仕也。

在季桓子手下当鲁国大司寇，那时是真有实践政治理想的可能的，叫“见行可之仕”；在卫灵公的朝廷里当官，是希望能有实践政治理想的机会，叫“际可之仕”，至于在卫孝公（即卫出公）那里当官，不过是领一笔收入罢了，这叫“公养之仕”。

孔子这时最期待的是回到鲁国。

三大弟子的政绩

后来，孔子和季康子有这样一段对话：

季康子问：“仲由可使从政也与？”子曰：“由也果，于从政乎何有？”曰：“赐也可使从政也与？”曰：“赐也达，于从政乎何有？”曰：“求也可使从政也与？”曰：“求也艺，于从政乎何有？”（《论语·雍也》）

季康子问，由（子路）、赐（子贡）、求（冉有）三个人，从政的话水平怎么样。孔子回答说，子路果敢，子贡通达，冉有多才多艺，都没问题。“于从政乎何有”，翻译成北京话说，当官那还不玩儿似的？

政治实践方面，孔门弟子里，这三个人最成功。

孔子在卫国期间，子路实际工作做了很多，担任重要军事据点蒲邑的邑宰和孔文子的私邑的邑宰，都绩效斐然。

《论语》里面，子路是个使人快乐的角色，鲁莽亢直，快人快语，老师说个什么话题，首先他肯定会抢着发言，其次他肯定答得不对。现实中，班上有这样的学生，教室里一定充满快活的空气。但他又不是捣蛋，反而会无限维护老师，老师对这样的学生往往嘴上骂，心里也是真喜欢。后世衍生的各种孔门传说，都不断强化子路的这一面。

但稍微想一想，就知道子路这人绝不简单，他是孔门弟子中第一个做季氏家宰的。由于时过境迁，这个职务听起来不显得有多高端了，但实际上季氏的家事就是鲁国的国事，这是当时鲁国最重要的几个职务之一。子路之前的季氏家宰，可是阳虎。

按《左传》的说法，堕三都至少看起来完全是由子路推动的，那么子路就必须具备在多种势力之间协调组织的能力。“哀公十四年”的一条记录，尤其可见子路的声望：

小邾射以句绎来奔，曰：“使季路要我，吾无盟矣。”使子路，子路辞。季康子使冉有谓之曰：“千乘之国，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对曰：“鲁有事于小邾，不敢问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济其言，是义之也。由弗能。”

一个叫小郑的国家，有个大夫联络季康子说，只要子路给我一个承诺，我就带着封邑投奔鲁国，不需要另外盟誓了。

季康子赶紧联系子路，子路却推辞了。季康子说：“人家不相信千乘之国的盟誓，只相信你一句话，难道还辱没你吗？”子路回答说：“鲁国如果要与小郑开战，那么我不敢问战争的原因，情愿在城下战死。他违背做臣子的原则，我们却满足他的要求，那是让他的行为显得符合道义了。我不能这么做。”

两千多年后读来，这番话犹自显得正气浩荡、凛然生威，而子路当时的国际声望，也显而易见。这种声望，自然不能光靠他是孔子身边挨骂最多的弟子，而是因为他之前这些年从政，有卓异的表现。

但子路对孔子回国帮助不大。司马迁说子路“喜从游”，他始终跟在孔子身边，鲁国国内的事，他就使不上劲。

鲁人子路在卫国做官，卫人子贡却去了鲁国。

孔子说：“鲁卫之政，兄弟也。”这是双关语，鲁国的祖宗是周公，卫国的祖宗是康叔，都是周文王的儿子，确实是兄弟；而这些年两国的施政表现，也确实是难兄难弟。

但这些年，鲁国的日子比卫国更难过。鲁哀公五年（前490年），历时八年之久的赵简子与范氏、中行氏的斗争，终于分出胜负，范氏、中行氏逃亡到了齐国。赵简子关心的是晋国内部的权力瓜分，在齐国、卫国与范氏、中行氏的同盟形成一股强大势力之时，赵简子极力支持太子蒯聩去争夺国君之位，好牵制卫国；范氏、中行氏失败之后，赵简子对这种国际事务就不再那么热心，留着一个内部紧张对立但两不相下的卫国挺好，他要忙于回头去对付国内迅速崛起的知氏家族。

所以卫出公的压力骤然减轻。孔子在鲁哀公六年回到卫国，可能也是看准了这个变局，毕竟他声明过只愿意住在安全的国家。

鲁国则要学着面对一种全然陌生的危机。晋楚争霸的年代，鲁国比较容易置身事外，但吴国快速崛起之后，鲁国的地缘形势却变得不妙。

吴国国都是在今天的苏州，但吴王夫差选择了北上策略，而不是对越王勾践赶尽杀绝。这毫不奇怪，稍微有点追求的人都会向往中原的文明与富庶，而不是和越国打无人关注的野蛮人战争。当时吴国的重心虽然仍在苏南，但也统治着苏北地区，和山东西南的鲁国已然接壤。鲁国人要学着和这个时而对礼数讲究到浮夸，时而却暴躁凶狂的邻居打交道。

鲁国负责外交的，是那位曾经热心地要为孔子杀叛徒的子服景伯。而子贡成了他的得力助手。子贡比孔子小三十一岁，也就是说此时三十多岁，既精力旺盛，又不显得少年轻浮，正是工作状态最佳的年纪。他非常善于把握吴国人既自恃武力强盛又文化自卑的心理，《孔子世家》记了这么一句：

吴与鲁会缙，征百牢。太宰黏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贡往，然后得已。

这件事发生在鲁哀公七年，《左传》有详细叙述：吴王夫差和鲁哀公在缙地会盟，吴国还喊了些很小的国家，因为夫差想当霸主，霸主总是要与众诸侯会盟的，所以拥戴自己的小国多一个是一个，小点也可以将就。

夫差要求鲁国献给自己“百牢”，就是牛羊猪各一百头。诸侯国接待天子，应该献十二牢，夫差希望通过巨大到浮夸的数字，来彰显自己的尊贵。然后他想起来，光是国君会面还不够，鲁国实权在季康子手里，所以让太宰伯嚭通知鲁国，把季康子喊来。

季康子不敢见夫差，就派子贡去解释。子贡对夫差说：吴国对待诸侯的态度，是不合礼的，不合礼，结果就不可预测，所以，我们国君已经来恭敬地听取您的命令了，我们具体管事的人，就不敢放下自己手里的工作过来了。

这话说得很直白，是跟夫差展示一下自己的英雄气概。从恋人开始，到拍马屁结束，是后来纵横家都常用的技巧，因为恋人可以表明自己是个有尊严的人，有尊严的人拍出来的马屁才有价值。果然，接下来子贡话锋一转：

大伯端委以治周礼，仲雍嗣之，断发文身，裸以为饰，岂礼也哉？有由然也。

想当年太伯穿着礼服，尊奉周礼，仲雍就把头发剪短了，身上刺了很多文身，平时赤身裸体，难道认为是礼吗？这是要适应环境罢了。

这话却能触动夫差的心事。太伯、仲雍是周文王的两位伯父，有“让国”的美名，吴王自称是他们的后代，最怕别人不承认这一点。现在子贡以鲁国这样的礼仪之邦的特使身份，大谈他们怎么改变自己、适应吴地的文化，相当于论证吴王身上流着和周天子一样的血。夫差很高兴，也就不再要求季康子来了。

但此时子贡对季康子的影响还不够大。他是子眼景伯的人，季氏曾想过把子服景伯送到吴国去做人质，他们之间的关系似乎不大好。

真正对季康子最有影响力的孔门弟子，是冉有。

冉有比孔子小二十九岁，在《论语》中出现次数也不算少，但存在感比子路、子贡差很多。他从来不向孔子讨教精深的问题，挨骂的次数也不少。

孔子表扬冉有的话，是“艺”。今天我们说艺术，好像是件很雅致的事，孔子时代还很不同。早期的“藝”，往往写作“**埶**”意思是种植庄稼，是实在得不能再实在的工作，孔子最开始教学生的所谓“六艺”，是指礼乐射御书数，也都是实践技能。就是说，冉有的长处，是完成具体工作，解决实际问题。

孔子自己其实也很擅长这个，但不以为荣，反以为耻，人家夸孔子何其多能，孔子说，不是因为没当上官吗？“吾不试，故艺。”（《子罕》）不是生活所迫，谁想把自己弄得一身才华呢？

编写《论语》的，是孔子晚年的徒子徒孙，忙于工作的冉有和他们接触不会太多。他们只看见冉有这个老师兄来拜见孔子，经常被老师骂得一句话不敢说，容易低估他在外面的真正实力。但孔子自己是很清楚的：

子路问成人，子曰：“若臧武仲之知、公阵之不欲、卞庄子之勇、冉求之艺，文之以礼乐，亦可以为成人矣。”（《宪问》）

子路问怎么才算完美的人，孔子说：“像臧武仲那样智慧，像孟公绰那样克制，像卞庄子那样勇武，像冉求那样有才艺，再加上礼乐修饰，也就可以算是完美的人了。”

这里举的四个人，臧武仲、孟公绰和卞庄子都是孔子的前辈，只有冉有比孔子小，甚至比子路都小。所以这句话对冉有的评价真是很高，就是说对一贯认为今不如昔的孔子而言，鲁国最近的历史上，论“艺”，没有人比得上冉有。

孔子在陈国时，冉有被率先召回了鲁国，做季氏家幸好多年。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春天，齐国攻打鲁国。季康子这时已经完全依赖冉有，他问冉有应该怎么办，因为叔孙氏和孟孙氏都对抵抗齐国入侵显得毫不热心。冉有很淡定地说，他们被边缘化已久，鲁国的大权都在您的手里，自然没什么抗战的意愿。但这次齐国来的军队并不多，光是季氏的军队足以击退他们，而我们的战斗意志，也可能激发孟孙氏、叔孙氏的爱国心，他们会意识到，“不属者，非鲁人也”（《左传·哀公十一年》），不加入战斗，就不是鲁国人。

于是冉有担当统帅，率领季氏的军队出击。果然，叔孙氏的宗主，年轻的叔孙武叔看得热血沸腾，也决定出兵，而孟孙氏也就不得不加入。

齐鲁两军隔着一条沟对峙。根据以往的作战经验，齐国人可能在期待鲁军自行崩溃。结果冉有的部队开始冲锋，战车越过沟渠当然不容易，但是冉有的部下有一支三百人的独立步兵编队。战车作战，攻击方式往往是两车交错而过时横扫一击，所以最常用的武器是戈，而冉有的步兵手里拿的，却是彰显冲锋之锐气的矛。

最终，尽管孟孙氏、叔孙氏的军队还是不战而逃，但是冉有指挥的季氏军队，却取得“获甲首八十，齐人不能师”的辉煌战绩。

天黑后，两军停战，继续对峙，很快间谍送回情报“齐人遁”，齐国人已经逃走了。

季康子自己对这个战绩大概都觉得难以置信。他还没有真正见识过吴国人的战斗力，只知道齐国是远比鲁国强大的国家，不知道这么一场几万人的大战却只砍下八十颗人头，战果实在过于温柔。在他看来，冉有已经是了不起的军事天才。

季康子问冉有：“子之于军旅，学之乎？性之乎？”指挥作战这件事，你是跟人学的呢，还是天生就会呢？

冉有离开老师回到季氏身边，到现在差不多也有八九年了。这八九年里，他日日夜夜都在等待这一刻。

冉有说：“学之于孔子。”

丈人打女婿

季康子问冉有，孔子是个什么样的人。冉有说了一通孔子的伟大，季康子决定派人接孔子回国。刚巧这时候，孔子在卫国，过得也渐渐别扭起来。

卫国有个贵族叫太叔疾，他娶了宋国的公子朝的女儿。后来公子朝逃回宋国，卫国的执政卿孔圉（孔文子）就让太叔疾离婚，做自己的女婿。

显然，孔圉是想通过婚姻关系加强和太叔疾的联盟，这是全世界的贵族社会都很常见的现象，婚姻中本没有感情的地位，贞洁观念在春秋时代也并不很重要。

太叔疾顺从地离了婚，娶了孔圉的女儿。但他终究还是感情用事了，虽然他对原来的妻子没什么感情，但对妻子的妹妹是真的喜欢，就引诱她，将其安置在一处气派的房子里。他给这个女人的待遇和孔圉的女儿一样，仿佛有两个妻子。

孔圉知道了这件事，决定讨伐太叔疾。这就能看出贵族社会的麻烦：大家都有自己的私兵，所以纠纷会变成战争。

这些年，孔子和孔圉关系比较密切，弟子如子路、高柴都做了孔圉的家臣，所以孔子出面劝阻了这件事。写电视剧的话，太叔疾宠爱的女人的父亲公子朝，就是南子的情人，可以认为这是孔子最后一次为她做点事。

这之后，太叔疾还不收敛，生活越来越混乱。孔圉还是决定用战争来解决问题，他又来征求孔子的意见，可能还希望孔子再展示一下“正名”的才华，发表一个声讨太叔疾的声明。结果孔子回了一句：“胡豷之事，则尝学之矣。甲兵之事，未之闻也。”（《左传·哀公十一年》）这和当初答复卫灵公的话是一样的，孔圉也清楚孔子的表达套路了，听不懂，就是不支持。

上次孔子说完，就离开了卫国，这次也一样，只是表达得更高调：“鸟则择木，木岂能择鸟？”

孔圉赶紧挽留，说自己并不是出于私心，而是为了 防止“卫国之难”。这就是身为大贵族的好处,随时可 以把自己的立场上升到国家利益的高度。

孔子本来也没有很坚持，但这时鲁国有人带着礼物到了，邀请他回国，孔子就还是走了。不过，他应该是和孔圉友好告别的，子路、高柴后来也还继续给孔圉当家臣。

后来，孔圉到底还是赶走了太叔疾，为显示孔氏和太叔氏终究是友好的，孔圉又让女儿改嫁太叔疾的弟弟。

这些做法在那个时代不奇怪，但终究也不体面，很失礼。

后来孔圉去世，卫国贵族给他拟定谥号，选择了规格最高的“文”字。子贡作为卫国商界的代表，难免觉 得政界这些人实在虚伪可笑，于是他和孔子之间有了 一段非常著名的对话：

子贡问曰：“孔文子何以谓之文也？”子曰：“敏而好学，不耻下问，是以谓之文也。”（《论语·公冶长》）

孔子毕竟是很讲人情世故的人，也善于把话说得动听。孔文子再不上路，打女婿之前知道来问我，也就可以叫作“文”

等您一句话

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孔子周游列国整整十四年之后，终于回到了家乡鲁国。这一年，孔子已经是一个六十八岁的老人了。而读《左传》则会发现，孔子一回鲁国，就再次和季孙氏发生冲突。

季康子愿意让孔子回来，除了冉有的功绩之外，其实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季孙欲以田赋，使冉有访诸仲尼。

这里出现了一个新概念，“田赋”。《左传》和其他史籍中关于鲁国赋税的信息都很少，宣公十五年（前594年）“初税亩”，成公元年（前590年）“作丘甲”，都是寥寥数语而已。学者们的相关研究倒是很多，大致推测是：“税”用于各种行政开支，以土地为单位征收；“丘甲”用于军事开支，以居民点为单位征收（所谓“九夫为井，四井为邑，四邑为丘”）。而田赋，则是一个以土地为单位征收的用于军事开支的新税种。

总而言之，季康子想要加税，他知道这件事会激起很大的民愤，所以他需要孔子回来，为自己的行为“正名”。

季康子让冉有来问孔子，孔子回答说：“丘不识也。”照例，孔子说不懂，就是不赞成。追问了好几次，冉有终于忍不住直说了：“子为国老，待子而行，若之何子之不言也？”您现在是全国最受尊崇的元老，就等您一句话，政策就可以推下去了，您怎么就不开这个口呢？

孔子还是不说话，后来才在私下场合对冉有说：君子推行政策，要考虑是否合乎礼。“施取其厚，事举其中，敛从其薄”，福利尽量丰厚，办事讲究适度，税负不妨减轻，这样的话，只收“丘甲”也就足够了。如果不按照礼行事、贪得无厌，即使收了“田赋”，将来还是会不够的。季孙如果想施政合于法度，那么周公留下的典章还在；如果想怎样就怎样，又何必来问我呢？

季康子这时候要加税，其实也很无奈，因为吴王夫差做了霸主，鲁国要交给吴国沉重的贡币，不加税他根本拿不出。但孔子说的也不错，几年后吴王夫差被越国从背后捅了刀子，鲁国外部压力减轻，但已加的税成了制度，再也不会免掉了。

所以，季康子不会听孔子的，田赋该推行还是要推行，而且从此他也不会再任用孔子了。

年轻时，孔子淡定过，他说当个孝子，兄弟们友爱就是从政，完全不急着当官。五十四岁周游列国，孔子心态完全不同了；一方面，是年纪大了，等不起了。一方面，他也是品尝过权力滋味的人了，显然他认为自己在鲁国做司寇期间干得非常好，只是因为没有得到足够的支持才功亏一篑，所以他特别希望能够把自己的理想运用到政治实践里去。

然后是这十多年的周游，虽然待遇大多数时候还不错，但要论从政，用战国时的嘴贱小能手庄子的一句话说：“夫子再逐于鲁，削迹于卫，伐树于宋，穷于商周，围于陈蔡，杀夫子者无罪，藉夫子者无禁。”（《庄子·让王》）

孔子在鲁国两次被放逐，在卫国混得不敢见人，在宋国他背靠的大树要被砍，在商周没出路，在陈蔡被包围，谁想杀他不算犯罪，谁想侮辱他只管自便。

孔子则引用他尊敬的鲁国前贤柳下惠的话：

柳下惠为士师，三黜。人曰：“子未可以去乎？”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论语 微子》）

柳下惠当法官，多次被撤职。有人对他说：“您要不出国看看有没有机会？”柳下惠说：“按照正义的原则给人做事，去哪里不是注定被撤职呢？如果连原则都不要了，那又何必离开祖国呢？”如果柳下惠是对的，那自然就是说，孔子周游的这十四年，那么多波折艰辛，都是瞎折腾。

现在的孔子已经又是一种心境。求官最热切的时候，他曾说过，难道我是一只匏瓜吗？只能挂在墙上看，不能吃？

现在孔子明白了，自己就是一只匏瓜。

第八章 洙泗弦歌

鲁哀公问政，对曰：“政在选臣。”季康子问政，曰：“举直错诸枉，则枉者直。”康子患盗，孔子曰：“苟子之不欲，虽赏之不窃。”然鲁终不能用孔子，孔子亦不求仕。

孔子之时，周室微而礼乐废，《诗》《书》缺。追迹三代之礼，序《书传》，上纪唐虞之际，下至秦穆，编次其事。曰：“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观殷夏所损益，曰：“后虽百世可知也，以一文一质。周监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故《书传》《礼记》自孔氏。

孔子语鲁大师：“乐其可知也。始作翕如，纵之纯如，皦如，绎如也，以成。”“吾自卫反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

古者《诗》三千余篇，及至孔子，去其重，取可施于礼义，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厉之缺，始于衽席，故曰：“《关雎》之乱以为《风》始，《鹿鸣》为《小雅》始，《文王》为《大雅》始，《清庙》为《颂》始。”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礼乐自此可得而述，以备王道，成六艺。

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系》《象》《说卦》《文言》。读《易》，韦编三绝。曰：“假我数年，若是，我于《易》则彬彬矣。”

孔子以诗书礼乐教，弟子盖三千焉，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如颜浊邹之徒，颇受业者甚众。

孔子以四教：文，行，忠，信。绝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所慎：齐，战，疾。子罕言利与命与仁。不愤不启，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弗复也。

其于乡党，恂恂似不能言者。其于宗庙朝廷，辩辩言，唯谨尔。朝，与上大夫言，闾闾如也；与下大夫言，侃侃如也。

入公门，鞠躬如也；趋进，翼如也。君召使俵，色勃如也。君命召，不俟驾行矣。鱼馁，肉败，割不正，不食。席不正，不坐。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是日哭，则不歌。见齐衰、瞽者，虽童子必变。

“三人行，必得我师。”“德之不修，学之不讲，闻义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忧也。”使人歌，善，则使复之，然后和之。子不语：怪，力，乱，神。

子贡曰：“夫子之文章，可得闻也。夫子言天道与性命，弗可得闻也已。”颜渊喟然叹曰：“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焉在后。夫子循循然善诱人，诲我以文，约我以礼，欲罢不能。既竭我才，如有所立，卓尔。虽欲从之，蔑由也已。”达巷党人曰：“大哉孔

子，博学而无所成名。”子闻之曰；“我何执？执御乎？执射乎？我执御矣。”牢曰：“子云：‘不试，故艺。’”

- 《孔子世家》

《孔子世家》这一大段，写孔子人生的最后时光，抄了许多《论语》和别的儒家典籍，也处处牵涉到学术史的大问题。我们分成两章来说。这一章算是简单谈谈孔子的著述和思想，下一章写孔子的结局。

孔子到处说

《孔子世家》原文：

鲁哀公问政，对曰：“政在选臣。”季康子问政，曰：“举直错诸枉，则枉者直。”康子患盗，孔子曰：“苟子之不欲，虽赏之不窃。”然鲁终不能用孔子，孔子亦不求仕。

司马迁引了几段孔子和鲁国君臣论政的话。孔子对鲁哀公说“政在选臣”，不见于《论语》，倒是《韩非子·难三》讲，孔子对鲁哀公说过“政在选贤”，并附有解释，所谓选贤，就是要对付三桓。

按照《论语》，“举直错诸枉……”（《为政》）这句，孔子也是对鲁哀公而非季康子说的。孔子跟鲁哀公比较客气，他毕竟是尊君的。何况哀公当时年纪也不大，手里又没什么权力，一直受三桓的气，也是个可怜孩子。跟季康子说话，孔子就比较冲。鲁国盗窃案频发，季康子很头疼，孔子对他说，要不是你这么贪心，就算给人打赏，人家也不会去偷东西。

这话意思很正。季氏横征暴敛，导致大量的人流离失所，沦为盗贼。如果能让民众过上安定的生活，大多数人自然不会去盗，也就是“衣食足而知荣辱”的意思。但意思正是一回事，孔子跟季康子这么当面怼，表达方式就很不客气了。《论语》里类似的话还有几处：

季康子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政者，正也。子帅以正，孰敢不正？”

季康子问政于孔子曰：“如杀无道以就有道，何如？”孔子对曰：“子为政，焉用杀？子欲善而民善矣。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颜渊》）

这些话就差直接骂季康子是混蛋了。连带着，孔子对做季氏家宰的冉有，意见也很大。季康子去祭祀泰山，按照周礼，祭祀泰山是天子的特权，这当然僭越到不行。孔子问冉有：“女弗能救与？”（《八佾》）你就不能拦着吗？

季康子去攻打一个叫颛臾的小国，目的是扩张自己的封邑。孔子说：“求，无乃尔是过与？”（《季氏》）冉有啊，这口锅算你的。冉有说，我也不想，我是拦不住啊。孔子就引先贤的名言：“陈力就列，不能者止。”拦不住你就该辞职，你怎么还继续干呢？

冉有说，老师，我不是不喜欢你的道，可是实践起来，真的能力不足。孔子说：“力不足者，中道而废，今女画。”（《雍也》）力量不足，会走半道上走不动，你是压根没上路。

冉有退朝，回来晚了。孔子问为什么，冉有说：“有政。”孔子说：“其事也。”（《子路》）政是鲁国的国事，事是季氏的家事，你就是只为季氏操心。

终于，事情闹到这一步：季氏比国君财富更多，冉有还在为他聚敛，增加他的收入。孔子说：“非吾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先进》）我没这个徒弟，同学们敲着鼓去攻打他吧。

这事最终不知道是怎么了局的。孔子现在这些年轻的学生去攻打有权有势的冉有，感觉胜率不高。疑点在于师生最终有没有和解。其实冉有这段时间里估计也没少挨季康子抱怨：你把孔子吹得神乎其神，让我接他回来，结果老头来了，拿着高薪，让他配合着说两句话也不说，还尽给我添堵。

冉有现在是孔门和季氏都很需要的人，也是夹在中间两头受气的人。当然，我们并不知道冉有这个人是不是贪官，为季氏聚敛究竟把鲁国的小民虐到什么地步。这些文献里都没有记录。

孔子晚年时，脾性其实和年轻时很不同了。当初孔子比较谨言慎行，他说“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泰伯》），可现在孔子早就不在其位，却不断在谋其政。孔子还说过：“邦有道，危言危行，邦无道，危行言孙。”（《宪问》）在一个符合正义的国家，说话高调做事也高调；在一个邪恶动乱的国家，做事还是要高标准，说话就要低调一点了。孔子肯定不会认为现在鲁国是个“有道”的国家，但从他晚年的语录看，他说话却高调得不得了。

大约是人年纪大了，难免会任性一些。四五十岁的时候，孔子带着一大帮弟子想做事，等于是个创业团队，他要对团队成员负责，自然顾虑多，凡事都考虑可行性的问题。现在孔子看穿了：

第一，三桓绝不可能用自己；

第二，声望在这儿了，三桓也不会动自己。

所以硬把自己憋着，也没意思。

孔子的任性可能也是另一种反思：理性客观公正能解决问题吗？自己一辈子小心翼翼、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希望找中间道路最优解，还不是一败涂地，什么问题也没有解决？那就干脆由着性子来吧。

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年），齐国陈恒（也就是《史记》里的田常）把国君杀了，为未来的田氏代齐迈出关键的一步。孔子跑去找鲁哀公，请求鲁国去齐国讨伐乱臣贼子。鲁哀公说鲁国打不过齐国多少年了，这不是给自己找麻烦吗？看孔子坚持，鲁哀公说，那你找三桓吧。

三桓当然也不可能去攻打齐国。孔子说：“以吾从大夫之后，不敢不告也。”（《宪问》）我也知道你不会干，但我也有大夫的身份，不能不提醒你们一声，你们本来应该去打齐国的。

鲁国此时不具备任何干涉齐国内政的实力，任何人都可以看出来，但孔子还是要到处说。这不是给齐国递刀子硬要往齐国的刀口上撞啊！如果孔子一辈子这么缺乏常识，那么他早就不知道死到哪里去了。现在这么说，要么是老糊涂了强行刷存在感，要么就是存心给人添堵：国家把持在你们这些恶心的人手里，改变不了，我不会给你找不痛快吗？

但对学生，孔子的态度就很不同。孔子回鲁国后，学生数量更多了，许多人家庭条件也比当年那拨好。孔子说：“先进于礼乐，野人也；后进于礼乐，君子也。如用之，则吾从先进。”（《先进》）我早年间的学生，往往是郊野的平民，他们先学习礼乐，后当官；后来的学生，很多是贵族，已经当官了，再来跟我学点礼乐。要我选，我选先学礼乐后当官的野人。

孔子跟这些贵族家的孩子没那么亲，自己现在名声大了，他们来求学，就是混个名。跟这些学生，你交钱我上课，师生间没那么多责任。

年轻人里也有孔子真喜欢的学生，对他们孔子是另外一种调子：

子张学干禄，子曰：“多闻阙疑，慎言其余，则寡尤；多见阙殆，慎行其余，则寡悔。言寡尤，行寡悔，禄在其中矣。”（《为政》）

颛孙师，字子张，比孔子小四十八岁，他要学谋取官职的办法。孔子说：“多听，但可疑的事别谈，就是知道怎么回事的，说起来也要小心，这样可以少挨骂；多看，但可疑的事别做，即使有的，做起来也要小心，这样可以少后悔。说话少惹事，做事少后悔，升职加薪就在其中了。”

子张正直刚猛，容易得罪人，孔子就劝他小心点。他希望学生日子过好一些，不要学自己现在这个样子。

教书与编书

七十岁左右的孔子，和鲁国官方打交道时，透着股子从心所欲的味道，只是不突破对方的容忍极限。这时他把主要精力放在教书、编书上。《孔子世家》原文：

孔子以诗书礼乐教，弟子盖三千焉，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二人。如颜浊邹之徒，颇受业者甚众。

这里把孔子的学生分成两大类。

一种叫“受业者”。其实又分两种：一种地位卑微，学习时间短，掌握层次浅，不配称弟子；一种却是有社会地位的人，不敢将其当作弟子。司马迁举颜浊邹为例，他就是卫国的贤大夫，孔子在卫国就住在他家里。又如孟孙氏的宗主孟懿子，跟孔子念过书，孔子早年招生时可能拿他做过宣传，但他不算弟子。还有子服景伯对孔子的忠诚大概远超许多弟子，但因为子服氏是鲁国贵族，弟子里也没他。

一种叫“弟子”。司马迁见过孔门的“弟子籍”，统计出来有优秀弟子七十七人，取吉利数，也称“七十二贤”，取整数，则叫“七十子之徒”。习惯上说弟子三千，这是形容学生多。孔子教学生涯至少长达四十年，教过几千弟子，是完全可能的，不存在教不过来的问题。何况很多学生也不用孔子亲自教，我们看这条：

子曰：“参乎！吾道一以贯之。”曾子曰：“唯。”子出，门人问曰：“何谓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里仁》）

孔子就揆了一句，下面由曾参负责解释，课代表的作用还是很大的。孔子收弟子，总的原则是“有教无类”，不论出身，都有学习的资格，这个没有变过。但到了晚年，孔子对学生的资质，显然越来越挑剔：

不愤不启，不悱不发，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述而》）

思考了而想不通，叫“愤”；想通了但无法用语言表达出来，叫“悱”。已经愤或者悱了的学生，才有启发的价值。就是说，学习没有主观能动

性的学生，那就不教了。教过一次，不能举一反三，也不再教了。就是说，笨孩子，也不教。

《论语》里有几处记录孔子教书教开心了的地方：

子贡曰：“贫而无谄，富而无骄，何如？”子曰：“可也。未若贫而乐，富而好礼者也。”子贡曰：“《诗》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其斯之谓与？”子曰：“赐也，始可与言《诗》已矣，告诸往而知来者。”（《学而》）

子夏问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为绚兮”何谓也？”子曰：“绘事后素。”曰：“礼后乎？”子曰：“起于者商也，始可与言《诗》已矣。”（《八佾》）

这几处都是学生机灵，能悟出老师没讲到，甚至老师都没想到的内容。这也挺讽刺：今天所谓的“国学”教育，大多只强调死记硬背。这些人主张尊孔，但他们的悲欢，恐怕与孔子最不相通。

司马迁说，孔子那些优秀的学生“身通六艺”，这是汉朝流行的说法。六艺不再是指礼乐射御书数了，而是《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

认真讲的话，这个问题极度复杂，相关著作可谓汗牛充栋。汉代以后，孔子成了中国文化的核心人物，六经成了中国文化的核心经典，两者不紧密结合在一起说不过去，所以必须认为，六经是孔子亲手编定的。

大概孔子晚年的教学内容，确实和年轻时不同。书写和算术太基础，老爷子已经犯不着亲自教了；射箭、驾车，对身体的力量与敏感度都要求极高，恐怕教不动了。上课确实变成以讲书为主，教学活动中，讲义从此居于重要地位，也算天地开辟以来的一大变革。

孔子声称自己“述而不作”，就是传播古代圣哲的思想，但不搞创新。其实他的创新很多，不过创新点主要不在观念，而在行为：兴办私学、周游列国这些事，都是改天换日般的创新。但是在那个年代，创新不是体面的事，他哪怕只为自我安慰，也要真诚地相信，自己真的没有创新。

对“述而不作”常见的错误理解——孔子只讲课，不写专著——反而比较接近事实。所谓“六经”：

《诗》：诗在春秋中期开始大热，贵族社交，讲究有话不好好说，借用诗来表达自己的意思。所谓“不学诗，无以言”。孔子喜欢诗，也特别善于“断章取义”- 这不是贬义词，而是贵族运用诗的一种专门的技巧。早在孔子之前，诗的编排和现在的《诗经》差别已经不太大，孔子肯定在诗上下过大功夫，但对《诗经》的形成，影响不是决定性的。

《书》：书泛指各种流传下来的政府公文、领导讲话之类，数量极大。孔子引用的书，许多不见于汉人所见的《尚书》。甚至于孔子之后的《孟子》《荀子》《礼记》，有学者统计总共引《书》六十九条，竟有四十二条都属于佚篇或佚文，可见孔子时代即使有一部编成的《书》，也不是今天《尚书》的样子。

《礼》：孔子注重礼的教学，贵族社交，一定要讲礼，所谓“不学礼，无以立”（《论语·季氏》）。但礼是大套的规矩，靠许多特别的动作和礼器来呈现，它的传承以贵族间言传身教为主，不易用文字表达出来。儒家经典中的《仪礼》《礼记》《周礼》这三部关于礼的书，成书年代都在孔子之后。

《乐》：孔子无疑非常喜欢音乐，西周乐官可能是兼管教育的，和孔子的兴趣也相近。但音乐方面的内容，写成书（不算乐谱）也不是顶要紧的事。反正后世并没有见到一部《乐经》。

《易》：这是一部古老的书，主题是用一套神秘的方法预测命运，《左传》《国语》里的贵族精英们，对《易》往往很精通。孔子晚年喜欢《易》，老是翻，把编竹简的熟牛皮都弄断了好多回，大约是回首一生，觉得深不可测的东西太多，难免对神秘性的东西感兴趣。但他不和学生讲这些，连子贡都说“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论语·公冶长》）。自己琢磨却不教，大概是孔子对自己的理解并不自信，也可能是孔子觉得老人有老人的活法，年轻人还是就琢磨些实在的好。这个不好定论，但传说是孔子所作的十篇谈《易》的文章，即所谓《十翼》，肯定都是后人的作品。

《春秋》：只有《春秋》和孔子的关系最密切，司马迁特意强调：子曰：“弗乎弗乎，君子病没世而名不称焉。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见于后世哉？”乃因史记作《春秋》……《春秋》之义行，则天下乱臣贼子惧焉。孔子在位听讼，文辞有可与人共者，

弗独有也。至于为《春秋》，笔则笔，削则削，子夏之徒不能赞一辞。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后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孔子说：“不是吗？不是吗？君子最痛苦的，就是死了名声不能流传后世。我的道是行不通了，我靠什么让后世的人知道我呢？”于是孔子就根据鲁国的史记，作了《春秋》。《春秋》大义传播开来，天下的乱臣贼子也就害怕了。孔子做大司寇的时候听取诉讼，写判决书有时是跟人合作的，不一定本人写。但写《春秋》就不同了，什么该写，什么不能写，连子夏这种文学科的模范生，都一个字插不上。弟子们跟孔子学了《春秋》，孔子说：“后世要了解我孔丘，就以《春秋》做依据；要怪罪我孔丘，也请拿《春秋》做依据。”

照这么说，《易》和《诗》是孔子之前就有的，《书》和《礼》是孔子之后才慢慢形成的（但书里有些内容可能很早），《乐》可能从来就没有书，只有《春秋》，是孔子用心血浇灌出来的书。

“春秋”本来是通用的名字，各国的编年史，都叫春秋。所以后来墨子说，自己读过上百个国家的“春秋”。但孟子口中，《春秋》已经特指孔子编定的这一部，也是孟子喜欢强调《春秋》的崇高地位，司马迁所说的这些话，好些就是从《孟子》里引来的。

但所谓孔子作《春秋》，与其说像我们今天写书，不如说像今天的PPT。写书，就是为了书面传播，是把

①这里“史记”是通名，没有书名号，“春秋”是专名，要加书名号。知识完整呈现出来给人看，写PPT，是书面传播和口语传播相结合，PPT上写的啥，要和演讲者的表达结合起来，才是完整的意思。孔子之前，中国社会里没有任何私人著作，孔子也想不到自己可以去写书。他把鲁国的官方史书拿过来，做一点细节上的改动，口头讲解时再把自己的观点表达出来。

这在当时，已经是很大的“作”（发明创新）了，当然孔子不会承认，倒是后来孟子个大嘴巴说了实话，“孔子作《春秋》”。

这也导致一个问题，后人只看《春秋》的文字，不知道孔子到底讲了啥。当时倒是有不少学生把孔子讲的都记在心里，他们又教给自己的学生。整个战国时代，这种书面与口头表达相结合的传承方式，反而比只是写下来更有利于传播（毕竟，竹简用作书写材料很不方便），

也有格调，就这么一代代口耳相传，一直到汉朝，才出现《公羊传》和《穀梁传》。

但这两部书里有多少东西真是当年孔子讲的，已经没法判断了。知他罪他，都没法拿来依据。我们今天谈孔子的依据，反而是一部孔子根本不知道其存在的《论语》。

据说孔子说过，“书不尽言，言不尽意。”（《周易■系辞》）就是认为要想准确传达意义，书面表达不如口头表达。古希腊的学人鄙视书面语的论述更是数量极大（尽管这些都是靠写下来才传诸今日的）。鄙视晚近才流行的东西，是现代以前全人类共同的心理，知识分子可能还尤其突出。

我们再看一遍这个例子：

子曰：“参乎！吾道一以贯之。”曾子曰：“唯。”子出，门人问曰：“何谓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里仁》）

晚年孔子说话，很像后世禅宗的“打机锋”，很有些没头没脑又莫测高深的意思。孔子说“吾道一以贯之”，这个道到底指啥？曾参理解为“忠恕”，是孔子本意吗？如果说是指“仁”，可不可以？当然，你也可说忠恕就是仁，分开来说是忠恕，合起来说是仁。那认为道是指“礼”，就能说错吗？说是“德”呢？是“中庸”呢？总之，课代表的自由解释权也相当大。

孔子晚年越来越不爱说话，他和子贡之间有这么一段对话：

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阳货》）

孔子说：“我想闭嘴了。”。子贡说：“您不说话，我们还有什么可称述的呢？孔子说：“天说话了吗？四季照样运转，万物照样生长，天说话了吗？”

听这话，感觉孔子是有点郁闷，我一“言”，你们就到处“述”，述下来也未必就是我的意思，但我要是去澄清，一来可能越解释越乱，二来错误的“述”，产生的影响却未必是错的，也没有澄清的必要。

很多事，一旦想去说，就会发现越想越难说。想了半天就觉得，还是不说了，就让你们野蛮生长吧。所以也难怪，孔子去世后不久，孔门就发生分裂，“儒分为八”，成了八个流派，不同的课代表，都很看重自己解释的权威性，不分裂不行了。

有一个猜想，儒家弟子之所以要去编《论语》，也和这种状况有关。

学生编老师的语录，今天看来正常，当时却是前所未有的划时代的事。孔门为什么会想到去做这件事？放眼世界文化史，有些事也许可以做参考：

乔达摩·悉达多圆寂之后；弟子们对老师的教诲众说纷纭。于是开大会，一个大弟子说，“如是我闻”，我听老师这么教导我们的，啪啦啪啦，其他大弟子一致通过，老师确实就是这么说的，于是这条被记录下来，不通过的则不被记录。就这样，有了佛经。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之后，传人们记录他的言行，于是产生了这样那样的福音书。哪些福音书的记录才是可靠的呢？经过漫长的竞争，最后有四种获得了普遍认可，这就构成了基督教《新约》的核心。

儒家这边的情况可能也是这样。课代表们争执不下，各自记录下各自的语录。后来面对学派以外的挑战，就有了求同存异，确立儒家核心价值观，打造一个正版孔子的需求，这才想到要去把各派都可以接受的语录汇总整理出来。编《论语》的人，曾参一派的势力可能大一些，但不可能完全违背其他各派的观点，抹杀他们的记忆。

所以，今天我们读到的《论语》，其中存在许多人物称谓不统一，以及编排重复、错乱的地方。而《论语》中的孔子丰富、多元，也和这种成书方式有关。

仁：平淡里的光辉

孔子思想的核心，一般都说是“仁”。中国的思想家不喜欢下定义，《论语》里提到“仁”一百多处，表述各不相同。现代学者分析、比较、综合下来，认为两处最重要：一是“为仁由己”，把自己当人，一是“仁者爱人”，把别人当人。

另外有些儒家常说的词语，表述不同，含义其实也差不多。譬如曾参认为孔子思想的核心是“忠，恕”。

“尽己曰忠”，忠也就是为仁由己；而所谓恕道，恕也就是仁者爱人。所以杨伯峻先生说，分开来讲是忠恕，合起来就是仁。

再如“中庸”，这是最高品德。中是凡事讲适度，有了中道，恕也就在其中了；庸是不变，就是对原则问题要坚持，因此庸正体现着忠。也就是说：

为仁由己之忠恕的忠,中庸的庸

仁者爱人，忠恕的恕，中庸的中

理解儒家，不能太讲科学思维。一个内涵，几种表述，或一种表述，几个内涵，都是常有的事。

为仁由己

《论语》里有一些非常有精气神的话：“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述而》）“唯仁者能好人，能恶人。”（《里仁》）“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子罕》）“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子罕》）“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宪问》）“人能弘道，非道弘人。”（《卫灵公》）“当仁不让于师。”（《卫灵公》）这些话有

个共同点：都强调个人选择，强调自己要对自己负责。

人类很多时候是怯懦的动物，因为害怕承担责任而甘愿放弃自由的情况比比皆是。孔子比较傲气，他是“知其不可而为之”（《宪问》），觉得自己对，那就和社会现实杠到底。

孔子的一生，个人奋斗的色彩其实相当重。他人生里的成功和挫折，基本都是自己选择的结果，很少依赖传统的社会组织。

国家对他的约束显然很少。孔子从来也不认为无限忠于君主是对的，在他看来，君主的权力是有限的，臣子的义务也是有限的；孔子在自己的父母之邦鲁国待得不爽，就离开了鲁国；在其他哪个国家不爽，也就离开那个国家。他鼓吹“以道事君，不可则止”（《先进》），这种说辞职就辞职的底气，也是因为天下国家很多，他可以到处走。

从家族层面讲，孔子尽管特别强调家族伦理的作用，但家族对于孔子来说，偏偏像是根本不存在。他小时候是个没爹的孩子，和父亲家族的关系大概也一直很尴尬。他的妻子和儿女，也毫无存在感。孔子鼓吹靠家族伦理就能解决社会问题，特别有隔河看景、缺啥吹啥的感觉。

据说，针对中国的墓葬制度，孔子做过一件特别打破传统的事。

古代“墓而不坟”，死者安葬后，并不堆出一个坟头来。孔子给爸妈合葬之后，堆了个坟头：

今丘也，东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弗识也。（《礼记·檀弓上》）

别人就在家里待着，每年来扫墓，不会认不得家人葬在哪里。我是一个到处漂泊的人，可能几年才能回来一趟，没有坟头的话，会找不到父母的墓地，所以一定要堆这个坟头。也因此，坟头堆起来，反而是对家族与乡土的一种切割。

“东西南北之人也”，真是个既落寞凄凉，又豪情万丈的说法。说孔子是丧家狗，狗不狗的另说，丧家，是没有问题的。但也正因为丧家，血缘上的兄弟没有了，那怎么办？还是《论语》里的话：“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君子何患乎无兄弟也？”（《颜渊》）

近代以来，中国人和西方接触，很容易产生一种印象，中国文化讲集体主义，西方文化讲个人主义。拿古代中国和已经现代化的西方比，这个印象是对的。但是很多人进一步推论，自古以来就是这样，这就是东方和西方的差别。这就不对了。

西方的个人主义是现代的产物。同时代比较的话，西方文化的源头古希腊，比中国的春秋战国更讲究集体主义。亚里士多德有个著名的比喻：城邦好比一个人，个人就好比一只手。脱离了城邦的人，也就好比是被砍断的手。被砍断的手，和石头的手一样，是没有生命的。所以脱离了城邦的人，生命也是毫无意义的。在古希腊，个人对城邦的依附性，那真是太强了。

孔子开了头，然后先秦时代的无数士人都离开自己的父母之邦。他们觉得自己是一只被砍断的手了吗？他们觉得自己的生命已经失去价值了吗？恰恰相反，他们就在流浪漂泊之中，寻找自己生命的价值。

所以孔子强调“为仁由己”，也就强调了自我意识，自己对自己负责的精神，实际上是为中国文化撕开了一个注重个人的口子，这能不能被发扬光大为一个传统，那就看后来者的修行，责任不在孔子。

仁者爱人

“为仁由己”理想主义色彩很强烈，而现实生活中，理想主义者往往比较讨嫌：他可能拿自己的理想，去强行改变别人的生活，即使不如此，身边有这么个高大伟岸的身影，仿佛要榨出凡夫俗子衣服下的“小”来，也会使人不舒坦。所以一定不能少了“仁者爱人”。

孔子提倡的“爱人”，一般说来也不具备大爱无疆的神圣性，毋宁说是一种将心比心的同理心：“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卫灵公》）“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雍也》）这两句顶有名的话，说的都是对别人的需求感同身受的能力。孔子说

“爱人”，也许有这么几点值得特别关注：

第一，爱人，当然就要爱普通人的生活。

孔子身上有股乐呵呵的俗气劲儿。他想当官，为了从政甚至不惜跟乱党合作，这是大家都看在眼里的。他 也想发财，说：“富而可求也，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述而》）能发财很好啊，即使去为领导开车©，我也去干。

过日子，孔子挑剔起来很挑剔，所谓“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乡党》）。他的酒量还特别大，旁的事情他都讲适度，但喝起酒来就不讲适度了，“唯酒无量”，有多少喝多少。但是穷日子照样过，吃粗粮，喝凉水，弯着胳膊当枕头，“乐亦在其中矣”。

一个人要是只能过好日子，过不了苦日子，会给人感觉很作；但要是只知道苦日子，过不了好日子，确实也有点土。孔子都不是，对物质生活的要求，上得去，也下得来。

①执鞭之士到底是什么人，解释甚多，反正地位不高，这点是无疑的。这里任取一说。

跟孔子一块去唱歌，应该也不错。“子与人歌而善，必使反之，而后和之。”（《述而》）听人家唱得好，他一定得让人家再唱一遍，然后自己接着唱。

有时候，孔子还很有点恶作剧的劲头。有个叫孺悲的人来找他，孔子不想见他，派人去告诉他，我生病了，不能见你。可是装病不见就不见吧，他偏还要在屋里弹琴，有意让孺悲听到，告诉你，我其实没生病，我就是不想见你。

《论语》打开，第一篇《学而》第一章：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说”“乐”“不愠”，都含有快乐的意思。说到学习的关键，孔子说：“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雍也》）向叶公子高介绍自己，孔子强调“乐以忘忧”；被人嘲笑是丧家狗，孔子反应是“欣然笑曰”：说到人生种种不顺利，孔子说“从吾所好”……总之，不管内心的痛苦是不是很深，他总是能让人感受到快乐，《论语》也是一本快乐的书。

世界上有不少宗教和思潮喜欢搞二元对立：物质越贫乏，精神越丰富；肉体越痛苦，灵魂越纯洁；现实越不堪，理想越高贵……孔子一点没这个意思，除了一说到女人的问题，他就有点尬，别的，大抵是普通人都喜欢的东西，他也喜欢，额外再添加一点精神追求罢了。

鼓吹贫穷得救、人类生而平等的宗教，一旦在社会上得了势，要解释自己为什么可以享受荣华富贵，就陷入了理论困境。儒家倒是没这个麻烦，他本来就承认自己喜欢这些，也本来就对平等没好感。

第二，孔子对一般人的道德要求，其实不大高。

随便什么事，标准定得太高，就会导致弄虚作假；道德标准定太高，那结果就是虚伪。

《礼记》里有一篇《礼运》，开头部分特别有名。孔子先讲，大道运行的时代，天下是大家共有的，这就叫“大同”；接下来又说大道已经隐没，天下是某个家族世袭的了，这就叫“小康”。

许多选本只选开头这段，其实《礼运》篇很长，读下去就会发现，孔子希望振兴的是小康社会。大同社会诚然好，但“天下为公”的道德要求太高了，他就这么一说，并不敢奢望实现；按照礼法，把私有的天下建设得井然有序，就已经很美好好了。

有人问孔子：“以德报怨，何如？”（《宪问》）孔子说，以德报怨的话，那拿什么回报别人给你的德啊？所以，有了仇怨，合乎原则地去报复，这叫“以直报怨”^①。然后，别人对你好你也对别人好，这叫“以德报德”。

以德报怨不是不好，可是扪心自问，有几个人真能做到呢？如果社会风气是鼓吹以德报怨的，那结果很可能是大家表面上一团和气，暗地里下绊子，捅刀子，冤冤相报没完没了，还不如一开始就以直报怨呢。

《吕氏春秋·察微》里讲了一个故事，这个故事未必是事实，但确实很符合孔子讲究“中道”的精神：

子贡做了一件好事。鲁国有一项法律：如果鲁国人沦为其他国家的奴隶，有人出钱把他们赎出来，可以找国家的财政部门报销赎金。子贡救了这样的人，但回鲁国后，子贡大约是觉得自己反正也有钱，就没有报销。子路也做了一件好事。他救了一个落水者，人家很感激，就送给子路一头牛，子路就牵着牛回家了。孔子听说后，表扬了子路，认为他起到了模范带头作用，以后鲁国人都会以他为榜样，拯救落水者了。但批评了子贡，要让好人得好处，有回报，不然就是道德的调子越唱越高，最起码的好事却没人去做了。满嘴仁义道德，更容易导致一肚皮男盗女娼，这个道理，孔子很清楚。

①这个“直”，这里仍然取朱熹的解释。当然也可能是“值”的意思，以值报怨，就是给仇人等价伤害，两种解释都不影响这个判断：孔子主张报复。贡：“赐失之矣。自今以往，鲁人不赎人矣。取其金则无损于行，不取其金则不复赎人矣。”

孔子的意思是，你赎人是件好事，即使拿回你赎人所花的钱，这仍然是件好事。但是你不要这个钱，就反而导致人家不去赎人了。因为你这样一根标杆竖在这里，会导致后来者很难做：以后救人者要想报销，难度肯定会增大，而且也许不但得不到好评，还会被人讥讽；可若是干脆不去报销，一般人不像你子贡这么有钱，又承担不起这个经济损失。

第三，孔子比较能容忍不同的意见和生活态度。

子贡曰：“我不欲人之加诸我也，吾亦欲无加诸人。”子曰：“赐也，非尔所及也。”（《公冶长》）

子贡说：“我不喜欢别人把他的意见强加给我，我也不想把我的意见强加给别人。”孔子认为，这话子贡说到做不到。但显然，他对这种态度是赞赏的。

孔子有个老朋友叫原壤，老不正经，当然，也可说是很有名士气。一次，孔子去见原壤，原壤伸开两腿坐在地上，孔子见了便说：“幼而不孙弟，长而无述焉，老而不死是为贼。”（《宪问》）你小时候不孝顺，长大了没出息，这把子年纪了还不死，真是个祸害！说着，孔子就用手杖去敲原壤的小腿。

但孔子显然是很重视和原壤间老朋友的交情的。原壤的母亲过世，孔子送他一副棺材，原壤是真做得出，他说：“久矣予之不托于音也。”（《礼记·檀弓下》）我已经很久没用歌声来抒发感情了。就爬到棺材上，唱起歌来：“狸首之斑然，执女手之卷然。”棺材的纹理就像狸猫的头那样美丽，拿着斧子的手就像女子的手那样又软又弱。孔子装没听见，走开了。身边的人就说了：“像这种家伙，您怎么还不跟他绝交啊？”孔子说：“亲者毋失其为亲也，故者毋失其为故也。”再怎么着，亲戚总是亲戚，朋友总是朋友。

这很容易让人联想起《世说新语》里那个著名的故事：阮籍的母亲过世，裴楷前去吊唁，阮籍披散着头发坐着，两眼发直，表情木然，全然不按孝子的礼数接待客人。裴楷却仍然按照礼节，哭拜后离开。裴楷出来后，就有人对他说，人阮籍都那样了，你干吗还这样啊？裴楷说：“阮籍是超乎礼法的人，可以不讲礼法；我还在礼法之中，所以遵循礼法。”裴楷的这个态度，其实也是孔子这里传下来的。

更典型的，是孔子对隐士们的态度。《论语》里有很多隐士，他对这个世界的看法，显然跟孔子不一样，对孔子，他们也特别喜欢调侃或挖苦；孔子对隐士却始终很尊敬。

这些隐士都是老子同款，像龙，神龙见首不见尾。《吕氏春秋·举难》里说，孔子曾把自己比作螭：“龙乎清而游乎清，螭食乎清而游乎浊，鱼食乎浊而游乎浊。今丘上不及龙，下不若鱼，丘其螭耶？”不是龙也不是鱼，但可以接受龙也接受鱼，这是一种中庸之道。

世俗性、常识感和包容心，都是“仁者爱人”的表现。但太沉溺于这些，人可能丧失原则和底线，因此讲“仁者爱人”的时候，也一定不能忘了“为仁由己”。

所以，忠和恕要一起说，中和庸要一起说，为仁由己和仁者爱人结合起来，才是完整的仁。

以上这些道理，博大精深吗？那是真说不上，而且即使这种程度的条理化，也是由《论语》和其他典籍里东鳞西爪的材料凑起来的，不成一个体系。当然，研究“孔子的思想体系”的著述是很多的，那其实是研究者自己的体系，于孔子而言，既不加多，也不减损。

但好处则是，这些道理今天看起来，大多数也并不过时。黑格尔鄙视孔子的话，说孔子那里没有什么思辨的哲学，讲的都是些常识道德。话说得虽然难听，其实并不错，只是今天看，那些苦心经营出来的包罗万有的神学或哲学体系，都已经过时得非常彻底，反而是世俗化、碎片化的常识道德，更经得起时光的考验，用孟子的话说，这就叫“圣之时者”。

第九章 麒麟之死

鲁哀公十四年春，狩大野。叔孙氏车子钮商获兽，以为不祥。仲尼视之，曰：“麟也。”取之。曰：“河不出图，洛不出书，吾已矣夫！颜渊死，孔子曰：“天丧予！”及西狩见麟，曰：“吾道穷矣！”喟然叹曰：“莫知我夫！”子贡曰：“何为莫知子？”子曰：“不怨天，不尤人，下学而上达，知我者其天乎！”

“不降其志，不辱其身，伯夷、叔齐乎！”谓“柳下惠、少连降志辱身矣”。谓“虞仲、夷逸隐居放言，行中清，废中权”。“我则异于是，无可无不可。”

子曰：“弗乎弗乎，君子病没世而名不称焉。吾道不行矣，吾以自见于后世哉？”乃因史记作《春秋》，上至隐公，下迄哀公十四年，十二公。据鲁，亲周，故段，运之三代。约其文辞而指博。故吴楚之君自称王，而《春秋》贬之曰“子”；践土之会实召周天子，而《春秋》讳之曰“天王狩于河阳”：推此类以绳当世。贬损之义，后有王者举而开之。《春秋》之义行，则天下乱臣贼子惧焉。

孔子在位听讼，文辞有可与人共者，弗独有也。至于为《春秋》，笔则笔，削则削，子夏之徒不能赞一辞。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后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

明岁，子路死于卫。

孔子病，子贡请见。孔子方负杖逍遥于门，曰：“赐，汝来何其晚也？”孔子因叹，歌曰：“泰山坏乎！梁柱摧乎！哲人萎乎！”因以涕下。谓子贡曰：“天下无道久矣，莫能宗予。夏人殡于东阶，周人于西阶，瓶人两柱间。昨暮予梦坐奠两柱之间，予始殷人也。”后七日卒。

孔子年七十三，以鲁哀公十六年四月己丑卒。

哀公诔之曰：“旻天不吊，不憯遗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茕茕余在疚。呜呼哀哉！尼父，毋自律！”子贡曰：“君其不没于鲁乎！夫子之言曰：‘礼失则昏，名失则辱。失志为昏，失所为辱。’生不能用，死而诔之，非礼也。称‘余一人’，非名也。”

孔子葬鲁城北泗上，弟子皆服三年。三年心丧毕，相诀而去，则哭，各复尽哀，或复留。唯子贡较庐于冢上，凡六年，然后去。弟子

及鲁人往从冢而家者百有余室，因命曰孔里。鲁世世相传以岁时奉祠孔子冢，而诸儒亦讲礼乡饮大射于孔子冢。孔子冢大一顷。故所居堂弟子内，后世因庙藏孔子衣冠琴车书，至于汉二百余年不绝。高皇帝过鲁，以太牢祠焉。诸侯卿相至，常先谒然后从政。

孔子生鲤，字伯鱼。伯鱼年五十，先孔子死。

伯鱼生 伋，字子思，年六十二。尝困于宋。子思作《中庸》。

子思生白，字子上，年四十七。

子上生求，字子家，年四十五。

子家生箕，字子京，年四十六。

子京生穿，字子高，年五十一。

子高生子慎，年五十七，尝为魏相。

子慎生 鮒，年五十七，为陈王涉博士，死于陈下。

鮒弟子襄，年五十七。尝为孝惠皇帝博士，迁为长沙太守。长九尺六寸。

子慧生忠，年五十七。

忠生武，武生延年及安国。安国为今皇帝博士，至临淮太守，蚤卒。
安国生昂，昂生欢。

一 《孔子世家》

子贡传奇的三个版本

孔子回到鲁国后这些年，鲁国的形势转危为安，大体太平。因为这段时间里，齐国几乎被打残了；吴国被越国威胁，顾不上北上中原，晋国则陷入内乱。可能威胁到鲁国的三大强权，这时都顾不上鲁国。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版

之所以能有这样的大好局面，据《史记·仲尼弟子列传》说，都是子贡的功劳。

齐国的田常（《左传》里的陈恒）想在齐国作乱，但忌惮高、国、鲍、晏等几个老资格家族，于是决定先讨伐鲁国，提高自己的权威。

当时孔子还在卫国，他听说了这件事，对门人弟子们说：“鲁国，是祖宗坟墓所在，是我们的父母之国，国家到了危急关头，你们这些年轻人，怎么可以不出手？”

子路立刻跳出来说：“我去！”

孔子说你算了。

另外两个弟子想去，孔子也没同意。

子贡说要不我走一趟？孔子说就你了。

子贡于是到齐国去游说田常，说您要打鲁国，这个思路不对。鲁国这个国家很差劲，是很难打的，吴国这个国家很强大，是很好打的。

正常人听到这话，大概都觉得是神逻辑。田常果然“忿然作色”，你逗我玩呢？

子贡继续往下说：我听说，“忧在内者攻强，忧在外者攻弱”，鲁国弱，打败鲁国之后，齐国国君权力反而会增长，你图谋的事情就更不好弄了；不如去打个强国，让你的反对派都去送死，你就可以独揽齐国大权了。

田常一听，有道理，但我要打鲁国的风声已经放出去了，怎么办？

子贡说没关系，你暂时按兵不动就可以，我去让吴国来打你。

于是子贡南下，去见吴王夫差。

子贡说，齐国要打鲁国了，我觉得您应该去救鲁国。救鲁国显得您道德高尚，打败齐国显得您实力强大；简直是名利双收。聪明人一定会这么做。

夫差说：你说得有道理，但是越国在我背后，想捅我刀子，等我打完越国再去救鲁国。

子贡说：这太耽搁工夫了，您打败越国，齐国也平了鲁国，这事传出去，人家会说您胆小，不敢惹强大的齐国，只会打弱小的越国。我去让越国跟着您一起去打齐国，不就一举两得了？

夫差非常高兴，你去吧。

子贡到了越国，越国作为落后国家，听说子贡这么个大文化人来了，很是激动。

越王勾践除道郊迎，亲自到宾馆来见子贡：“此蛮夷之国，大夫何以俨然辱而临之？”

子贡劈头第一句就说：我劝吴国去救鲁国，但是吴国想要打你。——显然，这是先恐吓，制造紧张气氛。

子贡接着说：你到底想不想找吴国报仇？不想，却让它怀疑你，你也太笨了，想，却让它知道，那就麻烦了！行动还没开始，却让它先有准备，你就危险了。一言下之意是，能犯的错你犯齐了，你是不是傻？

越王勾践给子贡“顿首再拜”，说我恨死吴王了，事情已经到这一步了，您有招吗？

子贡说：吴国内患已经很深了，您就派兵去跟他北伐，还给他送礼，总之让他浪。这次打齐国，要是吴王失败了，您当然满意了；要是吴

王打赢了，他肯定要去打晋国。我去晋国走一趟，到时候你和晋国合作，不信弄不死他。

越王勾践开心得不得了，送给子贡厚礼，子贡当然不要。

子贡先去回复夫差，看着吴国大军北上之后，他就奔晋国去了，叮嘱晋国国君：做好和吴国战斗的准备。

果然，吴王夫差打败了齐国，然后就去黄池和晋国争当霸主，结果被打败。越国听说了消息，沿着长江下游的水道，攻打吴国，最后终于杀掉了夫差，灭亡了吴国，三年后，越国称霸。

故子贡一出，存鲁，乱齐，破吴，强晋而霸越。子贡一使，使势相破，十年之中，五国各有变。

总而言之，子贡为保证鲁国的安全，到处转悠一圈，就彻底改变了春秋末期的国际局势。

以上是我的缩写，《史记》原文里，子贡的台词各种修辞手法满天飞，还要精彩华丽得多。

《左传》版

对这些年国际形势的变化，《左传》的叙述，是另外一个样子。

这段时间，天下最活跃的君主确实是吴王夫差。当然，西施的故事是不存在的，《史记》里都没有，更别提《左传》了。

作为一个蛮夷国家的君主，吴王夫差非常想得到中原诸夏的认同，所以格外热爱华夏传统文化。争当诸侯霸主这件事，传统强国本来已经没有什么大兴趣了，夫差却把这种国际关系强行重启。

要当霸主，就要兴灭国，继绝世，保护弱小国家，打击区域强权，维护国际和平……总之，责任是非常重大的。

这些年里，鲁国欺负更弱小的国家，吴国就来打鲁国；鲁国被齐国欺负，吴国就来救鲁国。就这样，慢慢形成了鲁国追随吴国，尊夫差为霸主的关系。

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春天，齐国攻打鲁国，于是吴王夫差又来主持正义，去讨伐齐国，打了著名的艾陵之战。结果吴国大胜，杀了一批齐国的高级贵族，战后吴王夫差送给鲁哀公齐国甲士的人头，数量是三千颗（之前冉有指挥的鲁国对齐国的空前大胜是斩首八十颗）。甲士是军中精锐，所以实际上杀死齐军数量可能有数万人，齐国确实是被打残了。

但吴王夫差是为了自己的霸主地位而来，并不是被子贡忽悠来的。

战争过程中，子贡确实也有亮点。夫差和齐国开战时，也喊上鲁国一起出兵，他倒不是瞧得上鲁军这点战斗力，而是向齐国展示，我的行动代表国际社会共同的意志。总之，身为霸主，做什么事身边是有小国支持的。

叔孙氏世袭鲁国司马，主管军事，所以叔孙氏的宗主叔孙武叔就带着军队，跟在夫差身边。于是夫差赐给他铠甲和剑，说：“奉尔君事，敬无废命。”认真地承担国君交给你的任务，一定要完成命令。

吴王夫差大概觉得，这是对人家的重视，自己打招呼这句话，说得也很文雅，符合文明人的标准。吴国别的不行，铸剑技术是很高明的，还要在中原华夏之上，所以送把剑给叔孙武叔，也是借机炫个富。

这一下叔孙武叔傻掉了，因为中原没有赐剑的礼，国君给臣下一把剑，就是告诉他，回去抹脖子吧。

幸亏当时子贡就在旁边，他快步上前，说：“州仇奉甲从君。”州仇是叔孙武叔的名字，子贡替他说：我接受您赐予的甲冑，追随国君您作战。于是甲接过来了，剑没要，这事就算圆过去了。

后来，叔孙武叔喜欢诋毁孔子，却对子贡评价极高，或许和这事也有关联。而夫差回去后，大概补习了这个知识点，接下来就发生一件事：夫差赐剑给伍子胥让他自杀。

总之，这次子贡是很机敏，但属于战地花絮性质，跟大局无关。

接下来，鲁哀公十二年，子贡在外交场合确实堪称大放异彩。

这年吴王夫差继续积极组织盟会，想强化自己的霸主地位，中原各国，基本态度则是耍滑头。

五月份，鲁哀公被夫差喊到橐皋（即柘皋）去，会面之后，吴国想要“寻盟”，重温过去的盟约，就是重申当年的盟约有效。鲁哀公不乐意，于是派子贡去向吴国太宰嚭说：“盟誓，是用来巩固信用的，所以用诚心来约束它，用玉帛来奉献它，用言语来完成它，用神明来保证它。寡君认为如果有了盟约，就不能更改了。如果还是可以更改，每天盟誓又有什么好处？现在您说一定要重温过去的盟约，如果可以重温，它是不是意味着同样可以降温？”

子贡讲得这么有理论高度，吴国人也说不出有啥不对来，只好算了。

秋天，吴王夫差又约了鲁哀公、卫出公，还有宋国一个大夫，在哪地结盟。结果鲁国、卫国、宋国三个华夏国家，悄悄订立了个盟约，都不和吴国结盟。

吴王夫差发现，对自己的结盟请求，大家都推三阻四，当然没谁敢顶撞他，但就是各种磨叽。夫差憋了一肚子邪火，冲谁发泄呢？鲁国人道理一套一套，抓不到把柄；宋国就来一个大夫，分量不够。于是吩咐，给我把卫卫国君住的地方，包围起来。

这次鲁国的外交官是子服景伯，他通知子贡：“你再去和吴国太宰见面谈谈？”

子贡虽然在鲁国工作，但是卫国人，这事义不容辞。子贡对太宰嚭说：“卫君来参加之前，和他的臣下们商量，有的同意他来，有的不同意他来，因此才来晚了。您现在抓了他，不证明那些不同意他来的人才是对的，亲者痛仇者快吗？再说，本意是会合诸侯，却拘留了卫卫国君，各国都会害怕，对称霸也不利吧！”

太宰嚭被子贡说得心悦诚服，就把卫出公给放了。

子贡的优秀，在于他能帮助弱国减轻损失，但也影响不到大国关系。

这么折腾之后，吴王夫差大概是确认了一件事，要让这些中原诸侯国真心拥戴自己做霸主，直接找他们没用，得要周天子认可，获得传统

的霸主晋国承认。

于是，鲁哀公十三年夏天，吴王夫差和晋定公在黄池会盟。这次晋吴争盟，是夫差霸业的顶点，也是陨落时刻。因为就在盟会的时候，夫差得到消息，越国幽灵般出现，攻陷了吴国国都，杀死了自己的太子。

越国崛起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可能有晋国、楚国、齐国三大传统强国共同的支持，但子贡肯定不是关键。

黄池之盟鲁国也参加了，《左传》没提子贡，这次是子服景伯亲自忽悠吴王夫差，也非常成功。鲁国人对怎么教育吴国，好像都有一套，当然也可能是，鲁国军事上不堪吴国一击，只好编外交上的段子刷文化优越感。

读《左传》让人最感慨的是，天下最有可能欣赏孔子主张的国君，恐怕就是这位吴王夫差。一来，他热衷学习做华夏大国之君，非常尊周礼，孔子可以给他指导；二来，夫差要论证自己的华夏血统其实很纯正，还有称霸中原的合法性之类，也很需要孔子这样公认的大学者来“正名”。

孔子应该能从子贡或者其它弟子那里，得到不少关于夫差的信息，但他从来没有对夫差表现出一点兴趣，两个人也没啥交集。以至于现在，有人对孔子和夫差两个名字都很熟悉，却不知道他们是同一个人。

揣测孔子的心理，也许单纯是中原老牌国家瞧不起蛮夷暴发户，也许孔子是能看出来，吴王夫差这人不靠谱。

夫差热爱周礼是真的，但情绪不稳定、喜怒无常也是真的。真投到他身边，今天聊得好把你捧成圣人，明天一言不合就把你卖到舟山岛^①当奴隶，那是一点不稀奇。——到时候还让子贡去把自己赎回来不成？

比那位设计“理想国”的泰西大哲，孔子在思想的深刻、精粹、周密等方面，客气点说是没啥优势，但常识感肯定强多了。

①当时叫甬东，据说勾践灭吴后，曾想把夫差丢到那里。

《墨子·非儒》版

《左传》里子贡的表现，可能也有点吹牛，但不离谱。鲁国这些年获得相对安定的外部环境，是国际形势自然演进的结果，不是哪个杰出人物操弄出来的。《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吹起来可真是没边了。

问题是，司马迁诚然“好奇”，但自己不编故事，他笔下的那个子贡传奇，信息源头是哪里？

就现有资料看，这个故事很可能首先是儒家的对头墨家讲的。《墨子·非儒》里讲：当年孔子到齐国时，齐景公本来打算给孔子一大块封地，被晏婴劝阻了。孔子就怀恨在心，派弟子投到齐国的贵族田常门下。

后来，齐国要攻打鲁国，孔子对子贡说：“举大事于今之时矣！”多年前埋伏的棋子就动了起来。子贡先通过田常，让齐国改变计划，不要打鲁国而去攻打吴国。吴国和齐国激战时，孔门弟子一边稳住齐国的其他贵族，好让田常借机发动叛乱；一边南下越国，让它在背后捅吴国一刀。于是，“三年之内，齐、吴破国之难”，死者不可胜数，这都是孔子策划的。

就是说，《史记》里这个故事的梗概，《墨子》里已经有了。区别只是，它不是突出子贡个人的作用，而是强调孔子领导下的儒家组织的力量。

墨家为什么要这么吹捧儒家呢？恰恰相反，它的意图当然不是吹捧儒家，而是说儒家坏。他们要向国君们表白，我们墨家才是忠臣，儒家却是反政府组织，孔子是各种动乱的总源头：

孔丘深虑同谋以奉贼：劳思尽知以行邪，劝下乱上，教臣杀君，非贤人之行也。

孔某人深谋远虑，跟叛贼同谋，费尽心机去做邪恶的事，鼓励民众反抗统治者，教导臣子杀害君主，贤人干不出这种事。

《墨子·非儒》里，类似的故事还讲了很多。

比如说，孔子在鲁国做司寇时，“舍公家而奉季孙”，他其实和大贵族季氏是一条心，抛弃了鲁国国君。后来，国君平叛，季氏失败逃走，城门已经关了出不去。这时孔子出场，展示出惊人的神力，劈断了城门的门闩，才让季氏脱身。

又比如，我们讲到孔子在楚国也不得意。《墨子》则说，孔子因此注意到楚国有个贵族叫白公胜的，对当权的子西、子期心怀不满。孔子就给白公胜物色了得力助手，后来果然在楚国策划了一场大叛乱，子西、子期都因此而死，楚王也差点遇难。

墨家还说，孔门弟子一个个都学孔子，到处策划叛乱，为了让自己的举证显得更有力，墨家甚至把阳虎、佛肸，统统都算成了孔子的弟子。

这大概能说明一个问题：帮你吹牛吹得最疯狂的，很可能不是你的朋友，而是你的敌人。

死亡如影随形

鲁国这段太平岁月，并没有给晚年的孔子带来多少 安慰，他遭遇的是一起又一起的死亡。

吴孟子的葬礼

孔子于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底回鲁国，第二年夏五月就遭遇了一次丧事，死者是鲁昭公的夫人，那个不配拥有正常的称呼，只能被叫作吴孟子的女人。

鲁昭公想除掉季氏不成，流亡国外去世，已经是二十六年前的往事了。这二十六年里，鲁国一直在季氏的掌控之下。这么多年这个女人的生活怎样，我们一无所知。现在她死了，大概会勾起孔子的许多回忆，毕竟当年他也是因为昭公之难，才流亡齐国的。

孔子参加了她的葬礼，然后到了季氏家里，发现季康子根本没有穿丧服，孔子就先解下了“经”（系在腰间和头上的麻绳），再向季氏下拜。

孔子如此动作,被历代注释家认为是在讥讽季氏毫无礼法。但这个细节也太容易使人联想到另一件往事：五十二年前，十七岁的孔子第一次来到季氏家，被阳虎拒之门外。当时，孔子是“腰经而往”，今天孔子“放经而拜”，半个世纪的光阴，好像构成了一个循环。

年纪大了的人回到家乡，难免许多往事历历在目。

毫无存在感的圣子

还是在鲁哀公十二年，孔子的儿子孔鲤去世，时年五十岁。

孔子十九岁娶妻，二十岁生子，鲁昭公送给孔子鲤鱼，孔子便给儿子起名鲤，字伯鱼。《论语》里孔鲤难得出现一回，还好像是为了强调父子关系的疏远：

陈亢问于伯鱼曰："子亦有异闻乎？"

对曰："未也。尝独立，鲤趋而过庭，曰：'学诗乎？'对曰："未也。"，"不学诗，无以言。"。鲤退而学诗。他日，又独立，鲤趋而过庭，曰："学礼乎？"对曰："未也。"。"不学礼，无以立。"。鲤退而学礼。"

闻斯二者。陈亢退而喜曰："问一得三，闻诗，闻礼，又闻君子之远其子也。"（《季氏》）

一个叫陈亢的学生，大约是怀疑孔子会给儿子做特别辅导，就跟孔鲤打听，你有没有听说什么特别的东 西。孔鲤就说了一大段。大意是，有两次，我父亲他老人家一个人站着，我小步快走经过庭院，被他喊住，一次问："学诗了没有？"一次问："学礼了没有？"我都说没有，于是被教导："不学诗，无以言。" "不学礼，无以立。"

于是陈亢很高兴：一次提问，三项收获——要学诗，要学礼，还有君子要和儿子保持距离。

只读《论语》和《孔子世家》，让人疑心孔子周游列国时，孔鲤留在家乡看守祖宗坟莹，因为一路上遇到这样那样的事，从不见他出现。

《礼记·檀弓》提示，孔鲤那个远比他著名的儿子子思，母亲是卫国人，是孔鲤的小老婆。看来孔鲤也是跟着走的，只是父亲在和学生们交流问题的时候，他插不上话，就纳妾去了。

孔子有个弟子有若，长得和孔子很像，孔子去世后，有若被一些弟子共推为孔子的继承人，接受弟子们的拜见。现代人不介意拿圣人开玩笑，有人猜想有若是孔子的私生子。其实开脑洞的话，有若是孔鲤的私生子更合理些：有若比孔子小四十三岁，做孔鲤的儿子年纪也合

适，更重要的是，按照周礼，孙子可以扮演去世的爷爷接受祭拜，即所谓“尸”，儿子却不可以扮演父亲，这叫“孙可以为王父尸，子不可以为父尸”，有若充当的也是孙子的角色。

为了强调孔鲤的没出息和心态好，民间有个段子：孔子、孔鲤、孔世（子思）祖孙三人行。孔鲤对孔子说：“你儿子不如我儿子。”又对子思说：“你爸爸不如我爸爸。”这个段子传神生动，但从时间上讲也不可能：孔鲤去世的时候，子思可能还是襁褓中的婴儿，顶多略大一点。

因为《礼记》提到过子思有嫂子，所以孔鲤必然还有大一些的儿子，那些个孩子就比他更没存在感了。

总而言之，孔鲤也许更像是一个他所处阶层很常见的男人。

孔鲤在孔子的精神世界里没什么地位，但感情世界里，儿子仍是很重要的。孔鲤死，“有棺而无槨”，小棺材外面没有再套一个大棺材。这是典型的士阶层的葬礼，而没有追随当时的厚葬之风。孔子极其重视丧葬中的等级，后来颜回去世，孔子也希望依礼安葬，但门人们还是凑了些钱，强行提升了葬礼规格。孔子叹息说：“回也视予犹父也，予不得视犹子也。非我也，夫二三子也！”（《先进》）颜回把我当父亲，我却不能把颜回当儿子看待。不是我不想，都是那些熊学生闹的。

孔子这话是哭颜回，但也分明可以感受到他的晚年丧子之痛。

“天丧予”- 颜回之死

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年），孔子遭遇一系列沉重打击。而最突出的一件事，就是颜回之死。

当时孔子极其痛心，他说：“噫！天丧予！天丧予！”老天爷这是要我的命啊。

颜回没有什么事迹可以称述，这点就像孔鲤，但是颜回却是孔子门下一个绕不过去的存在。《论语》里关于颜回的记录挺多，要么是颜回捧孔子，比任何同学都能捧到点子上；要么是孔子夸颜回，那是摆在脸上的偏心。还有就是，颜回安贫乐道，对物质生活要求极低，却能从知识中获得巨大的快乐。

但孔门遭遇这样那样的困境，没有一件事情是颜回解决的。

孔子喜爱颜回，不必硬找什么理由，喜欢这事本来未必有太多道理好讲。但颜回对孔门的重要性，是另一个问题。

孔门弟子号称三千，其实一两千是有的，而且至少在鲁、卫两国拥有巨大的政治影响力。这不仅是一个学术团体，也具有强烈的政治属性，所以有些事，也许还真是不能不从政治的角度来理解。

显而易见，孔子是把颜回当作自己的接班人培养的。也许正因为颜回是这样一个人，才最适合做接班人。儒家理想中的领导者，并不需要怎么做事：

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为政》）

推行德政的话，君主就像天上的北极星，在自己位置上安然不动，满天星斗却好像都在拱卫他。君最大的职责，就是当好一个道德偶像，事情交给手下人去做，就好像后世的小说演义里，刘备不需要自己做什么，出谋划策靠卧龙凤雏，沙场厮杀靠关张赵云，他做一个公认的仁德之君就可以了，唯一需要的才华，就是把合适的人放到合适的岗位上。

只要做事，就可能做错，做错就难免挨骂，有时还 不可避免要刷一刷下限，这些事下面人都得担着。君是 国家的门脸儿，上面不能沾血污和灰尘。

于儒家而言，颜回差不多也就相当于未来的君。他没做什么事，但几个拥有大量政治资源的大弟子共同接受的接班人，他却可能是唯一一个。

子谓子贡曰：“女与回也孰愈？”对曰：“赐也何敢望回？回也闻一以知十，赐也闻一以知二。”子曰：“弗如也，吾与女弗如也！”（《公冶长》）

孔子盯着公认最聪明的学生子贡问，你和颜回相比，谁更强一些？子贡的回答特别懂事：我怎么敢和颜回比呢？颜回听说了一个道理，能悟出十个道理，我听说了一个道理，能再想明白一件事就不错了。孔子说，你是不如他，你说你不如他，我就放心了。

这番对话，有点像是孔子在和子贡确认，颜回接班，你来辅佐的关系。孔子和子贡还有一番对话：

子贡问曰：“赐也何如？”子曰：“女器也。”曰：“何器也？”曰：“瑚璉也。”（《公冶长》）

孔子认为子贡就像“瑚璉”，这是一种高级礼器， 但孔子还说过，“君子不器”（《为政》）

老师这么说，子贡的自我定位也非常明确，就是师门里肱股辅弼之臣的角色。子贡办事多，能力强，但也难免遭人恨，还被一部分清高的弟子嫌弃，不适合当共同尊奉的领袖。等到孔子去世时，子贡已经毫无疑问是影响力最大的弟子，而且也是遗嘱执行人。但子贡从来 没有自居继承人，他也确实没有能力担当保持孔门凝聚力的重任。

颜回不死，儒家也许不会那么快分裂。但如果长期作为一个政治集团存在，长远来看对儒家来说是福是祸，也难说得很。

人杀予——宰予之死

宰予，字子我。如果说孔门弟子里颜回是被夸得最 猛的，宰予就是被骂得最狠的。

宰予大白天睡觉，被孔子骂：“朽木不可雕也！”（《公冶长》），宰予主张，不用给去世的父母守三年之丧，还扯了一堆大道理，气得孔子骂：“予之不仁也！”（《阳货》）宰予这小子就不是个好人。宰予和鲁哀公谈事情，回来孔子就跟他说：“成事不说，遂事不谏，既往不咎。”（《八佾》）已经过去的事不用解释了，已经完成的事不要再劝谏了，已过去的事也不要再追究了。明明是嫌他多嘴。宰予问孔子，如果是个好人，看见另一个好人掉在井里，要不要跟着跳下去。孔子只好回答，你这么问根本不对，“君子可逝也，不可陷也；可欺也，不可罔也。”（《雍也》）就算人家是君子，你也不能设计坑人家啊。

总之，《论语》给人的感觉是，宰予和孔子一打照面，同学们带着竹简的就掏出竹简，竹简不在手边的就撩起衣服的绅^①，准备记笔记，知道老师又要有骂人的金句了。

但还有一处，《论语》给了宰予极高评价，偏偏这处还特别重要：

德行：颜渊，闵子骞，冉伯牛，仲弓。言语：宰我，子贡。政事：冉有，季路。文学：子游，子夏。（《先进》）

这里对这些弟子们都称字，显然不是孔子的话，而是同学们评选出来的结论。

孔子门下，分德行、言语、政事、文学四个学科，有十大杰出代表，宰予是其中之一。而且在言语科的两个代表里，他排名在子贡之前。孔子门下，所谓言语，很大程度上是指外交，就是说宰予是个外交人才。而这点在《论语》里完全看不出来。

①古代士大夫束在腰间的大带子，下垂部分叫绅，很宽大，上面可以写字。《论语》里提到，子张一次听到孔子的教诲，就书写在绅上。清代有个给《西游记》写批语的文人，叫张书绅，名字就来自这个典故。

《史记·仲尼弟子列传》里，却提供了一条非常奇怪的信息：

宰予为临淄大夫，与田常作乱，以夷其族，孔子耻之。

田常弑齐简公，孔子不考虑鲁国的国力，要求出兵讨伐齐国，宰予却和田常一伙，那是难怪要“孔子耻之”了。但有一个不合理的地方，田常作乱明明成功了，宰予怎么会因此被灭族呢？

实际上，《史记》之前的书里，如《吕氏春秋·慎势》《韩非子·难言》《淮南子·人间训》，都是相反的说法：宰予是田常的对头，最后被田常杀害。其实在《史记》里也有这种说法，李斯的一道奏章里这样写道：

田常为简公臣……阴取齐国，杀宰予以庭，即弑简公于朝，遂有齐国。（《史记·李斯列传》）

说起来，齐简公和鲁国的关系非常特殊，他的母亲是季康子的妹妹，他小时候甚至在鲁国长大。《左传》中说，齐简公在鲁国时特别信任一个叫阚止的人，回到齐国后，就想把国政交给阚止。早已掌握齐国大权的陈恒（即田常）当然不能容忍，于是发动政变，杀了阚止和齐简公。

《左传》中阚止的事迹，差不多就是战国文献中宰予的事迹，而《左传》还提到，这位阚止的字，也是子我，和宰予一模一样。所以有学者推测，宰予就是阚止，春秋时代，一个人有几个不同的氏，是十分寻常的事情。

如果齐简公能够振作君权，那么大概率会对鲁国比较友善；阚止为齐简公而死，既是为了齐国，更是为了鲁国。如果宰予就是阚止，那么孔子就不但不该以他为耻，而是要以他为荣了。

孔子说：“吾以言取人，失之宰予；以貌取人，失之子羽。”（《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似乎也可以理解成，宰予这小子油腔滑调的，没想到倒做了为国牺牲的忠烈之士。

田常弑君也发生于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年），宰予和颜回死在同一年。

下一年，子路和子贡共同促成了齐鲁的新型友好关系：田常归还了一些当年侵略鲁国的土地，换取鲁国对自己特权地位的承认。- 这也就意味着，宰予的死像是一个笑话。

后来，田氏正式取代了姜姓的国君，而儒家则在田氏齐国发展得很好，“齐学”成了儒家很重要的一个宗派，《齐论》也成了《论语》的主要版本之一。污名化宰予的动机，还是挺强烈的。

“君子死，冠不免”- 子路之死

鲁哀公十四年，孔子还遭受了一个打击，就是子路不得不离开鲁国。

子路只比孔子小九岁，这时也是年过六旬的老人。师生二人可说一辈子患难与共，虽然很多时候子路并不理解孔子，但有一些情感上的亲近，是超越理解之上的。

《论语》里提到，孔子回国后，某年得了很重的病。子路请求孔子向神明祈祷。孔子问：“这么做有依据吗？”子路说：“有的，《诗》里说：为你向天地神灵祈祷。”孔子说：“那我祈祷很久了。”

这话里的意思，孔子像带着些讥讽。他虽然不公开坚定地批判神明信仰，但并不大相信。《左传》里有不少贤达之士表达过这种观点：如果你邪恶，神明要惩罚你，那么你祈祷也没用；如果你正直，那神明不会惩罚你，也根本无须祈祷。孔子对此也很有共鸣，但他还是对子路说：“丘之祷久矣。”（《述而》）算是安慰这个老弟子吧。

孔子的病情越发严重，以至于子路不得不考虑孔子的丧事了。孔子做过鲁国的大司寇，地位算是卿大夫了，那么就應該有自己的家臣，但孔子毕竟不是真正的世袭贵族，又早已离职多年，现在虽然名满天下，在鲁国享受国老的待遇，但论起社会等级，却仍然是一个士，并没有自己的家臣。子路于是安排，弟子们就按照家臣的礼节，来准备孔子的丧事。

这个时候，孔子的身体却好了一些。听说了子路的做法后，孔子非常生气，他说：“久矣哉，由之行诈也！无臣而为有臣，吾谁欺？欺天乎？且予与其死于臣之手也，无宁死于二三子之手乎！且予纵不得大葬，予死于道路乎？”（《子罕》）做这种欺诈的事，仲由是惯犯了！我没有家臣而冒充有家臣，我是要欺骗谁呢？欺骗上天吗？况且我与其死在家臣手中，宁可死在你们这些学生手中啊！再说了，纵使我不能按照大夫的礼来安葬，难道尸体会丢在路上吗？

这话有极保守的一面。传统的社会等级不能打破，我短暂地从事过更高等级的工作，并不意味着真的实现了阶层跃升。我是一个士，就只能举行士人的葬礼。

这话也极具开拓性，师生关系，在传统的社会关系中根本没有什么地位，孔子却觉得，把自己的生死大事交给学生，是极堪欣慰的事。

所以孔子这话是在痛斥子路，却也流露出深厚诚挚的情谊。那一刻，想必子路也老泪纵横了吧。

这场重病之后，孔子的身体也许一直没有完全康复。小九岁的子路，看起来却还生龙活虎。孔子的丧事，将会由子路来料理，也许是这时两个人心中都认定的事情。

但是鲁哀公十四年，有个郑国大夫想投奔鲁国，他不相信鲁国官方，只要子路给他一个安全保证。子路却认为，自己不能给叛臣担保。很可能，子路因此得罪了季康子。总之，《左传》记录，哀公十四年子路还在鲁国，哀公十五年，子路就到了卫国。

孔子是怎么给子路送行的？史料中没有一点记录。不知道当时孔子有没有想到，这会是一场诀别。

子路到卫国，再次受聘为孔氏家臣。那位“敏而好学，不耻下问”的孔圉已经去世，现在孔氏的宗主，是孔圉的儿子孔悝。

这时候，卫国仍然是卫灵公的太子蒯聩和他的儿子卫出公对峙的局面。孔文子是支持卫出公的权臣，他的死，意味着原有均势的打破。

孔氏有一个奴仆，叫浑良夫，生得高大俊美，他和孔文子的妻子伯姬私通。而孔文子的妻子之所以叫伯姬，是因为她是卫灵公的大女儿，伯是老大的意思，姬是卫国国君的姓。换句话说，她是蒯聩的姐姐。

伯姬派浑良夫去见蒯聩，蒯聩对他说：如果让我回去做国君，我封你做大夫，而且可以赦免你三次死罪。浑良夫当然无法抵挡这种诱惑。

从诸如此类的现实里，我们可以感受到春秋末期阶层流动的可能性，以及在这种欲由面前，孔子的坚持显得多么无力可笑。

蒯聩跟着浑良夫进入卫国国都，联络上伯姬，又和伯姬去胁迫孔悝，要求孔悝和自己一起对付卫出公。

这次政变换一种表述：一个当爸爸的，通过自己姐姐的情夫联络上姐姐，然后胁迫自己的外甥，好去对付自己的儿子。

这件事《左传》写得比《史记·仲尼弟子列传》详细，多出来的细节似乎是想刻意提醒读者：对于这次家族内斗，除子路之外，其余人等都很群众演员的自觉，也就是毫不入戏。

孔氏的家宰栾宁得到宗主被胁迫的消息之后，立刻派人去通知子路，让他去对付蒯聩，而自己则去找卫出公，带他一起逃亡鲁国。

按理说，他是孔氏家宰，子路是鲁国人，两个人的任务应该调换一下才对。但是栾宁显然知道，做哪件事比较安全。

《左传》特别强调，得到消息时，栾宁正在喝酒，烤肉还没有烤熟，他和卫出公坐着一辆车赶往鲁国，酒肉都还带着，一路上“行爵食炙”，算是相当舒适的旅程。与此同时，子路冲向孔氏的家，迎面看见同学高柴从孔氏家里出来。

高柴告诉子路，孔氏的宅门已经关上，进不去了。子路说，我去看看情况。高柴说，去也来不及了，不必冒险。子路说：“食焉，不辟其难。”我拿孔氏的俸禄，不能逃避危难。

高柴是子路引入孔子门下的。当年孔子做鲁国大司寇时，子路做季氏的家宰，推荐高柴做费邑的邑宰。当时孔子觉得高柴太年轻，不足以担当这个重任，但子路坚持高柴没有问题。事实证明，子路当年的眼光很准，高柴远比子路更适合做一个政治人物，他看子路不听，也就自己走了。

子路来到孔氏的家门口，看门的是孔氏的家臣公孙敢。公孙敢显然认为这是孔氏的家务事，自己和子路都不必多事。他对子路说：“无人可为也。”别进去了，由着他们在里面谈条件，谈成啥样就啥样呗。子路说，好个公孙敢，日常拿俸禄，有灾难躲着走。我不是你这种人，拿了工资，就要替人解决问题。

刚巧这时候，有人从门里出来，子路就冲了进去。可见，蒯聩的行动，布置其实也不算周密，或者说，如果他布置周密一些，子路也许就不会死了。

此时，蒯聩已经控制住孔悝，带着一些人在孔家的高台上。

子路大喊：“太子你绑架孔悝做什么？就算你杀了他，也还是会有人与你为敌！”又说：“太子是个胆小鬼，我如果放火烧台，烧到一半，太子就会放了孔悝！”

前一句太子蒯聩估计有点莫名其妙，刚才他把孔悝堵在厕所里，逼其盟誓，支持自己做国君，孔悝没怎么抗拒就同意了，所以蒯聩此时完全没有杀掉外甥的理由，第二句话，蒯聩却有点害怕，于是他派两个人下台，来和子路搏斗。

子路来得很匆忙，没有穿甲冑，武器可能也只是一把剑，他的对手却挥舞着长戈。子路的缨被割断了，缨是系冠的带子，割断冠缨的一击很可能也切开了颈部的大动脉。子路说：“君子死，冠不免。”于是把缨系好，便死去了。

他是已知必死时才结缨，倒不是因为要结缨才被杀害的。但无论如何，子路死得极度不值。这本是一次猥琐无聊但温和的宅斗，太子蒯聩本来甚至可能没打算流血。子路沉浸在“君子”的概念里，整个过程里表现得像是与风车作战的堂吉诃德。高柴虽然像桑丘一样能看清事实，却没有桑丘对老乡绅的那份关爱。

这年上半年，子路还与路过卫国的齐国陈氏的人物有一次对谈，展示出广博的国际视野和深刻的历史认知，为鲁国争取到很大的外交利益。热血上头和不上头时，子路像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

孔子得知卫国动乱的消息，长叹说：“高柴能活着回来，仲由要遇难了。”后来听说，子路被剁成了肉酱，孔子就吩咐把家里的肉酱都倒掉，他再也不能直视这种食物了。

子路遇难后三个多月，孔子去世。

哲人其萎

对于汉代的儒家主流来说，孔子连续遭遇重大打击的鲁哀公十四年（前481年）也许最值得关注，但不是因为颜回、宰予的死或子路出走。

一只动物的意外死亡，比这些加起来还要重要。

鲁哀公打猎，有人猎获了一只奇怪动物，孔子鉴定后，认为是“麟”。

今天无法确知孔子见到的是什么动物，但既然孔子认为它是麟，就感受到了一种绝望。后世一般解释，麒麟是瑞兽，本应该在盛世出现。出现在春秋末世，是来错了时候，所以就只能被猎杀了。孔子从麒麟的结局里，看见了自己。

因此，孔子觉得历史没有必要再写下去，《春秋》就修到这一年为止，这就是所谓“获麟绝笔”。

当然，史书里也有更加重视孔子去世的。比如和《左传》相结合的《春秋》多了两年，写到哀公十六年（前479年），目的就是弟子们想多写三个字“孔丘卒”。

大夫去世才有资格上《春秋》，另外，据说天子去世叫崩，诸侯去世叫薨，大夫去世叫卒，士人去世叫不禄，庶人死了才叫死。写“孔丘卒”，也是强调孔子的大夫地位^①。

但《左传》也没有描写孔子去世前的光景。《史记》里这一段的材料来源是《礼记·檀弓上》：

^①《礼记·曲礼》，对照《左传》的叙事，可知其实并不存在这种严格的对应关系。一般说来，介绍规则的书里说到的事实，不如讲述事实的书里透露出的规则可靠。

孔子蚤晨作，负手曳杖，消摇于门而歌曰：“泰山其颓乎？梁木其坏乎？哲人其萎乎？”既歌而入，当户而坐。子贡闻之曰：“泰山其颓，则吾将安仰？梁木其坏、哲人其萎，则吾将安放？夫子殆将病也。”遂趋而入。

夫子曰：“赐！尔来何迟也？夏后氏殡于东阶之上，则犹在阼也；殷人殡于两楹之间，则与宾主夹之也；周人殡于西阶之上，则犹宾之也。

而丘也殷人也。予畴昔之夜，梦坐奠于两楹之间。夫明王不兴，而天下其孰能宗予？予殆将死也。”盖寝疾七日而没。

孔子一早起来，背着两手，拖着手杖，“消摇于门”。

消摇就是逍遥，这个词最早见于《诗经·清人》，在楚辞中则非常常见，姜亮夫先生解释说：“大体皆在无可奈何之情况下，以游戏自适之意，故多与聊字相结合。”

这是孔子临终前的精神状态。

于是孔子开始唱歌：“泰山要崩塌了吧？梁木将折断了吧？哲人将枯萎了吧？”唱完了，孔子就回到屋内，对着门坐着。

子贡听到了歌声，说：“泰山如果崩塌，叫我们仰望什么呢？梁木如果折断，哲人如果枯萎，我们学习的榜样哪里找呢？夫子的病情，恐怕要加重了吧？”于是子贡小步快走进到孔子屋里。

孔子说：“赐，你怎么来得这么晚呀！”又说：“夏朝人去世，棺柩停放在大堂的东边台阶上，这是还把死者当主人看待；商朝人把棺柩停放在大堂里的两根立柱之间，这是处于宾主之间的位置；周朝人把棺柩停放在大堂西边的台阶上，这就是把死者当作宾客看待了。我，是殷商人的后代。我昨晚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坐在两根柱子之间。”

孔子鼓吹了一辈子周礼，临终前却记起自己是殷商的后代。还有，这话似乎是在表达：不知道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是主人还是客人。

孔子说：“没有圣明的君主兴起，天下谁会尊奉我的学说呢？我大概快要死了。”

孔子七天后病故。

不论是看见麒麟时的感慨，还是他的临终遗言，都清晰地透露出，孔子觉得自己生活在一个不幸的时代。

我们在两千五百年之后回首中国古代史，感受难免会有点不同。

孔子六岁那年，晋楚两个超级大国带领各自的盟国，在宋国会盟签署了和平协议。之后大家就很有契约精神，真的就不打了。孔子生活的时代，中原无大战。

孔子在鲁国碰到的最大的政治事件，是三家大贵族驱逐了鲁昭公。但这件事，斗争双方操作水平都很低下，手段却不算特别残忍。贵族们纵容国君比较从容地逃到齐国，然后就不断给国君送各种物资，让国君在国外日子好过一点；对国际社会，则各种斡旋解释，表示闹到这一步，我也很无奈。

这当然很虚伪，但换到战国，那个韩非子感叹：“厉怜王。”在麻风病人也要同情国君太没安全感的时代，用得着这么虚伪吗？

孔子的后半生，这种和平开始解体，仿佛冻结的冰面上，隐约可以听见裂开的声音，但真正的崩溃还没有发生。孔子周游列国，在卫国、郑国看到人口众庶的景象，都是和平红利的见证。奔波路上虽然出了几次岔子，但至少在北方，也不是特别兵荒马乱，说明治安也能凑合。

*

而下一轮战乱大规模爆发，可以拿三家分晋作为起点。战国确实是个特别血腥残暴的时代，但这种困境是到了孔子的后世传人如孟子和荀子，才真的无法逃避了。

回头想想，春秋战国五百多年的历史，其间最幸福的，就是孔子生活的这一段。春秋的贵族战争已经打完，战国的全民战争还没开始，就算是丧家狗，也是乱世人羡慕的太平犬。

甚至在整个中国古代史里看，这也就算好时候了。后世的中国，和平和自由几乎是只能二选一的难题。而孔子生活的时代，不但比较和平，而且还算自由，不然，孔老师生么能在哪个国家不爽就扬长而去，还有那么多批评这个、反对那个的言论留下来呢？

正是这种温和的环境里，孔老师才能从容品味时代的黑暗，追忆往昔的荣光。在文网语禁深刻严密的统治下，根本不允许你这么是古非

今；或者真到了最动乱痛苦的年头，没人管你，但恐怕骂也骂不动了。

也许特别值得珍惜的就是，那是一个听得清骂声的时代。

余话

不是生在春秋末期，孔子不可能成为圣人。虽然孔子并没想过自己会成为圣人。

能不能成为优秀的人物，个人的禀赋与奋斗还比较重要；但能不能成为大宗师级别的人物，归根结底还是看历史进程了。尤其是文化大师，只可能出现在社会转型期。

就好像现在好多人问：为什么现在出不了大师了？民国有那么多大师，为什么现在没有了，是不是社会出问题了？

当世难有文化大师，本来是很自然的事。文史专业大多数领域，你想有一般性的了解，与其去看民国大师的书，不如看当代优秀学者的书：虽然他们对某些核心典籍可能不如民国学者熟悉，但在民国学者成果的基础上，配合现代研究方法，他们不难做到史料参考更扎实全面，表述更加周密严谨，结论也更准确、更有分寸。

但即使如此，他们仍然只是优秀学者，不是大师。因为晚清民国赶上了所谓“三千年未有之变局”，是个旧秩序崩溃、新秩序该咋样大家都不知道的时代，各种学科都在草创阶段：投石问路就是独辟穷荒，筚路蓝缕路自然开宗立派，诸多学科的基本问题，基本研究范式，自然是民国那批人确立的，大师也只能是他们。

不在那个时间节点上，就很难成为大师。现如今，一门心思做大师的，基本成了神棍；要是想做圣人，那就成了妖孽。

同样的道理，孔子诚然很了不起，但也确实是赶巧了。

整个中国历史，最重要的转型，就是春秋战国这个从周制社会到秦制社会的大变革，其余所谓“商周之变”“唐宋变革”之类，影响深度都差得远。这个时代就像中国历史的中轴，既总结过去，又指向未来，所以才被称为“轴心时代”。

而孔子这一辈子，又刚巧是春秋向战国的过渡期，是轴心的轴心。

这也是新旧交替的时代，在这样一个时代里，孔子提出一个问题，很容易被后来的人反复讨论；孔子思考问题的方式，自然就有很多人追随或质疑。于是就成了 套路，不管你赞同孔子还是反对孔子，总之你绕不过孔子，这样，孔子大宗师的地位自然就确立了。

从孔子个人看，其最适合成为圣人的特质，恐怕是他身上到处都是自相矛盾的地方。

孔子一生的两大事业，一是从政，一是办学。从政的目标，是复兴宗法纽带维系的封建等级社会，办学的内容，是教很多苦孩子该怎样做官，并且，他还在国际间流动办学。

问题是，流动人口越多，宗法纽带就越无法维持，苦孩子越精通做官之道，就越不甘心继续当封建体制里的下等人。

孔老师摆了个扭头朝后看、迈步向前冲的造型，所以你说他是复古派还是改革派呢？

进一步说，孔子不管是政治思想还是教育思想，内部也很复杂，脑回路稍微简单一点的人，就会觉得他的许多所作所为，根本是自己打脸嘛。

孔子的政治主张，是上反专制，下反民主。但今天很多人心目中，只存在专制和民主的二元对立，没有其他可能。所以，如果你支持君主专制，你又想要骂孔子，那你很容易找到一堆他的语录当靶子；但你要是想夸孔子，也可以找到一堆语录来加持。反过来，你站在人民的立场上，也还是一样：你想要骂孔子或夸孔子，也都可以找到一堆符合自己需要的语录。

至于孔子的教育主张，都知道是有教无类，因材施教。今天你如果要鼓吹大众化教育，可以把孔门的弟子籍拿过来，划分下阶级成分，然后说大家看，穷孩子也有受教育的权利，这是孔子开创的伟大传统。你要是想反对大众化教育呢？把孔子骂学生的话抄一抄，就可以看出孔子有多挑剔，上智下愚，精英得很。

你说这么断章取义是不对的，但孔子讲《诗经》的时候，自己就是推崇断章取义的。

就是说，随便你说什么，你都既可以说孔子是支持你的，也可以说你和孔子是对立的。

其实，也不仅是孔子这样。杰出的学者，优秀的论著，一般说来是严谨自洽的，但顶级的宗师，最重要的典籍，最权威的文本，往往就是自相矛盾，甚至不知道在说啥的。取得了被推崇的地位，自相矛盾就是浑涵博大；经典越是没说清楚，解释经典才越方便与时俱进。

战国时代，这种现象就已经非常普遍。

荀子看孟子极端不顺眼，孟子对荀子想必也不会有好印象，但不影响他俩一样以孔子的嫡派传人自居。

墨子在《非儒》里，把儒家骂得狗血喷头，尤其是塑造了一个混乱邪恶的孔子形象，简直使人大开眼界。但历来都说，墨子早年在儒家学习过，他也确实会忍不住引孔子的话证明自己的观点。

庄子把隐士嘲讽孔子的传统发扬光大，他的书里，孔子往往是被挖苦、戏耍的象，比如让一个强盗头子和孔子辩论，把孔子说得落荒而走，上车后连马缰绳都拉不住，“目芒然无见，色若死灰，据轼低头，不能出气”。但有时候，庄子又会借孔子师徒的嘴巴，阐发些精微的道理：

颜回曰：“回益矣。”仲尼曰：“何谓也？”曰：“回忘仁义矣。”曰：“可矣，犹未也。”
他日复见，曰：“回益矣。”曰：“何谓也？”曰：“回忘礼乐矣！”曰：“可矣，犹未也。”
他日复见，曰：“回益矣！”曰：“何谓也？”曰：“回坐忘矣。”仲尼蹴然曰：“何谓坐忘？”颜回曰：“堕肢体，黜聪明，离形去知，同于大通，此谓坐忘。”
仲尼曰：“同则无好也，化则无常也。而果其贤乎！丘也请从而后也。”

-（《庄子·大宗师》）

颜回不断来找孔子，说自己进步了。孔子问他，你进步了啥？颜回说自己先后忘掉了仁义、礼乐，孔子说这还不够。最后颜回来，说自己“坐忘”了。什么叫坐忘？就是抛弃一切肉体感官和大脑思维，和世界的本质融为一体。于是孔子感叹说，回啊你太高了，从此我是你的学生了。

坐忘在道家思想里，也算极高境界，庄子却让颜回掌握，孔子跟进。哪怕在《论语》里，颜回也没有这么风光过。难怪郭沫若会猜想，庄

子是“颜氏之儒”的传人。

在韩非眼睛里，“儒以文乱法”，孔子自然是重点批判的对象，但一样也不绝对。韩非笔下，孔子讲道理，画风有时会是这样的：

子贡读商朝的法律，里面提到在街道上倒灰的人一旦被发现，就要被剁手。子贡觉得太残酷，就向孔子请教。孔子说：这是真懂治国的道理了。剁手是重刑，大家都害怕；不在大街上倒灰，总比垃圾分类容易。所以量刑重一点，对提升公共卫生水平，效果是很明显的。——这是借孔子之口，谈轻罪重判，可以降低犯罪率的道理。

鲁国失火，眼看火势要蔓延到国都。鲁哀公亲自率众督责救火，但鲁国人民非常不给国君面子，竟然都趁机去追逐野兽，没人来管火往哪儿烧。鲁哀公只得向孔子问计，孔子说：“追逐野兽有肉吃又好玩，又不受惩罚；救火多辛苦啊，又没奖赏。这便是没人救火的原因。”

哀公叹服高见。孔子又说：“现在情况紧急，来不及行赏，再说救火的人都打赏的话，财政储备也不够，请只用刑罚吧。”于是孔子下令说：“不救火的，与投降败逃同罪；追野兽的，与擅入禁地同罪。”命令下达后还未传遍，火已经扑灭了。——这又是借孔子之口指出：谈治国要靠刑和赏两手抓，而比起赏来，刑尤其有效率高、成本低的优点。

以上是《韩非子·内储说》里的孔子，这地方，把孔子的名字盖上让人填空，估计很多人会填商鞅。当然，商鞅学习的是李悝的法律，李悝是子夏的学生，子夏又是孔门文学科的课代表，这条传承线，也不能说不存在整

名家那里，还有逻辑学家孔子；方士那里，还有神棍孔子……诸子百家一个都不能少，都有自己的孔子。

这些，都不过是孔子去世后一二百年的事。大家都借孔子之口表达自己的主张，有时又靠批判孔子来彰显自己的独特，说明早在汉武帝尊儒术之前，孔子就已经是公认的权威了。

秦始皇焚书坑儒，孔子的后代孔鮒去当了陈胜的博士。司马迁说，陈胜的事业，是“微浅”到极点了，儒生们还是要投奔他，“以秦焚其业，

积怨而发愤于陈王也”（《史记·儒林列传》）。孔鲍向陈胜宣传的，想必是个革命的孔子。

刘邦本来歧视儒生，但击败项羽之后，观感发生了一些改变。项羽曾经被封为鲁公，也就是说，鲁地的儒生，成了项羽的臣民。垓下之战，项羽自刎后，别的地方都对刘邦望风归顺，只有鲁地拒不投降，而且汉军围城之中，儒生们弦歌不绝。

刘邦被感动了，对于一个已经确定要当皇帝的人来说，他无比需要这样忠于主子的臣民。刘邦发现的，是一个顺民导师孔子。

另一个让刘邦喜欢上儒家的人是叔孙通。刘邦当了皇帝后，和老部下之间随便惯了，上下尊卑，根本也体现不出来。叔孙通帮助刘邦制定了朝会的礼仪，以后再上朝，臣子们的奴才相，就都被充分发掘出来了。刘邦发自内心感叹了一句：“吾乃今日知为皇帝之贵也。”

但叔孙通做这件大大提升儒家地位的事时，鲁地有两个儒生却很抵触，他们说：已经有了百年的德治做基础，才是推行礼乐的时代。现在刚刚经历了恐怖的战乱，兴什么礼乐呢？

叔孙通被尊为“汉代儒宗”，这两个儒生则是被嘲笑为“不知时变”的鄙儒，他们谁代表真孔子？

类似的故事，到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汉武帝时代，又上演了一遍。

一边，是曾经跟汉景帝鼓吹汤武革命、暴君可以打倒的前辈诗学大师辕固生；一边，是汉武帝越级提拔起来，只学过“《春秋》杂说”，却代表大汉阶层不固化、穷人有希望的公孙弘。

公孙弘斜着眼睛看九十多岁的辕固，辕固回了一句：“公孙子，务正学以言，无曲学以阿世！”

辕固生和公孙弘，谁又能代表真孔子呢？

他们似乎都体现着孔子的某些方面，又都不大像。也许，既然孔子已经是圣人，真孔子是什么样，也就不太重要了，甚至于，你太关心这个问题，才是问题。

DUKU 读库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匏瓜：读《史记·孔子世家》/刘勃著.--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2021.10

ISBN 978-7-5306-8164-0

I.①匏...H.①刘...山·①孔丘（前551—前479）

一家谱 IV.①K8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206595号

匏瓜：读《史记·孔子世家》

PAOGUA: DU SHUIKONGZISHIJIA

刘勃著

出版人：薛印胜 特约策划：张立宪 责任编辑：安子宁 特约编辑：许祿 美术编辑：耿冰 特约审校：樊超群肖桓马国兴 出版发行：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

电话传真；+86-22-23332651（发行部） +86-22-23332656（总编室）
+86-22-23332478（邮购部）

网址：<http://www.baihuawenyi.com>

经销电话：010-57268861

印刷：北京雅昌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770x1092毫米 1/32

字数：200千字

印张：11.25

版次：2021年10月第1版

印次：2021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价：42.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情与读库联系啊换。客服邮箱：315@duku.cn



Your gateway to knowledge and culture. Accessible for everyone.



z-library.sk

z-lib.gs

z-lib.fm

go-to-library.sk



[Official Telegram channel](#)



[Z-Access](#)



<https://wikipedia.org/wiki/Z-Library>